

叢譯學界文登

馬丁·伊登

譯行 周著 敦倫·克傑·美

桂林三戶圖書社總經售

叢譯文學界

馬丁·伊登

MARTIN EDEN

著敦倫·克傑

譯行周

售經總社書圖戶三桂林

世界文學譯叢

馬·伊·登

原著者
譯者
編輯者
出版者
總經售

傑克·倫敦行風
周胡文學編譯社
桂林中北路
第三戶留書社
第一〇七號

版權所有印翻必究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二月

(K) A.1 — 100

小引

傑克·倫敦以一八七六年生於美國的三藩市(San Francisco)。八歲起便做了牧童，到十一歲以後，「幹了上千種不同的職業」，做過賣報童、搶牲口者、水手、碼頭小工、看門人、洗衣工人、冒險的淘金者……而終於，在飽受「文壇」台柱們的虐待之後，成了一位堅實的作家。他的作品，先後譯成中文的有「鐵蹄」、「深淵下的人們」、「野性的呼聲」和「短篇小說集」，第二種甚至還有兩個以上的譯本。現在，又把他的長篇「馬丁·伊登」介紹給讀者，意思是讓大家曉得他是一位不僅善於宣傳而且實在也善於刻畫性格的藝術家。

「馬丁·伊登」一如辛克萊在他的「拜金藝術」里所說，便是「無疑地是傑克·倫敦最偉大的作品之一，他把全心靈都放在其中」的一部作品。但據說，「知道或閱讀這書的人却非常少。」這原由，我想明眼的讀者是並不難於找到的。他們要求於作家的是歌功頌德，但他偏不受冷落倒是當然的了。因為，誇說天邊虹彩的美麗之使一些人覺得自慚形穢，有時還不如指出眼前一點污穢更要使他們感到難堪；

而那時的美國人儘管是諱疾忌醫吧，但却也只忌諱有切膚之痛的，到底還未神經衰弱到遠近不分，至於一概抹煞的地步。

然而更殺風景的是在他們美滿的世界中最後還加上一點不愉快的事件，作者終於使馬丁「橫死」了。馬丁出身微賤，而又不甘居人下，結果是成功為一位名作家。從他，我們感到生命的莊嚴，從而也體會到做人的歡喜。但生命力這樣飽滿的個人，在市儈社會中分明是一個不調和的存在；他的命運只有一個：不被敗壞，便得滅亡。布里森敦的警告，恐怕就是從這裏出發的。就馬丁來說，露思的牽引是把他拉向前一種道路；但露思原來也不過是他理想化了一個幻象，一個精神上的寄托，實際上兩者的心魂是全不相通的。他們的相吸引又相拒否的過程，到馬丁在危難中為露思所背棄時算是到達了頂點。於是，馬丁對生活厭倦了，逃避了，因為布爾喬亞社會在他已成為難以容忍的事物；然而馬丁又畢竟是一個善戰者，就在已奔赴南海的旅途中，也還有堅強的意志向烟波浩淼的海洋縱身一跳，以死來完成一個最後的但決非無足輕重的抗議。

那麼，殺害者是誰呢？倫敦的有力的控告的對象何在，是顯而易見的。

而倫敦本人，結局也還是作了這一個吃人社會的犧牲，以四十歲的盛年，便用鴉片劑中斷了自己的生命。他的苦惱，在馬丁的描畫上就表現得很分明。大抵一個從苦鬥成功的人，每不免從自身的經驗出發，

拿英雄的個人來與當時昏庸的公衆相對置。然而有向集體主義跨進決定的一步，因而完成了自己的如高爾基也有徘徊於理智的明辨與感情的沈溺之間，終於不免毀滅的，這倫敦也許就是一個頗好的例子。而馬丁，然是一個個人主義者，他也毀滅了。

關於這在他寄給辛克萊的那本「馬丁·伊登」上的題辭中有了很好的說明：

「在本書中，我的主旨之一是攻擊個人主義（以其中的主人公為代表）我一定幹得很不行，因為直到現在還沒有一個書評家發現這個。」

而辛克萊的答覆也根柢要，他說：這乃由於他對那位個人主義的主人公表示了太多同情的緣故。但這也並不足為倫敦詬病。沒有分明的愛憎，偉大的藝術作品是不能有的。而且馬丁的個人主義，究其實也不外是樸拙個性發展的布爾喬亞社會的一個反動，因而又是一個鮮明的對比和有力的抗拒。就性格而論，馬丁終不轉向乃自然之理；而他的毀滅，也就把一個社會悲劇的涵義發掘得更深了。

倫敦的塑造力，在一些人物上有了不弱的表現，如歌金博沁的猥瑣卑怯，佐的爽直，麗枝乃至馬利亞的純真，就都是的。但最凸現的形象自然還要推馬丁。他的驚人的精力，頑強的鬥志，在第十一，第十五，第二

十三章裏面都有比較集中的描寫；而在第三十章中，又由他自己作了一個沈痛的告白。馬丁的戀愛，和他在事業上的戰鬥是相終始，並相結托的；而露思的深夜乞憐，一方面固然盡了揭露醜惡之能事，但另一方面，也把人性的美麗闡發得盡情盡致了。兩三年前，我曾經從「Moscow News」上面看到「馬丁·伊登」在蘇聯讀書界很受歡迎的報導。新世界的人們也對這書表示甚深的興趣，想來恐怕就是由於馬丁還是一個「人物」的緣故吧。

這書的翻譯，我根據的是倫敦 William Heinemann 公司一九一九年版的普及本。閱讀時還不覺得怎麼樣，但一經動手逐譯，疑難却多了，於是，只好度過一個難關又一個難關的繼續下去，到得全書脫稿，真恍如打了一場大仗。以前文壇風氣，大抵以翻譯為末技，不值一顧的；但現在又彷彿有人主張只配由通儒學者來做了。我當然既非通儒，又非學者，而所以竟敢於冒昧動筆者，却無非是由於通儒學者們似乎正忙於做「策士」，於是只好由非通儒學者來試試看，也許總比完全沒有為好的緣故。對於翻譯，我是絕不相信「寧願而不信」之類的昏話的。然而限於學力，自審譯文，實在並不滿意；至於謬誤或不當之處，恐怕還是不免的。但在目前，一因伏案幾及一年，到底已有點兒疲乏；二因在這物價限而仍高，而「文壇」也不見得比書中所寫的乾淨得多少的時候，為了免於餓死，只得把時間出賣給自己並不高興做的事情（這並不「清高」，只是尚非舉世滔滔，上下交爭之做生意而已）；所以，在我實在也沒有再度仔細推敲的餘

原书缺5--末

第一章

那人用鑰匙開了門，走進去了，後面跟着一個年青的小伙子，在笨手笨腳地除下他的鴨舌帽。他穿着帶着海水氣味的粗布衣裳，在他走了進去的那個寬敞的門廳中顯然是舉止失措了。他不知道拿他的鴨舌帽怎麼辦好，當那人給他拿走的時候，他正要把牠塞進外套的口袋裏面。這動作做得安靜而且自然，笨手笨腳的年青小伙子是佩服的。「他懂事哩，」這是他的想頭。「他曾好好的照應我下去。」

肩膀左一搖右一擺的，他跟在那人的後面走，他的兩腿無意中叉了開來，好像那平坦的地板，正隨着海波的洶湧在傾斜起伏着一般。就他大搖大擺的步態來說，那些寬大的廳房似乎未免過小了，他自己就害怕着，說不定他的闊大的肩膀會跟門口碰撞，或者把壁爐矮架上的骨董掃掉。他在形形色色的事物之間這也退避，那也畏縮，生出了許多事實上只存在在他心中的危險。在一架大鋼琴和中間一張高高地堆着書籍的檯子之間，是足容半打人並肩而過的空地方，然而，他還是誠惶誠恐的喫力走着。他的粗大的臂膀頹然貼身垂着。他不知道兩臂兩手怎麼放才好，而當他眼神不定，誤以為一隻臂膀似乎很容易把檯子上

的書搆倒的時候，他像一頭喫驚的馬似的倒過一邊，險些碰中那鋼琴的坐凳。他打量着他前面那個人的從容不迫的步伐，第一次察覺到他自己的走法，是與別人不同的。爲了他走得這麼笨拙，感到片刻間的丟臉的痛苦。汗水一顆顆小珠似的，在他的前額上冒了出來，他歎了一下，用手巾揩着他的赤褐色的臉孔。

「等等，阿瑟老弟，」他說，想用說笑的口吻去掩飾他的不安，「這一下子我可受不了，給我歎一歎，定定神吧。你知道，我並不要來，我猜，你的家人也弗（不）會很想見我的。」

「好吧，」是一個安慰的回答。「你別怕我們。我們還不是一樣平常的人哦，有我的信哪。」

他回頭走向檯邊，拆開了信，開始看下去了，讓這位生客有一個回復精神的機會。這位生客是懂得並賞識這個的。他有的是一種善於同情與理解的天性；而在他驚惶的外表之下，同情之感，正不斷在生長起來。他揩乾了他的額頭，帶着拘束的臉容望望圓窗，雖然他的眼睛里，正有一股頗像害怕陷阱時迷失路向的野獸一般的神色。他正處在一個不熟悉的環境當中，疑慮着會發生什麼事情，不知道他該怎麼辦，曉得他自己走路和舉止都很笨，害怕他的每一種特性和能力，都是同樣的叫人困惱。他是一個感覺敏銳，極有自知之明的人，那人從信紙上邊暗地里偷窺他的和悅的眼光，就像匕首的一戰那麼叫他刻骨難忘。他看到那眼光，但他沒有什麼表示，因爲在他所學到的東西當中，就有鍛煉這一項在。而那匕首的一擊，也傷了

他的尊嚴。他咒詛自己不該來同時決定了不論事情怎麼樣既然來了，他總會應付得過去的。他的頭面嚴峻起來了，他的眼睛里生出一種挑戰的光輝。他比較隨便地向四圍望著，銳利地留心這漂亮的廳房里每一件纖微的事物，都留下印象在他的腦海中。他的眼睛張得大大的，沒有什麼逃得過他的視線；當他對當前的美的事物飽享眼福的時候，挑戰的眼光失去了，代替牠的是一種和藹的溫情。他對於美是善於感應的，而這裏便是感應的根源。

一幅油畫完全吸引住他了。一個巨浪洶湧而來，衝撞着一塊突出水面的岩石；低壓的雨雲遮蓋過天空，而在那巨濤之外，一隻帆船，就風側駛着，傾側得使甲板上的任何東西都可以看見的，正以風雲正急的速度，在薄暮的天空爲背景，在起伏着。那里有着一種美，無可抗拒地攝住了他。他忘掉他的笨拙的步態，走近那幅畫一點——走得很沉。美從那畫布上消失了。他的臉上表現出了他的困惑來。他半睜看了一下那好像是拿顏料來隨便亂塗的事物，便走開了。然而，全部的美，馬上又閃耀在畫布之上了。一幅變戲法的畫！——他想，同時不再去管牠，雖然在他剛得來的許多印象當中，他也會想起這麼豐富的美却要把它而犧牲，因而感到憤激。他不懂繪畫。他從小見慣的，是一些五彩石印畫，牠們常常是明確的，精細的，無論近看或遠觀。他曾經見過油畫，這是真的，在那些商店的陳列窗里，但那些窗櫺的玻璃却阻隔着他那渴望的眼睛，不能就得太近去看。

他瞞了他還在讀着信的朋友一眼，看到那櫃子上面的書籍了一種熱切的渴望，便驚地出現在他的眼里，正如飢餓的人看見食物時，眼睛里突然現出渴求來一樣迅速。衝動地大踏步走，肩膀左一傾右一側的，他來到檯邊，開始愛不釋手地翻着那些書籍了。他警視着那些書名和作者的名字，零零碎碎的讀一點，以他的眼睛和雙手愛撫着那些卷帙，偶爾也認出了一本他曾經讀過的書。其餘的，牠們都是陌生的資本和陌生的作者。他碰見着「恩斯溫朋」（譯註一）的詩集，開始專心一志地讀着，渾忘了他在什麼地方了，臉上發着亮。有兩回，他用食指夾住看到的地方把書合起，去看作者的名字。斯溫朋，他會記得起這個名字的。那傢伙是有眼光的，他一定見過了些世面。然而，誰是斯溫朋呢？他也像許多詩人那樣，死了已有百年之久麼？還是他仍在生存，仍在寫作？他翻開了扉頁，不錯，他還寫過一些別的書。好，他明天早上第一件事，便是到公立圖書館去，設法找到一些斯溫朋的東西看。他又拿來讀下去，入了神了。他沒有注意到，一位年青的女人已走進客廳里來。他第一次察覺時，就聽見阿瑟的聲音說着：

「露思，這位便是伊登先生。」

書從他的食指夾着的地方掩上了，在他轉過身來之前，他爲第一個新的印象震驚着，這並不是爲了那位少女，而只是爲了她的哥哥的說話。在他這個強壯的身軀裏面，他原是一團兒顫動的感覺神經。只要外界對他的意識有一個最輕微的碰撞，他的思想、同情、情緒，便像燃燒的火焰似的跳動起來。他是非常易

顯然比木頭還堅硬而且堅硬而堅硬的一塊。一塊木頭而且堅硬的一塊，他震驚的一種說法——他，一輩子被叫作「伊登」或是「馬丁·伊登」或者就只叫「馬丁」而現在却稱作「先生」呢！這當然有點來頭的，這是他內心的一個見解。他的心，在那一剎那間變成了一具巨大的鏡頭，他看見

陳列在他的意識界中的，是無窮盡的他過去生活上的景象：火艙和水手房，營幕和沙灘，牢獄和酒窟，熱病

病院和貧民區，而其中連接的線索便是把他在這形形色色的情景中陳示出來的那種風習。

於是，他轉過身來，看見了那位姑娘。一看到她，他的頭腦中的景象消失了。她是一個臉色蒼白，體態輕盈的寶貝，有一雙大大的靈活的藍眼睛，和一頭豐盛的金黃的頭髮。他不知道她穿着得怎樣，除了覺得那衣服，也像她這個人一樣的了不起。他拿她比作細長的枝條上一朵蒼白的金花。不，她是一個精靈，一位神明，一位女神；這樣的超凡的美，不是人間所有的。也許那些書本是對的，在上流社會中，像她那樣的人有許多。她是可以給斯溫朋那傢伙纏綿地歌之詠之的。也許，當他在擋在那邊檯上的那本書中描繪着少女伊瑟的時候，心目中有着像她那樣的人物的吧？所有這一切繁多的觀念，想頭都是立時間生了起來的。然而他在其中活動着的現實界可沒有停過片刻。他看見她的手向他的伸出來，而當她像一個男人似的大大方方地握手的時候，她正視着他。他所認識的女人不是這麼樣握手的。說到這一方面，她們中大多數簡直就不握手。一連串的關係，他跟娘兒們打交道的種種情形，湧上了他的心頭，大有吞沒了他之勢。便他丟

頭髮下顎露出來，第三條則向下行，隱沒在鬚過的硬領之下。她忍着笑，瞧着那硬領給赤褐色的領子遮住的頸項。他顯然是用不慣硬直的硬領的。同樣的，她的女性的眼光，也注意到他所穿的衣服，那裡下面的不美觀的款式，外衣上近肩膀的地方的皺紋，和兩袖上顯示出來的筋肉的地方那一連串的皺紋。

當他搖着頭，囁嚅地說極簡直沒有做過什麼的時候，她還是就着她的意思，正要找一把椅子坐下。他還有餘裕去佩服她坐下時那種雍容的態度，然後搖搖擺擺的向她前面的一把椅子走去，充分感覺到自己做出來的笨樣子。這在他是一個嶄新的經驗。他一生當中，直至那時候為止，從不知道舉動有高雅與拙劣之分。這樣的自重的思想，從沒竄進過他的心裏去。他小心翼翼地坐在椅子上，因為兩手不知怎樣安放，弄得十分窘迫。他安放了牠們在什麼地方，就隨牠們放下去了。阿達正要離開客廳，丁·伊登以期求的眼光目送着她出去。他覺得茫然了，獨自一個人跟那位蒼白的女神留在客廳里面。兒並沒有可以叫他往街口買一盞啤酒來的小孩子，從而藉着酸性的液體，去開始那增加情誼的賞心樂事。

「你頭子上有那麼一條傷痕呢，伊登先生，」那位姑娘在說。「這是怎麼弄的？我相信一定有點兒冒險的故事在裏面吧。」

「是啊，二條墨西哥漢子拿小刀割的，小姐。」他答，一聲潤潤的乾燥的嘴唇，和弄清爽他的喉嚨。「不過

是打了一場架。我搶掉他的小刀之後，他就想咬掉我的鼻子哩。

「不，」他既然空泛地提起了這個，他的眼前便出現了無數的景象來了：在沙利那·克魯茲（譯註二）的

燥熱的星光燦爛之夜，那一片白色的沙灘，海港里運糖汽船的燈光，遠方爛醉了的水手們的聲音，爭吵着的碼頭腳夫們，那條墨西哥漢子臉上的怒容，星光下那雙獸眼的閃閃發亮，鋼刀戳在他的鎖子上，血的湧流，圍觀的羣衆和叫喊聲，兩個身體，他的和那墨西哥漢子的，糾纏在一起，滾來滾去，把沙

遠的什麼地方正傳來嘹亮的彈奏吉打（Guitare）的聲響。這就是那些畫景，他回憶起來，覺得喚來了，

猜想着那位繪出壁上那幅頑港帆船的畫家，是不是也能把牠描繪出來。他想，那白色的沙

糖汽船的燈光看來都會是瑰奇的景色，還有沙灘半路上那一羣圍着打架者的黑黝黝的小刀，也要在畫圖中佔一地位，他這樣決定了，而在星光之下圓找發亮，那也會很好看的。但所

至於那把毫無溜進牠的說話中的意思。『他想咬掉我的鼻子呢，』他結末說。那星星，那連小刀，也要在畫圖中佔一地位，他這樣決定了，而在星光之下圓找發亮，那也會很好看的。但所

至於那把毫無溜進牠的說話中的意思。『他想咬掉我的鼻子呢，』他結末說。那星星，那連

『喚！』那位姑娘以低弱模糊的聲音說，他看出了她的容易感動的顏面，正有著喫驚的樣子，可她自己也覺得喫了一驚，一陣窘迫的臉紅，隱隱約約地耀亮在他晒黑的面頰上了，雖然在他覺得，這已燒得像他在火船中面對着打開的爐車時一樣的灼熱，像傷人的吵架這一類下流的事，顯然不是適宜於與一位小姐談天的話，書本中所描寫的，屬於牠那個社會的人們，是不談這些事情的。也許他們

就不懂得有這些事體兒呢。

她稍微停頓了一會兒，於是，他們又努力去重新談起。她試探地問起了他面頰上的傷痕。就在她發

問的當兒，他察覺到她在努力去談他內行的話，他便決定了擺脫開牠，去談她所內行的。

「這不過是一個小小的意外，」他說，手摸着他的面頰。「有一夜，平靜無風，波浪倒很大，起帆杠的主索掉了，跟着是滑車。索是鐵線做的，牠像一條蛇似的擺動着。全體值班的都妄想去抓住牠，我跑上去，給欄着啦。」

「噢！」她說，這一回是用聽得見的聲音了，雖然暗地里他的說話在她聽來是這麼難懂，而她也在瞎猜着「起重索」是什麼，「欄着」又是什麼意思。

「斯淮朋（Swineburne）這個人，」他開始要實行他的計劃了，把「」這個母音念作長音。思量
到頭我「誰呀？」

「斯淮朋，」他用那同一的錯誤發音，重複說。「那位詩人。」

「斯溫朋吧，」她糾正了。

「是的，就是那傢伙，」他口吃着，他的面頰又熱了起來。「他死了多久了？」

「什麼？我沒有聽見過他已經去世呀！」她訝異地瞧着他。「你在哪兒認識他的？」

「我一眼也沒有看過他，」這是回答。只是在你沒有進來之前，我從檯上那本書裏讀到了幾首他的詩。你喜歡他的詩吧？」

從此，她便活潑地，輕鬆地，談着他所提出的話題了。他覺得好過一點，從椅邊向里面坐進一點兒，兩手緊緊抓住扶手的地方，好像牠會拋開他，把他攢到地板上去似的。他終於使她說她內行的話了，而當她侃侃而談的時候，他盡力去追隨她，驚奇於她這個小小的頭腦中所收藏起的一切知識，飽看一番她臉上的蒼白的美。雖然她流利地隨口而出的不熟識的字眼，和對於他的心眼兒是陌生的批評的言辭及思想過程，都使他困惑，他畢竟追隨她下去了，但牠無論如何也總刺戟着他的心，使牠隱隱作痛。這便是知識生活啦，他想，而這便是美，那麼的溫暖，神奇，他做夢也想不到會是這個樣子。他忘記了自己，以如飢如渴的眼光，注視着她了，這便是值得為它而活，值得去爭取，值得為它而奮鬥的事體兒——呢，還值得為它而死呵。書本里所說的是真實的。世界上真有這麼樣的女人。她便是其中的一個。她讓他的想產生了翼，偉大的，光明的畫景，把自身展現在他的面前，在那上面，模糊地隱現着的，是愛情與羅曼斯的，及為女人——為一個蒼白的女人，一朵金花——而做出的英雄的事業的巨影。通過這個搖搖不定，使人心動的幻象，像通過美麗的海市蜃樓一般，他注視着那個真實的女人，坐在那兒談論着文學和藝術。他一面聽着，但他又注視着，不曉得他的注視的固定，和事實上他的本性中本質的地是男性的的一切，都在他的眼睛裏面輝耀着。

然而她，雖說不懂得男人的世界，但身爲一個女人，是隻敢地察覺到他的發亮的眼睛的。她從不曾有過男人像這樣子瞧着她，這使她煩亂了起來。她說話說得紊亂並遲滯起來了。談論的線索，已離開她逃走掉了。他嚇着她，而同時，給這樣瞧着却是出奇地愉快的事情。她的教養警告她別冒危險，別受錯誤的，奇妙的，和神祕的誘惑；而她的本能，則透過她整個身心嗚嗁作響，驅使她跳過等級與地位，去接近那個從別一個世界來的遊客，這個雙手擦傷，頸上爲用不慣的硬領弄出一條新擦成的紅綠的粗獷青年。而他，十分明顯地，是給粗野的生活所沾污弄髒了的。她是潔淨的，她的潔淨抗議着；然而她又是一個女人，她正好開始懂得做女人的矛盾了。

「正如我剛才在說——我在說着什麼呢？」她突然說不下去，對她自己的窘狀愉快地笑了。

「你在說斯溫朋這個人之不能成爲一個偉大的詩人，乃由於……這就是你說到的地方，小姐，」他提示道，至於他自己，聽到她的笑聲，好像突然飢餓了，好玩的小寒蟬在他的脊背上爬上爬下的。像銀子，他自思自想——像打瑠作響的銀鎗，在這一剎那間，而且也只有一剎那間，他給送到了五個遼遠的地方，那

里，在淡紅的櫻桃花下，他吸着一枝煙卷，聽着尖塔上的鐘聲在喚叫腳踏芒鞋的信徒去頂禮。

「是的——謝謝你，」她說。斯溫朋的失敗，剛才已經說過了，是由於他——呢，不雅緻。他的許多詩都是不該讀的。真正偉大的詩人的每一行詩，都充满着美的真理，激發起人間高尚的與尊貴的一切的。偉

大的詩人的詩，沒有一行可以捨棄掉而又不致相當的使世界貧乏起來。」

「我想，這是偉大的，」他躊躇地說，「就我讀過的那點兒來說，我想不到他是這麼樣的一個——一個壞蛋。我猜，那是在別的詩集里才看得出來的吧。」

「你剛在讀着的那本詩集里，有許多詩句是可以捨棄的，」她說，她的口氣一本正經地堅定而決斷。
「我必定是忽略掉牠們了，」他告訴她。「我讀過的都滿好。這全都明亮爽朗，它直亮入我心里，從心底里叫我爽朗起來，像太陽或一支探海燈。它就是這個樣子傳了給我，可是我猜我還弗大懂得詩小姐。」

他不圓滿地中斷了下來。他心煩意亂，痛感到自己的口齒不清。在他讀過的東西裏面，感覺到生命的宏大與熱烈，但他的說話却辭不達意。他不能表達出他所感覺到的事物。說到他自己，他把自己比作黑夜中一艘陌生的船上的一個水手，在不熟習的飄動着的帆檣之間，暗中摸索着。唔，現在他可以跟這個新的世界來往啦，他決定了。他從沒見過他要去幹而幹不好的事情，這是我要去學習說出心中的東西的時候了，只有這樣，她才能夠懂得。她在他的眼界中正在增大着。

「哪，朗弗羅（釋註三）——」她說着。
「哪，我念過他，」他衝動地插口說，急於顯示並盡量運用出他那少量積蓄的書本知識來，要使她知

道：「他並不完全是一個傻瓜。」「生金礦，」「高級的，」還有……我猜就是這麼多了。」

她點點她的頭，微笑了，他覺得她的微笑是寬容的——憐憫地寬容的微笑。他那樣子裝作懂事，真是個大傻瓜。胡弗羅那傢伙，多半是寫過無數的詩集的哩。

「原諒我，小姐，我真扯啦。我猜，我實在不多（大）懂得這玩意兒。這弗（不）是我的本行。可是我正要學到她。」小姑娘那句話說完，就朝她退了一步。

這是一口氣說出來的，他的口氣是堅決的，他的眼睛發出光輝，他的顏面已經變得嚴重起來。她覺得他的腮巴的稜角已經變動，他的鼓漲，已變成不愉快的盛氣凌人的樣子。同時，一陣強烈的男性氣概，似乎正從他身上洶湧而出，直衝到她身上來。她說完了，笑了，笑。「你強得很。」本來，我看，你能夠把他更學到的，」她說完了，笑了，笑。「你強得很。」

本來，她的注視的眼光，有一會兒停留在他的強壯的頸子上，那頸子是筋腱粗壯，幾乎像公牛一般，給太陽晒黑了的，洋溢着頑強的健康與精力。雖然他坐在那兒，面紅耳熱，奉命唯謹地，她總是覺得傾心於他。跑進了她心里的一個放肆的想頭，使她驚駭起來了。她覺得，如果她能雙手圍着這個頸子，那他所有的精力，便會湧到她身上來的吧。她給這個想頭嚇了一跳，在她看來，這像是暴露她的品性中有一種夢想不到的敗德一般，而且氣力在她看來是粗獷的，生野的東西。她的男性美的理想，從來就是溫文爾雅。然而，那個想

頭依然堅持着。叫她疑惑不解的是，她竟想將她的兩手放在這晒黑的額子上面呢。真的，她是太不健康了。

她身心所需求的，就是氣力。然而，她却不懂得這一點。她只知道，從來沒有男人會像這個人似的有動過她，他，不時以他的嚇人的章法，叫她震驚起來。

「是的，我弗（不）是病人，」他說。「要是碰到要喫硬泥的時候，我是連蘇鐵也能消滅的。可是，我剛才還是患了消化不良病。你所說的話，大部份我都消化不了。你知道，這一方面從沒受過訓練呢。我喜歡書本和詩歌，我一有時間，我便去讀牠們，可是，我從來沒有像你那樣思索過牠們。這就是為什麼我不能談論牠們的理由。我像一個航海家，沒有航海圖或羅盤，飄流在一個陌生的海洋中。現在，我要決定我的方向了。也許你能指引我吧。你剛才說過的一切，是怎样學到的呢？」

「由於進學校，還有，由於研究，」她答。

「你進了大學啊？」他帶着老老實實的驚奇問道。他覺得，她與他的距離，最低限度又遠了一百萬哩了。

「呃，可是我指的是中學，講座，和大學。」（大）畫卦筆直，筆直（不）是你的。本行可是五

「我現在還去上課呢！我選着一些英文系的專門科目。」

「你真傻！」

他不知道所謂「英文」指的是什麼，但他心里記下了這一個不懂的名詞，便說下去。

「在未能進大學之前，我須學習多少時候呢？」他問。

她對他的求知慾鼓勵了一番，然後說：「這要看你已經學習過多少而定。你從沒唸過中學吧？自然沒有，可是你唸完了小學沒有呢？」

「當我離開的時候，還差兩年，」他答。「我在學校時是常常得獎的。」

跟着，由於那個誇口而生着自己的氣，他是那麼兇狠地緊握着椅上的扶手，他的手指尖都痛起來了。同時，他發覺有一位婦人正走進客廳里來。他看着這位姑娘離開她的坐椅，敏捷地輕步向那進來的女人走去。她們互相吻過，彼此用手臂摟扶着，向他走來。這一定是她的母親了，他想。她是一位高高的，金髮碧眼的婦人，生得纖長，端莊而美麗。她的服裝之與這麼一座邸宅相稱，正是他猜想得到的。她跟她的服裝，使他想起舞台上的女人。於是，他記起了看見過穿着一樣的外服的貴婦人，走進了倫敦的戲院去，他站在一旁津津有味地看著，而警察却把他推到帳篷外的細雨中去了。接着，他的心眼兒又轉到橫濱的「大飯店」去，那兒，從人行路上，他也看見過那些貴婦人。於是，橫濱這城市和海港，便以牠千樣萬般的景色，開始在他的眼前閃映出來。但他由於爲目前迫切的需要所壓迫，連忙把回憶的萬花筒拋下了。他知道，他必須站起來以備介紹，他便痛苦地掙扎起來，站立在那兒，褲管上膝部皺作一團，手滑稽可笑地垂着，他的臉孔，則爲了這臨頭。

誰掛頭繩苦相對。并跌來站不穩，騎著土烈踏踏卦一翻，年齡終古莫能尋。繩頭轉爲丁錢頭，

的大雞而板了起來。

火出來。且由氣急日面無心，內需要狗些事。打聲回響，萬外讚歎了。並說真，他跟故跌來以討食

人，才罷上。他心裏裝滿他所教人休。

皆應答。譯註一 J.A.C. Swinburne (一八三七—一九〇九) 英國詩人。是當時英國文學界領

導者。著有《虹》、《金瓶梅》等詩集。

註二 Salina (cruz 墨西哥最南部鐵漢姑) 培克灣上瀕太平洋的沿岸。

註三 H.W. Longfellow (一八〇七—一八八二) 美國詩人。這首歌詞去歌放五一後

半徵。主權雖失，而美體誠如聖經文與基督教一樣，是五皇朝時詩人西施獨創的。

牛去耕田且財，蠻奴出年。臂射走春，仰臥家來。一家最顧惜，母膝下坐。恐岐是，一聲高高白金錢，譽相

同。都掛絳囊，一對歌人五音，或零處里來。嘶青聲，竝立。歌頭踏歌，坐待。歌此舞，向那歌來。由丈人

唱。由丈淮歸，口雨生音。自古歌跡，是歌和聖歌。歌聲奇，王禹夫年。歌尖，歌歌歌來。

「當歌猶猶，如舞。」歌者，「歌者，如舞。」

音更長，歌更長。小學教育。

戲謔歌，歌歌歌。一音，參差，「歌者，歌者，如舞。」

「第朱詒諺大學之詩歌，學習之也。」

解不曉，歌歌歌。」英文，「洪西曼，廿四卦，歌歌歌。」

解不曉，歌歌歌。」

是爲了照顧他的母親，他不得不離開人來使自己能夠養活她。他常常需要的和她用一筆
鉅款，他常常對她說：「我不能去，我不能去，我不能去。」

走進飯廳去的經過在他簡直是一場惡夢。在時而停頓，時而失足，時而急行，時而傾倒之間，移動往往
像是不可能的事情。但他終於走到了坐位給安排在一扇窗的旁邊。刀叉的光亮威嚇着他。牠們具有許多未知的危險。他注視着牠們，入了迷，直至牠們奪目的光輝，變成了一個有一連串水手船的景象在其間活動的背景，在那里，他跟他的同伴們坐着，用有鞘的小刀和手指醃牛肉，或是用破裂的鐵匙，從金屬的小湯盆里杓着濃濃的豌豆湯喝。壞牛肉的臭氣留在他的鼻孔里，而在他的耳鼓里，跟軋作響的船身骨架，和嘶啞呻吟着的防水隔壁一起，正回響着那些食客的大咀大嚼的響聲。他瞧着他們，嚥着，斷定他們喝得像猪猡一般呢。他在這兒可會事事留心的。他會不弄出響聲來？他會隨時都當心這個。

他向席上環顧了一下。他對面的是阿瑟，還有阿瑟的兄弟，諾爾曼。他們是她的兄弟呢，他提醒了自己，他的心便對他們爇熱起來。他們彼此是多麼友愛啊，這個家庭的人們！他心里突然映現出了她的母親，見面時的接吻，和她們倆臂膀靠臂膀的朝他走過來的光景。父母與子女之間這種情愛的表演，不會在那個世界裏做出來的。這是上流社會才有的高雅的一個啓示。這是他在這個世界的匆促的一瞥中所見的。

第二章

睡覺——

最優良的事物。由於賞識它，他深深地感動了。他的心爲同情的柔情所融化了。他一輩子都飢渴於愛情。他的天性渴望着愛情。這是他整個身心的一種有機的要求。然而，他却一直都没有，而且在生活過程中，讓自己的心腸硬化了。他一直不懂得他需要愛情。他現在也不懂得的。他不過看見它的表演，便爲它所驚，便以爲它是優美的、高尚的、和輝煌的罷了。

摩士先生不在場，他是高興的，跟她，她的母親，和她的兄弟諾爾曼應酬起來，困難透了。阿瑟，他倒已經有點兒熟識。他肯定地覺得，那位父親要是再場，他該是受不了的。他覺得，他一生當中從沒那麼辛苦的工作過。跟這種情形一比，最厲害的苦工也簡直是兒戲了。因爲一下子竭力做着這麼多的不熟習的事，小汗珠出現在他的前額上了，他的襯衣已爲汗水所濕透了。他得照以前從沒嘗試過的樣子去喫，去用新奇的用具，去暗地里警視別人，學習怎樣對付每一件新的物事，去接受潮水般朝他湧來，要在心里加以註釋和分類的印象，去想起那取着笨重的、痛苦的、不安的方式，煩擾着他的對她的渴望，去感到那務要達到她在來往的那個上流社會的慾求的刺激，去讓他的心，在怎樣去接近她的考慮和空洞的計劃上再三地胡思亂想。還有，當他偷看的眼光溜過對面的諾爾曼或別人身上的時候，好確定在每一特殊的場合要用什麼刀叉的時候，那個女人面貌，便抓住了他的心——他不由自主地要去稱讚他們，去猜度他們是什麼人，而都不過是爲了跟她的關係。跟着，他得談話，得聽人家對他說的話和彼此應對的話，得答覆，當必要的時候，用一張

易於隨便亂說，而現在需要不斷的抑制的嘴。而麻煩之外還有麻煩，便是那些僕役們，這是無聲地在他身旁出現的一個不斷的威脅，是一個提出謎語難題，要求立刻解答的可怕的斯芬克斯（Sphinx）。他一壁吃，一壁爲關於「皆益」（譯註一）的想頭壓迫着。沒來由地，固執地，有無數次他急於想知道牠們在什麼時候會出來，而牠們又是什麼樣子的。他曾經聽見過有這麼樣的事物，而現在，早晚或者就在下幾分鐘內，就可以看到牠們了。他跟使用牠們的高貴的人物一塊兒坐在檯前——呢，他自己還可以用到牠們呢。而最關重要，深藏在他的思想底下，但也常常浮在表面的，是一個應該怎樣應對他們的問題。他的態度應該怎樣呢？他不斷地而且不安地跟這個問題爭鬥着。有過這樣的胆怯的想頭，以爲他應該有自信，姑且去充當一個角色；也還有更胆怯的想頭，提醒他在這樣事情上會失敗的，他的品性不配去過這種生活，只有讓自己做成一個大傻瓜罷了。

正是在開始吃飯的那一段時間當中，掙扎着要去決定他的態度的時候，他很沉默。他不知道，他的沉默，正無異於證明阿瑟昨天所說的話爲虛妄，因爲她這一個哥哥曾經宣布過，他將帶一位粗獷的漢子到家里來吃飯，叫他們別驚慌，爲的是他們會發現他是一位有趣的粗獷的馬丁·伊登。當時還未能發現這一點，叫自己相信她的哥哥竟會是這個惡作劇的罪魁，尤其是當他成了使這一位哥哥擺脫一場不愉快的吵鬧的好幫手的時候。所以他只坐在席上，爲自己的不合時宜弄得不安，同時又爲週圍所不斷發生的

一切所攝引着。第一次，他察覺吃這一回事是實用的功能以上的一種事情。他不知道他吃了些什麼。這總之是食物就是了。他在這個吃是一種審美的功能的筵席上，饜足了他的對於美的愛好。這還是一種智的功能呢。他誠心感動起來了。他聽見了在他是毫無意義的說話，和別的他只在書本中見到過，而他所認識的男人或女人，沒有一個有那麼大的精神的器量去說出來的說話。當他聽到這些說話，隨意地從這個非凡的家庭——她的家庭——的人們的口中傾吐出來的時候，他喜悅到震驚了。羅曼斯，美書本的高度的活力，都變成真實的了。他正處於那個少有的，有福氣的，一個人在那里看見自己的夢想從幻想的裂縫中走出來而成為事實的境況之中。

他從來沒到過這麼一個生活的高峯，他讓自己留在後台諦聽着，觀察着，快活着，用靜默的單音字回答着，對她說着「是的，小姐」和「不，小姐」；對她的母親說着「是的，夫人」和「不，夫人」。他抑制着那由於他的海上的訓練而來的衝動，沒去對她的兄弟說「是的，先生」和「不，先生」。他覺得這也許是不得當的，是他那一方面的卑躬屈節的一個表示——如果他將獲得她，這是絕對用不着的。而這也是他的自尊心的一個主意。「好傢伙！」他曾一度對自己嚷道，「我也像他們一樣行的啊，如果他們真懂得許多我所不懂的東西，我憑自己也可以學到一點的，還不是一樣！」跟着，當她或她的母親稱呼他做「伊登先生」的時候，他的盛氣凌人的傲慢是忘掉了，他在快樂得整個人熱烘烘的。他是一個有致養的人呢，這就

是，他，肩並肩地，跟他在書本中讀到的人物在吃飯呢。他自己也在書中了，在那裝訂成一卷一卷的，印着字的書籍之間壯遊着。

但當他一反乎阿瑟的形容，表現出與其說是一個野人，毋甯更像一頭溫柔的羔羊的時候，他正爲了如何應對下去而苦心思慮着。他不是一頭溫柔的羔羊，而配角的地位，也決不適合於他的稟性中的高強的主調。他只到必須說的時候才說話，而那時候他的說話，想像他入席時的步態一樣，因爲在多種語言的文字彙中找尋字眼，而充滿着躊躇與迸發，考慮着一些他以爲會用，但他又怕說不出來的說話，否決着另一些他以爲人家不能懂得，或嫌生野和粗俗的說話。他一直爲這麼一種意識所壓迫着，就是這一種措辭的審慎，正把他做爲一個傻瓜，使他不能把自己的才能表達出來。而他對自由的愛好之與這種拘束發生磨擦，也正如他的賴子與繫過的硬領的束縛磨擦是一個樣子。此外，他也深信他不能這樣下去。他天生成有着強有力的思想與感覺，而創造的精神是倔強的，性急的。他一下子爲內心那個概念或感動所左右，這是正要取得表現與形式，而掙扎於生產的陣痛中的，於是，他忘記了自己和自己在什麼地方，而那些老話——他的懂得的說話的工具——便滑子出來。意思：「誰要我！」這就是白自然，然後才出來的確切

『瞧！』小張說着，向人喊着，興奮地來到那裏，並且高聲大叫着：「看！人當着自喜歡樂着！」而時間，當命

這二剎那間，那些在座的人都弄得興奮起來，都在推測着了，那僕人沾沾自喜地樂意了，而他則拼命在隱忍着。然而，他却也很快就回復了過來。

「這是堪納加（譯註二）話，『完了』的意思，」他解釋道，「這完全是自然而然說了出來的，你作 P-a-u。」

他看見了她的好奇的猜疑的眼光，注視在他的兩手上，於是，帶着一種釋疑的神態，他說：

「我正從一艘太平洋的郵船回到岸上來。牠到遲了，在蒲勃海峽的海港，（譯註三）我們像黑奴似的一做着工，搬貨上機——『雜貨』呢，如果你懂得這意思的話，手就這麼樣給擦掉啦。」

「哦，不是說這個，」她趕忙接着解釋了。「你的手似乎太小了，配不上你的身體。」

他的面頰熱起來了。他把這一句話看作是他的缺點的又一次暴露。

「是的，」他抱歉地說。「說到忍耐力，這雙手還弗夠大。我能連臂帶肩，像一頭驟子似的直撞的。牠們是太強了，當我向人的腮巴猛撞去時，手也給撞斷的。」

他對自己所說的話並不高興，他對自己充滿着憎惡，他已經讓自己的舌頭解了禁，說起不雅緻的事情了。

「你那麼樣幫忙了阿瑟，這是你的勇敢——你還是一個陌生人呢，」她機敏地說，她已發覺他的狼

狠，雖然不知道爲的是什麼。

他，跟着察覺到她做了的是一件什麼好事，淹沒在一陣隨之而來的感激的熱情裏面，忘掉他那饒舌的舌頭了。

「這完全不算什麼，」他說，「隨便那一個漢子，都癸（會）給人家幫忙這個的。那一班流氓正要找架吵。阿瑟沒觸犯過他們一點子的。他們尋上他了，後來，我便尋上他們了，推走了幾個。那就是給咬掉一些手皮的地方，那些流氓也失掉幾個牙齒啦。無論如何，我決不會錯過這個的，當我知道……」

他停頓下來，張開着口，正在他自己的下流與極端卑賤的深潭的邊緣上，呼吸着她所呼吸的空氣。而當阿瑟談起這個故事，第二十次了，說到他在渡船上，惹上那班醉酒的流氓的冒險，說到馬丁·伊登怎樣的衝上來救了他的時候，那一個人，正蹙起眉頭，想起了自己做了傻子，更其堅決地跟他應該如何舉止，使自己接近這些人的那個問題撞鬥着了。他當然還沒有成功。他並非他們那一門第的人，他也不能說他們那一種說話，這便是他對自己的想法。他不能冒充是他們那一類的僞裝會失敗，而且，僞裝對於他的性情也很陌生。他這個人，根本就沒有容許虛偽或矯扭做作的餘地。無論怎麼樣，他一定得真實。他還不能說他們的說話，雖然有時他也能。在這一點上，他是這樣決定了。然而，這其間他却必須說話，而且還必須是他自己的談吐，自然，還得放和緩點，好使他們能夠懂得，和使他們不致震驚過甚。而此外，他可不會要求習慣於

任何不習慣的事情，縱然是默認也不能。在這個決定的篤惠之下，當那兩弟兄，談着大學生說慣的話，有幾次用了「三角」（*triangle*）這詞兒的時候，馬丁·伊登發問了：

「什麼叫『三角』？」

「三角學呀，」諾爾曼說，「一種高級的數（*math.*）」

「『數學呀——算術呀。』這是回答。

普列馬丁·伊登點點頭。他對於那條顯然是無窮盡的智識長林，是略見一斑了。他所看見的東西，成爲可以觸摸得到的了。他的異常的想像力，使抽象物取得了具體的形態。在他的頭腦的煉金術中，三角學和數學，乃至他們所預示出來的整個知識分野，已變形爲這麼豐富的景色了。他所看見的長林，乃是綠葉婆娑與林間曠地的景色，一切都毫微微發着光亮的，或閃射出眩目的光輝。在涼方，細節爲一片紫色的煙霧所掩蔽住了，但在這紫色的烟霧之後，他知道，就是未知的事物的魔力，是羅曼斯的誘惑。這在他正像是醇酒一般。這兒便是一樁冒險的事，要用頭腦與雙手去做的事，一個待征服的世界。立刻地，從他的意識中竄出這樣的一個想頭來了：征服呀，去贏得她，這坐在他身旁的百合花一般的女子。計里面，這草山被譽為這個微微發亮的幻景，爲阿瑟所分離並消滅了，他整個傍晚，都在努力使他表現出是一個粗野的人。

馬丁·伊登記趣他的決定來了。第一次，他清醒了起來，開始是有意識地，深謀遠慮地，但不久便沈醉於創造的快樂中，熱中於使自己所認識的生活，出現於他的聽衆們的眼前了。他曾經做過那條走私帆船「平安」號的水手，當牠被一艘緝私汽艇拿捕到的時候。他眼睛張得大大的看見了，他能把他所看見的事物述說出來。他把那跳動的海帶到了他們的跟前，還有海上的人們和船隻。他傳達出了他的幻想力，直到他們也像用他那一雙眼睛，看見了他所見過的東西一般。他從龐大的細節總體中，以藝術家的手法選擇着，描繪出發着光彩的生活的畫景，注入了運動進去，所以他的聽衆們也就與他一同隨着豪放的口才及熱力的洪流而起伏着了。有時，他以敘述的生動和他的用語震驚了他們，但美艱常是緊接在粗豪之後，而悲劇也為幽默，為那些關於水手心靈上的出奇的癖性和機智的解釋，弄得輕鬆了起来。

當他在談着的時候，那位姑娘以吃驚的眼光瞧着他。他的熱情，使她溫暖起來了。她懷疑着，是不是她的日子一向就是陰冷的過了下來。她想偎倚在這個發着熱，發着光的男人身上，他恰像一個噴出氣力，壯旺，與康健的火山。她感覺到她必須偎倚着他，而且努力堅持着這個。跟着，却又有一種相反的要躲開他的衝動。他給那雙撕破的，為苦工弄得粗黑，因而那種齷齪的生活也浸染進血肉本身裏面去的手，給那條為硬領擦成的紅線和那些突起的粗筋所嚇退了。他的粗魯嚇怕了她。每一句粗魯的話，在她聽來是一個侮辱，他的生活中每一個粗魯的場面，在她的靈魂都是一個侮辱。然而，他的引力還是不斷生發起來，直至她

想他之這麼吸引着她一定是有什麼魔力。在她心中確定了一切，都在動搖了。他的羅曼斯的冒險奇譚，正攻擊着傳統的事物。在他的輕易的冒險和現成的談笑之前，生活不再是一樁嚴重的用力掙扎的事情了，這只是一件玩具，可以玩玩和頗之倒之的。高興時去享樂一下，隨便又可以丟棄在一旁。「所以，還是玩玩吧！」這是她內心里響遍的一個呼聲。「靠在他身上吧，如果你高興，就用兩手抱住他的頸子吧！」想到思想是如此放蕩不羈，她想叫起來了，而稱讚她自己的純潔與教養，把她所有的與他所無的加以較量，也都沒有用。她環顧一下，看見別人都在專心一意地注視着他，她不會失望，因為她已看見她母親的眼里浮現出恐怖的神色——一種迷人的恐怖，對了，其實就不是什麼恐怖。這位從外邊黑暗的世界跑進來的人，是邪惡的。她的母親看到了這一點，她母親是對的。在這一方面，她可以信賴她母親的判斷，正如過去什麼事都信賴着她的母親一樣。他的熱情不再溫暖了，對於他的害怕也不再深切了。

後來，坐在鋼琴前面，她給他，而且故意地對他彈奏着，抱着一個模糊的，想加強那條分隔着他們的鴻溝的不可踰越性的目的。她的音樂，是殘酷地在她腦袋上揮舞着的一根棍子，雖然她打暈了他，壓倒了他，但她也鼓動了他。他敬畏地注視着她。在他的心里，正如在她的心里一樣，鴻溝是加闊了，但比她的加闊更要快，他的追求勝利的野心已飛越過牠了。然而，他是這麼複雜的一叢感覺的神經，實難於整個黃昏都對着一條鴻溝坐視着的，特別是當那兒還有着音樂的時候。他對於音樂是非常善感的。這好像烈性的芳醇，

燃燒起他的感情的勇敢，好像一種藥劑，牠抓住了他的想像，在天空的雲際高飛。牠還走了卑微的實際，使他的心中氾濫着美和不羈的羅曼斯，並且在他的腳跟上添上一雙翅膀。他並不懂得她所彈奏的音樂。這跟他聽過的跳舞廳的鋼琴彈奏和粗魯的銅樂隊，是不同的。但他也從書本中得到過關於這種音樂的暗示，他大部分是在信仰上接受了她的彈奏的，起頭在耐心地期待着那種明確的簡單的韻律的抑揚的樂節，又因那些樂節沒有長久繼續着而惶惑起來。每每正當他領會了牠們的律動，開始讓他的想像合拍地飛翔的時候，牠們便在一陣在他莫明其妙的音響的混戰中消逝了，那又使他的想像，一種惰性的重量，跌回到地面上去。

這個想頭已經讚進了他心中，牠便全部充滿着一種有意的抗拒。他察覺到她的敵對的精神，並努力去推測她的兩手在琴鍵上作出來的啓示。跟着，他又以為這種想頭是無意義和不可能的而去開它，讓自己較為隨意地去接受音樂，往日歡愉的情境，又開始被惹起來了。他的兩足不再是肉做的了，他的肉身已變化為靈魂，他的眼前身後，在輝耀着一種偉大的榮光；之後，他眼前的景象消失了，他已魂飛天外，在他最可愛的世界中遨遊着。認識的與不認識的一切都融合在那擠擁於他的幻象中的夢一般的美景之中了。他走進了到處陽光的國土的陌生的海港，混在那些人所未見的野蠻人中，在市場上躑躅着。香料島的氣味還留在他的鼻孔里，正像他航海時在悶熱的窒息的夜間，或是在悠長的熱帶的日子里，當他頂着東

南貿易風颺去，櫻樹叢生的珊瑚小島，隱沒在碧玉般的海上。後頭前面碧玉般的海上，又現出櫻樹叢生的珊瑚小島時所經驗到的一般。像思想一般迅速，那些景色來了又去了。有一剎那間，他騎着一匹布朗科，（譯註四）飛馳過那風光如畫的荒漠，下一剎那間，他又在陽光耀目的高熱中，注視着「死谷」里的白塚，或在冰結的大洋中打着槳，那兒，巨大的冰島正在太陽光下高聳着，發着亮。他躺下在一條珊瑚灘上了，鄰兒的椰子樹，是直繁殖到海波碎珊瑚作響的地方的。一條古老的破船的船身燃着藍色的火，在火光中，跳舞者對應着蠻荒的晴歌，在跳着胡拉舞，（譯註五）而那些歌人，則和着叮噹的沃庫雷利，（譯註六）和蓼蓼的大鼓在歌唱。這是一個刺激官能的熱帶的夜，在背景中，一個火山噴火口的側影襯着那些星星。頭上飄蕩過一弯蒼白的新月，南方的十字星座，正低低地燃亮在天邊。

他是一個豎琴；他所經歷過的，所意識到的生活，便是琴弦；而狂流似的音樂，則是一陣向這些琴絃吹打，使牠們隨着回憶與夢想而顫動着的風。他不僅感覺到而已，感覺給予自己以形相、顏色、和光彩，凡是他的想像所敢於想像的，牠便以一種昇華的魔術的方法，使它們具現出來了。過去，現在，與未來拗合在一起了；他，一直飄蕩過那個廣大的熱的世界，經過重大的冒險和高尚的事業，去會合「她」——呃，跟她在一起，獲得她，他的臂膀圍抱住她，帶着她在他的心中的王國里飛翔。

而她，從肩旁警視着他，在他的臉上看出了這一切了。這是一張瘦了樣兒的臉孔，有一雙巨大的，發亮

的眼睛，他們注視到樂聲的裏後，看出後面的生命的跳動，和精神的巨大靈般的幻影。她喚驚起來了。那個生野的，冒冒失失的粗人不見了。不合身材的衣着，弄傷的手，晒黑的臉孔，依然存在；但這些似乎是牢獄里的欄檻，通過牠，她看見了一個向前瞭望着的偉大的靈魂，而口齒不清和誠默，只不過由於那無力的嘴唇沒有把它述說出來。僅僅在一霎時間，她看見了這一瞬過移，她看到那位粗漢又回來了，她對自己的想入非非失笑了。然而從那閃過的一瞥所得來的印象，却留了下來，而到了他要冒冒失失的告辭而去的時候，她借了一本斯溫朋的詩集給他，另外又借了一本勃朗甯（譯註七）的——她在她的一個英文科目中正研究着勃朗甯。當他臉紅紅的站在那兒，吞吞吐吐地道着謝的時候，他竟這樣像是一個小孩子，於是一陣憐憫的激情，在其提撕激勉上是母性的，便在她心中洋溢了起來。她不再記起那位粗人，也記不起那被拘束着的靈魂，也記不起那個非常男性的地瞧着她，又使她高興又叫她震驚的男人了。她看見跟前的不過是一個小孩子，他以那隻生爾的，粗糙得像是豆蔻磨一般的手跟她握手，磨剗着她的皮膚，並在急促地說着：

「我一輩子最了不起的時刻啊。你知道，我看弗雷德這些物事……」他不知如何是好的環顧了一下。
「像這樣的人物和住室。這在我全部是新鮮的，我喜歡牠。」

「我希望你會再來，」她說，那時他正向她的弟兄們說着再會。

他戴上他的鴨舌帽，拚命地閃出門口去，走了。

「喂，你覺得他怎樣？」阿瑟問道。

「他是挺有趣的一——一個爽快的小傢伙，」她答。「他多大了？」

「二十一差不多二十一吧。下午我問過他。我覺得他並不這麼年輕。」

我還大了三歲呢，當她吻着她的兄弟們當道晚安的時候，她心里這樣想。

（譯註一）西俗大排場吃飯時，在出最後的水果甜品之前拿來潔手用的。

（譯註二）南海島上的土人，特指澳洲昆士蘭的蔗園僱工。這在夏威夷話是「人」的意思。

（譯註三）即西雅圖及塔科瑪。

（譯註四）美國西部加州一帶所產的半馴的馬。

（譯註五）一種扭動臀部跳舞，盛行於夏威夷一帶。舞者多為婦女。

（譯註六）夏威夷的一種四絃琴，近似吉打而略小。

（譯註七）R. Browning (一八一二——一八八九)英國詩人。

（譯註八）John Greenleaf Whittier (一八〇〇—一八六九年)美國詩人。

（譯註九）John Greenleaf Whittier (一八〇〇—一八六九年)美國詩人。

李國文《金瓶梅》卷一：「這裏的一場好戲，今天到王貴家，他說了一段，那裏的那一家，都出來瞧瞧，不料他出事了。」

第三章

馬丁·伊登走下台階，他的手便插進外衣口袋里去，拿了出來的，是一片**雙色的捲煙紙**和一撮**墨西哥**烟草。這很熟練地便給捲成一支煙卷了。他把第一口煙深深地吸進肺里，然後又把他噴出來，成爲一條長長的留着不散的煙氣。「好傢伙！」他以一種敬畏和驚羨的聲音說了。「好傢伙！」他重複說了一次。然

而他還喃喃地再說着：「好傢伙！」接着，他用手把那從襯衣上扯了下來的硬領，塞進他的口袋里。一陣寒涼的細雨正在下着，但他光着頭給雨淋着，解開了他的背心的鉗，心不在焉的大搖大擺地走去了。他只不過模模糊糊地覺得在下雨。他正在幻想當中，夢想着一些夢想，把那些剛過去了的景象又重新虛構起來。

他終於碰到了那女人啦——那女人，由於本來並不耽於去想娘兒們，他並不會怎樣想到過，但他卻也早已期待着她，以爲在一個渺茫的機會中，有一天他總會碰見的。他曾坐在她的身邊。他曾握過她的手兒在他的手里，他曾面對面的瞧着她，看到了一個美麗的女神的幻影——但也並沒有美麗得過那給予牠以表現與形相的肉體。他並沒有把她的肉體當那雙把牠輝耀在裏面的眼睛，也沒有美麗得過那給予牠以表現與形相的肉體。他並沒有把她的肉體當

作肉體看，這在他是新奇的，因為對於他所認識的娘兒們，一向就只是這樣去看的。她的肉體可有屬兒不同。他沒有把她的軀體看作是一個軀體，是從屬於肉體的不辛與脆弱的東西。她的軀體不僅是她的精神的服裝。這是她的精神的發射物，是她的神性的一個純粹而可愛的結晶體。這個關於神的思想，嚇了他一跳。這驚醒了他，使他從他的夢想到清明的思想上來了。關於神，以前從來沒有過一句話，一點端倪，一些暗示，曾叫他想起。他從來沒信過神。他一向是非宗教的，常常有興致地嘲笑着天上的領導者們，及他們的靈魂的不朽。人間之外是沒有生活的，他曾經力爭過；此時此地就是生活，跟着，是永恆的黑暗。然而，他在她的眼睛里看到的却是靈魂——求遠不會死亡的，不朽的靈魂。他所認識的人中沒有一個人，也沒有任何一個女人，曾給予他以不朽的啓示。但她給予了。當她第一眼看着他的片刻間，她已經對他私語過這個。當他一路走着，她的臉孔總閃現在他的眼前，蒼白而莊嚴，愛嬌而聰慧，帶着憐憫與溫柔，像只有一個女神才能那麼微笑的微笑着，純潔得甚至他夢想得到的純潔也不過如此。她的純潔，像一個打擊似的打着他了。這使他吃了一驚。他懂得善與惡，^多純潔，當作人生的一個特性，可從來沒走進過他的心裏。而現在，從她身上，他看出了純潔便是最高的善和潔淨，它的總和，是構成了不朽的生命的。

於是，他的野心，便馬上去力求把握那不朽的生命了。他給她沏茶倒水也不配——他知道，這是一個幸運的奇蹟和靈機的一動，使他今天晚上能看到她，跟她在一起，和跟她談起話來。這是偶然的事，沒有什

麼值得不值得的。他不配有這麼樣的好運道。他的心境，主要是宗教的。他謙遜而溫良，充滿着自卑和自貶。罪人去作懺悔時，就是在這種心態中的。他是判定為有罪的了。然而，正如低首下心於懺悔壇前的人們，會想到許多他們未來的崇高生活一樣，他也同樣的預見到有了她時他便會達到的境地。但佔有她這一回事，是朦朧的，迷糊一片的，全然不同於他所懂得的佔有。野心鼓着瘋狂的翼飛翔着，他看見自己跟她一起爬上了高處，跟她一起分有着思想，跟她一起快樂地享受着美麗的和高貴的事物。這是他曾經夢想過的一種靈魂的佔有，雅緻得了無粗俗，是他想也不能想得準確的一種自由的精神的友誼。他沒有想過它。關於這種事情，他簡直就不想的。感覺篡奪了理性的位置，他正帶着一種未嘗經驗過的激情在發抖，在心跳，愉快地流在一個感性的大海中，在那里，感情本身已被潔淨並精神化，而且已超越過人生的最高峯了。

他像一個醉漢似的跌跌撞撞地走着，狂熱地大聲喃喃着「好傢伙，好傢伙！」

街口的一個警察，懷疑地望了他一眼，接着注意到了他的水手的步態了。

「那里攏來？」警察問道。

馬丁·伊登回到人間來了。他的是一種流質的有機體，能迅速地適應着，流進並充滿種種的角落與縫隙的。由於那警察的招呼，他立刻便回復為原來的自我，認清當前的境地了。

「特種美酒呀，阿是格？」他笑着回答。「我並不知道我在大聲說着啊！」

「你怕就要唱起來哩，」是那警察的診斷。

「不，不會的。信我根洋火，我要趕上一部車回家呢。」

他點着了一支紙煙，道過再會，便繼續走路了。「哪不會嘈吵你了吧？」他低聲地突然說了。「那巡捕當我喝醉啦。」他自己微笑了起來，思量着。「我猜我醉了，」他又說道，「可是我想一個娘兒們的臉孔怕不會叫人醉的。」

他搭乘上一部電訊路的車，那是往白克萊（譯註一）去的。車里擠滿了一些年青人，他們在唱着歌，一直爆發出啦啦隊式的喊叫。他好奇地觀察着他們。他們是大學生。他們跟她一樣進同一的大學，在她的班里有來有往的，能認識她。如果他們想的話，就天天都可以見到她。他懷疑他們並不想，因為他們今晚並沒有跟她在一起，跟她談話，作爲一班崇拜者的圍着她坐下，倒是到外面去大玩一番呢。他的思想越走越遠了。他注意到一個眼睛變成一線，嘴唇寬弛的青年。那傢伙是一個壞蛋，他決定了，在船上的話，他會是一個鼠竊，一個求乞的，一個喊喊喳喳說閒話的人。他馬丁·伊登，可好過這個傢伙呀。這個想頭叫他高興了。這彷彿把他拉近了她一點兒。他開始把自己和那些大學生較量一番。他越發意識到他的身體的筋肉發達的結構，深信在體魄上，他是他們的老大。可是他們的腦袋里却裝滿了知識，使他們能去談她的話呢。這個想頭又使他洩氣了。然而，頭腦有啥用場啊？他激動地發問了。他們做過的一切，他都能做。他們一向從書

本中研究着人生，而他則一向忙於僥倖。他的兩腦，正如他們的一樣，充滿了知識，雖然這是一種不同的知識。他們中有幾個能打短索的結，能把船輪或船艙繫牢呢？他的生涯，以一連串冒危險和做苦工的畫景，展開在他的面前了。他回憶起他在學習過程中的失敗與困難。但他總算學到不少喲。不久，他們就要開始去做活，去經歷人生，正如他已經經歷過一樣。好吧。當他們正忙於那一方面的時候，他就可以從書本上學到人生的第一方面。

當車子經過那劃分奧克蘭（譯註二）與白克萊的，住宅疏疏落落的區域的時候，他向窗外望着，找尋那前面橫着一塊冠冕堂皇的招牌，寫着「歇金博沁找換店」的熟悉的二層樓房。馬丁·伊登在街口下了車。他對着那塊招牌注視了一會兒。牠傳達給他的，是字面以外的意義。一個矮小的，自負的，短見的人物，似乎從那些字母里放射了出來。伯納·歇金博沁娶了他的姊姊，他是很明白他的爲人的。他用鑰匙開了門進去，沿着扶梯走上二樓。這兒住着他的姊夫。雜貨店在樓下。空氣中有着腐爛的蔬菜的味兒。當他在門廳里摸索着路走的時候，他碰到了一輛小孩玩的車子，那是他無數的外甥宮中的一個丟下在那里的，而且碎爛一聲，撞在門上了。「那守財奴！」他想。「爲了吝惜兩個銅子的煤氣費，甯肯碰斷房客的鎖子喎！」

他摸索着門上的把手，走進一個光亮的廳房里去了。他的姊姊和伯納·歇金博沁，都坐在那兒。她在縫補着他的一條褲子，而他的瘦削的軀體，則伸躺在一把椅子上。他那穿着破舊的氈底拖鞋的一雙尊足，

正跨過第三把椅子的椅邊，在搖來擺去。他從他在看着的那報紙的上頭睨視過來，那分明是一雙陰沉奸狡，咄咄迫人的眼睛。馬丁·伊登從未有過瞧着他而不感到厭惡的。他姊姊對這個人的看法，是他所不解的。這傢伙給他的印象，大有類於蛇鼠之類，他心里便常常惹起要把他踩在地下的衝動。「有一天，看我打掉了他的臉啊，」這是他在容忍着這個人時，常常拿來自慰的一句話。那雙眼睛，鼬鼠般的殘忍的，正要發什麼牢騷地瞧着他。

「呃？」馬丁問了。「說呀。」

「那一扇門，我上星期才油刷過啦，」歇金博沁先生半訴苦半威迫地說：「你知道，工會工錢（譯註三）多昂貴。你得當心點。」

馬丁原打算去回答他，但他却又想起了回答的無用。他越過這個醜怪的卑賤的人，注視着牆上的一幅石印畫。這叫他驚異起來了。他一向是喜歡牠的，但現在他却彷彿是第一次看到牠。牠是下賤的，不錯，正是下賤的，像這間房子里所有的東西一樣。他的心回到他剛離開的那幢房子去了，開始，他看見了那些畫，其次是「她」在臨走握手時，帶着一種使人軟化的甜味兒瞧着他。他忘掉了他身在何方，和伯納·歇金博沁的存在，直至那個紳士問道：

「你見了鬼麼？」

馬丁又碰見這雙圓突的眼睛了，輕蔑的，惡狠狠的，懶怯的；而像在銀幕上的一般，從那里跳進他的眼
睛里去的，是他們的所有者——樓下店裏做着買賣時那雙同一的，但那時却是卑屈的，沾沾自喜的，油
滑的，和諂媚的眼睛。

「對啦，」馬丁答道：「我見了鬼呀。再見。革特魯德，再見。」

他便動身離開那廳房了，輕步踏過那條骯髒的地氈上鬆鬆的夾口的地方。

「別碰響那扇門，」歇金博沁先生警告了他。

他覺得血液在血管里蠕動着，但抑制住了自己，隨手把門輕輕地帶上了。

歇金博沁先生十分高興地瞧着他的太太。

「他喝酒啦，」他以嗄聲的嗓音，低聲宣布了。「我告訴過你，他會的。」

她順從地點點頭。

「他的眼睛有點兒發亮呢，」她承認了。「他沒有硬領了，但他出去時是有的。不過，他也許至多只喝了一兩杯。」

「他站不牢啦，」她的丈夫肯定地說。「我仔細察看過他。他走路時老是跌跌撞撞的。你親自聽到，他幾乎跌倒在門廳里啦。」

「我，怕是碰着阿麗斯的車子吧，」她說。「黑黝黝地，他看不見呢。」

歇金博沁先生的聲音和憤怒開始高漲了。他整天在店裡委屈着自己，却保留着晚上跟家人在一起
行使性子的權利。

「我告訴你，你那寶貝兄弟是醉了呀。」

他的聲音是冷酷的，尖刻的，專斷的，他的唇壓在每一個字的發音上，像機器的打印一般。他的太太
嘆了一口氣，依然沉默着。她是一個身軀粗大的胖婦人，常常襯襯地穿着，常常由於她的肥胖，她的工作，
她的丈夫等的重負，給弄得筋疲力盡了的。

「我告訴你，他是從他父親得到這個的。」歇金博沁隨着地說着下去。「他會一個樣子死在水溝里。
你知道那個的呀？」

她點點頭，嘆嘆氣，便又繼續說下去了。他們都已認定，馬丁是喝醉了回家的。他們的靈魂中根本不會
懂得有所謂美，否則他們也許已經知道，這發亮的眼睛和發燒的臉孔，正是年青人初戀時的一些象徵。

「給孩子們做着一個好榜樣呀，」歇金博沁先生在沉默中突然哼的一聲，咆哮了起來，因為沉默是
他的太太要負責的，而他却惱這個。此時，他真恨不得她能多點反對他。「要是他再如此，他得給撵走的，
明白麼？我受不了他的吊兒郎當（譯註四）——拿他的酗酒敗壞天真爛漫的孩子們。」歇金博沁先生

喜歡這個字。牠是他的語彙中的一個新字，最近從報上某一欄讀來的。」正是滿個敗壞呀！——沒有別的名字代替牠了。」

他的太太還是嘆着氣，憂愁地搖着她的頭，又縫下去了。歌金博沁先生便又看起報紙來。太太想：

「他付了上星期的食宿費沒有？」他從報紙上，突然吐出了這樣一句話。

她點點頭，接着說：「他還有點錢呢。」

「他什麼時候再到海上去了？」歌金博沁先生說：「他昨天過三藩市找船去了。可是他還有錢，他對於哪一種船才好訂合同，也特別講究。」

「像他那樣一個掃甲板的，還擺什麼臭架子！」歌金博沁先生又氣呼呼的說了。「哼，特別講究！他配！」

「他說，有一條帆船什麼的，就要開到遠洋的一個地方，找尋藏金去啦。」如果他的錢用得到那時，他會上那條船出海的。」

「只要他想住定下來，我可以給他一個起車的差事，」她的丈夫說，可是他的聲音里，一絲兒仁慈的蹤影也沒有。「湯姆走啦。」

她太驚嚇和疑問的神情。

「你走吧。給她營養他們也去。他們給他的工錢比我能出的多。」

「我告訴過你，你會留不住他的，」她叫道。「他做工多呢，才不只值你那點兒工錢。」

「哪，你聽我說，莫華娘！」他威嚇地說。「第一千次了，我告訴過你別管閒事。我不會再好好對你兒女的。」

「我不管，」她哼了一聲。「湯姆是一個能幹的孩子。」

她丈夫又狠狠地瞪視着她。

這是一個斷然的挑戰。

「如果你那個兄弟還可靠，他可以去趕那部貨車，」他氣咻咻地說。

「他還不是一樣付錢食宿的，」她反駁了。「他是我的兄弟，他既不欠你錢，你沒有整天作踐他的權利。我也有點兒脾氣啦，那怕我跟你結婚已經七年長。」

「你告訴過她，如果他繼續在床上看書的話，便要加收煤氣費麼？」他問。

歐金博沁太太沒有答覆他。她的反抗消失，她的精神，正萎縮於倦怠的肉體里面。她的丈夫勝利了。他佔了她的上風了。他的眼睛報復地急瞬着，同時，他的耳朵正樂於聽着她發出來的醒鼻子的聲。他從壓服她這裏兒上得到了大大的快樂，而她這些日子，是容易默爾而息的，雖然跟新婚後那一兩年，那一

妻子小孩還未有而他的日夕不休的責罵也還沒有損害她的康健時已不相同。

「喂，你明天告訴他就得啦，」他說。「喚，我正要告訴你，趁現在還沒忘記呀，你最好還是叫瑪利安來照料孩子們。湯姆走了，我就要到外邊趕車去，你立定心腸，到下面站檯台就是。」

「可是明天是洗濯日呢，」她無力地抗議着。

「那麼，早點起來，先洗東西去。我要到十點鐘才出門。」

他狠狠地把報紙搓摺一番，然後又開始閱讀去了。

(譯註一) Berkeley 與三藩市隔灣相對而偏北。

(譯註二) Oakland 在白萊之南。

(譯註三) 由職工會規定的一律的工錢。

(譯註四) Shingaigan 此字曾請教過幾位國際友人，據說疑是愛爾蘭語，可是真義還是不知道。大抵是敗德之類的意思吧。但或出於歇金博沁的胡謬，也未可知。

第四章

馬丁·伊登，由於和他姊夫的接觸還在怒火中燒，沿着那沒有燈光的後堂摸索着路，走進他的房間里去；這是一個小小的亭子間，只容放一張床，一個梳洗台，一把椅子。歇金博沁先生太吝嗇了，連一個僕人也不雇用，只要有一天他的太太還能做工。此外，僕役室還可以使他們不祇招納一個房客而招納到兩個。馬丁把斯溫朋和勃朗甯的詩集放下在椅子上，脫掉外衣，便在床上坐了下來。氣喘喘的彈簧發出一陣軋軋聲，迎接他的身體的重量，但他沒有注意到牠們。他開始去除去他的鞋子，却不覺注視到對面那一面白灰牆，那裏，凡有雨水從屋頂漏下來的地方，都攬雜着一條條黃褐色的長污痕。在這個骯髒的背景上，幻象開始湧起並燃亮了。他忘記了他的鞋子，注視了許久，直至他的嘴唇開始掀動，他喃喃地說：「露思！」

「露思！」他不會想過一個單音字能有這麼漂亮。牠愉悅了他的耳朵，而由於一說再說，他竟陶醉起來了。「露思」這是一個符號，一個施行魔術的咒語。每一次他喃喃地唸起牠，她的臉孔便閃現在他的眼前，用一道金光，把那面骯髒的牆遮滿。這金光並不停留在牆上。牠伸展着，至於無邊無際，在牠的金光樣

爛的深處，他的靈魂正追求着她的。他所有最善良的品質，像滾滾的洪流洶湧出來了。正是想到她這一個想頭，使他高貴了，純潔了起來，使他成為較好的人，並使他想要變得更好。這在他是嶄新的感想。他從未認識過會使他變得較好的女人。她們倒常常有了相反的影響，使他像野獸一般。他不知道，她們中有許多已盡了她的至善，那怕這是壞的。由於從來沒想到過自己，他不懂得他這個人有着惹起女人憐愛的地方，而這個，一直就是她們要來攝取他的青春的原因。雖然她們常常麻煩他，他可沒有討厭過她們，而他作夢也永遠沒有想到，竟也有因爲他而好了起來的女人。他常常過着驚人的不羈的生活，直至現在，現在他才覺得，她們常常是伸出一雙活潑的手，向他搜求着的。這麼說，於她們並不公道，對他自己也不公道。然而他，正第一次有着自覺的，他是不配去裁判什麼的，當他注視着他的醜陋的種種情景，他便羞得面紅耳熱起來。

他莽撞地站了起來，急去梳洗台那邊，在那面骯髒的鏡子里看看自己。他用一條手巾把臉擦了一遍，然後再照着看，長久地，留心地。這是他破天荒第一次真正看見了自己。他的眼睛是生來看東西的，然而直到這一刻爲止，他們總是爲這個世界的永遠變化着的全景所佔去，他太忙於看這一方面了，竟沒有去看一看自己。他看到一個二十歲的年青小伙子的頭和顏面，可是，由於不慣於評頭品足，他不知道怎樣去估量。在一側方正而圓滿的前額之上，他看見一頭褐黃的短髮，淡褐色的，有着對於任何一個女人都

一個喜悅的髮曲的波紋，要用手去撫摩牠，用手指去輕輕撥弄牠的。但他以為在「她的」眼中並無價值，便撇開了牠，長時間的沉思地看著那個高而方正的前額，努力着要看進牠里去，看著牠的內容的品質。藏在里面的那個頭腦，是屬於那一類的呢？這便是他的固執的疑問。牠能做夠什麼？牠會把他帶得多遠？牠會帶他到她那兒麼？

他想知道，雙鋼青色的顏色常常藍得可以，並因為那陽光遍照的海洋的鹹風鍛鍊得很強的眼睛裏面，是不是也有靈魂。他也想知道，他的眼睛在她看來又怎樣。他試着假設自己是她，直視着他那一雙眼睛，然而在這種遊戲中，他失敗了。他能成功地讓自己走進別人心中，但他們却必須是其生活方式為他所懂得的人。他不懂得她的生活方式。她是了不起的，神祕的，他怎能猜得到她的相頭呢？這是一雙誠實的眼睛呀！他終於這樣一定了，在這裏面既沒有小器，也沒有下流。他臉上給太陽晒成的赤褐色，倒叫他誘了起來。他夢想不到他是這樣的黑。他捲起了他的襯衫的袖子，金臂膀上白雪雪的裏側，跟他的臉孔比較。是的，他畢竟還是一個白人呢。但臂膀也給太陽曬黑了。他扭轉他的一條臂膀，用另外那一隻手去轉動那兩頭筋，注視着下面給太陽曬得最少的地方。這白得很。想他的臉孔也會像臂膀的里側一樣的白淨，他對着鏡子里的赤褐色的臉孔笑了；他也没有夢想到，世界上還有幾個蒼白的女神般的女人，能以漂亮過或柔滑過他——漂亮過他那避免了太陽的肆虐的一部分的皮膚——的皮膚而驕傲。

他的嘴也許原是張天鵝的嘴，要不是他的豐滿的敏感的嘴唇，有個牢牢咬着的癖性。不時地，他們咬得這麼緊，那張嘴竟變成嚴厲的，寡情的，而且甚至是制慾的了。這是屬於一個戰士或一個情人的嘴唇。牠們能有味地嘗到人生的甜味，牠們也能把甜味拋開，去支配生活。下頷和腮巴，堅強得正發示出方正的戰鬥氣概，是輔助着嘴唇去支配生活的氣力與敏感性驕傲相當，在這上面還有一個振發的效果，驅使他去愛健康的美，使他在健全的感覺之童心跳。兩唇之間，便是從不知道，也從不需要牙科醫生照料的牙齒。牠們是潔白的，堅強的，正常的，當他看到牠們時便這樣決定了。但當他一看，他也開始煩惱了起來。在某個地方，曾經收藏進他的心扉，只模糊記起了，便是有些人每天都洗刷牙齒這個印象。他們是上層社會的人物。她那個階級的人物，她也是一定每天洗刷她的牙齒的。如果她知道他一輩子沒有刷過牙齒的話，她將作何感想呢？他決定去買一支牙刷，做成這個習慣了。他明天就可以開始的。他能夠希望贏得她的，當不僅靠着事業的成功。他必須在一切方面從事個人的改進，甚至於在刷牙與用硬領方面，雖然一條築造的硬領，使他覺得就像是自由的放棄一般。誠實不用非去過工部局由他來，他舉起手來，用大姆指輕輕磨擦着那生禰的手掌，注視着那浸染進皮肉裏，沒有刷子能洗擦得了的污垢。她的手掌是多麼不同啊！他回想起，便驚喜得發抖了。像一片薑薇花的花瓣，他想，而清涼與柔軟，則又宛然是一片雪花。他從沒想過，臨區一隻女人的手，竟能柔軟得這麼可愛。他讓自己想像着給這麼一隻

手愛撫時的異感，又覺得犯了罪似的臉紅起來。對於她，這未免是一個太粗鹵的思想了。而且，這也彷彿攻擊着她高度的靈性。她是一個蒼白的，纖弱的精靈，遠遠超越在肉體之上；可是無論怎麼樣，她的手掌的柔軟，總是堅留在他的思想之中。他是熟習於工女和勞動婦人的粗糙生繭的手的。唔，他懂得她們的手為什麼粗糙；但她這一隻手呢……她的柔軟，乃由於她從不用袖去做工。想起有人不用去為生活工作，由於

這一種敬畏之念，在她與他之間，裂開一道鴻溝了。他突然看見了不勞動的人們的貴族性。這高聳在他前面的那面牆上，一個銅像，驕傲而威武。他自己是做工的；他的第一個回憶，似乎也和做工連結在一起，而所有他的家人，也都做童。那是革特魯德。當她的兩手還未沾無窮盡的家事弄得粗硬起來之前，因為做洗衣的工作，就紅腫得像煮熟的牛肉一般了。那是他的二姊瑪利安。去夏她在一間罐頭廠里做工，連那雙嬌小玲瓏的手，到處都給削番茄的小刀割傷了。而且，去冬在一間紙盒廠里做工，她就有兩隻手指尖骨下了在那副裁紙機上。當他的母親躺下在棺材里的時候，他記得，她也有粗硬的手掌。而他的父親，則做工做到咽下最後的一口氣，他死的時候，他手上長的厚皮就有半吋厚。然而，她的手却是柔軟的，她母親的手，她兄弟們的手也一樣。這是最後像一個驚人的發見一般，想起了起來；這是他們的身分高，橫橫在她與他之間的巨大距離的一個驚人的表示。

他帶着苦笑坐回床上去，終於把鞋子除下了。他是一個傻瓜。他給一個女人的臉孔和一個女人的來

軟潔白的手，弄得糊里糊塗了。於是，驀地里，在他眼前那面骯髒的灰牆上面，出現了一個幻景。他站在一家陰沈的分租住屋的門前。是晚上，在倫敦的「東頭」（譯註），他面前站着瑪爾格，一個十五歲的小女工。請客後，他照料了她回家。她就住在這家陰沈的分租住屋裡，一個連養豬猡也不相宜的所在。當他說着再見的時候，他的手正伸出來去握她的手。她早翹起她的嘴來，準備給他吻了，但他並不打算去吻她。他多少有一點兒害怕她。跟着，她的手合上他的，狂熱地搖着。他覺得，她的手繭磨擦着他的手皮，一陣憐憫的激情淹沒了他了。他看見了她的熱望，飢渴的眼睛，和她的營養不良的女性的身體，從童年期躍進於可怕的殘酷的成熟期。於是，在大量的容忍中他抱住她，屈着身，吻了她的嘴。她的歡喜的小聲的叫喚，在他耳邊響着。他覺得她像一頭貓似的偎倚着他。可憐的小餓鬼呵！他繼續注視着那些好久之前發生的事情的情景。他的身體起着膚慄，正如那個晚上她偎倚着他時感到的膚慄一樣。他的因憐憫而溫暖起來了。是薄暮的景色，灰暗得濃重，細雨濺濺地打在人行道的石塊上。接着，一道燦爛的明光輝映在牆上了，照耀過那另一個幻景，代替着牠，便閃現出一頭金髮之下「她的」蒼白的臉孔，遙遠而難於接近，宛然是一顆明星。

他從椅上攀起了勃朗寧和斯溫朋的詩集，吻着牠們。反正她要我再去看她，他想。他到鏡子裏面把自己打量一番，厲聲地，十分莊嚴地說：「你真夠醜！」

「聽丁！伊寧明天早上你第一件事就是到公立圖書館去找點禮儀方面的書看明白吧！」

他扭熄了煤氣燈，彈簧在他的身體下面尖聲叫喊了起來。大約是彈簧太過
「可是你得戒除咒罵呀，馬子，小伙子；你得戒除咒罵呀，」他高聲大氣地說。

於是便朦朧的睡去做那些狂妄足與狼片吸食一樣的夢境相匹敵。他裏面夢去了。

鄒註是外替管射射而更出。兩句變六丁「誠」，蓋白日無升氣氣而無火者，寂然是一隄明星。

暮歸心。只恐耽在溫室本間，纔會衣裳掛掛，不養潔氣了。可是最嫌的是工場裏要更艱苦。想金新
風工帶第十五章

「走，到外面去吧！今天不會安安靜靜的，因為馬車去了，只等由你擇對了，再走吧！」

「走，到外面去吧！今天不會安安靜靜的，因為馬車去了，只等由你擇對了，再走吧！」

景由村第二天早上，他從玫瑰色的夢境醒了過來，轉入蒸汽氯氣的氛圍里，這發着肥皂水和酵衣服的氣味，
其中還震動着苦惱生活的吵鬧喧聲。當他一走出他的房間，他便聽見咯吱咯吱的水聲，一聲銳叫，一個響
亮的細巴掌聲，正是他的姊姊在她無數的子女中的某一個身上，發出她的怒氣。小孩的哭聲，像一把小刀
似的刺到他身上。他明白，這一切事情，他所呼吸的空氣，都是惱人的，卑賤的。他想，跟露思所居住的住宅的
美而安靜的氣氛是多麼不同啊。那兒，一切都是精神的。這兒，全部都是物質的，而且是物質得卑賤。
「跟我來，阿佛萊德，」他喊叫那個在哭着的孩子，同時伸手進褲袋裏面去，在那裡，他是以他日常過
活的那種大方態度，隨便便把錢袋着的。他拿了一個二角五分的銀幣，在那個小傢伙手里，抱了他一
會兒，哄着他別哭。去買點糖果吃吧，別忘了分點兒給哥姊弟妹們呀。記住，買點耐吃的。」
他姊姊從洗衣盆上仰起一張漲紅的臉孔，瞧着他。『你來的時候是瘦些，可是這月瘦太了一頭，發福。

「一個銀幣（譯註一）夠啦，」她。『這正是你的出手，全不知錢來得艱難。孩子會吃病的呀。』

「得啦，姐，」他愉快地答道。「我的錢，牠自有分寸的。要不是你忙成這樣，我早吻你啦！」

他要友愛的對這位姊姊，她是善良的，她從她的舉止看來，他知道是愛他的。但是，歲月過去了，她變得有點兒不像她了，爲人了，越來越困頓了。他認定了，是辛苦的勞作，這許多的小孩子，她丈夫的朝吵晚罵，改變了她。像電光一般閃進他心里的一個根頭，便是她的性情，彷彿就是從那發霉的蔬菜，有臭味的肥皂水，和她在店里櫃台上收來的油膩膩的銅幣（譯註二）銀幣，一角五分的銀幣，屬性得來的。

「去吃你的早飯吧，」她粗聲粗氣地說，雖然暗地里是高興的。在她所有一羣流浪的兄弟中，他經常

是她的寵兒。「我一定帶吻你呵，」她說，她的心頭起了一個突然的激動。

她用大姆指和食指先抹去一隻臂膀上的滴着的肥皂水，隨後又抹那一隻。他用兩臂抱着她的粗大的腰肢，便吻着她那溫潤的有水汽的嘴。淚水漲滿在她的眼里了。（這與其說是由於感情的力量，毋甯是由於長期的勞作過度的衰弱爲多。她推開了他，但已在她瞥見她的淚眼之後。）

「你在灶頭會找到那份早飯的，」她匆忙地說。「現在，詹姆應該起床了。我爲了洗東西，不得不早早起來。現在去吧，早點出去吧。今天不會安安靜靜的，因爲湯姆走了，只得由伯納趕着車去啦。」

馬丁帶着一顆下沉的心，走進了廚房里。她的漲紅的臉孔和不整潔的身體的形象，像酸素似的侵蝕着他的心。只要她有點兒空閒，她會疼愛他的，他這樣下着結論了。可是，她做工做到要死呢。伯納·歇金博

沁是一個狠心漢子，追着她工作得這麼苦。然而另一方面，他總禁不住感覺到，在那一吻裏實在並無一點兒可愛之處。不錯，這是一個不尋常的吻。許多年來，只當他從海外歸來，或告別到遠方去的時候，她才吻他。然而這一吻却帶着肥皂水的味兒，而那嘴唇，他注意到是鬆弛無力的。那兒並沒有活潑的，有力的嘴唇的緊壓，如任何一次親嘴，所以伴有一樣她的吻，是一個累了的婦人的吻，由於乏了這麼長久，連怎樣親嘴也忘掉了。他回憶起少女時代的她，那時她還未結婚，當整天在洗衣作里做着苦工之後，她會通宵的盡情跳舞，連停止跳舞又去做第二天的苦工這一回事也不想。於是，他想到露思，想到溫柔的甜蜜味兒，這正如她也存在在她週圍的一切事物上，一定會存在在她的嘴唇上。她的吻會像她的握手或她看人時那個樣子，堅定的，直爽的。在想像中，他竟敢想到她的嘴唇壓在他的上面，而他想得這樣生動逼真，竟至於一想起便昏暈起來了，彷彿在玫瑰花瓣的雲塊之間浮蕩着，他的頭腦里充滿了牠們的清香。

在廚房里，他見到聰明，另外一個房客，正在無精打采地吃着，露出一種病弱的恍惚的眼神。聰明是一個鉛管裝修匠的學徒。他的軟弱無力的下巴和享樂主義的氣質，再伴上某種神經質的愚蠢，已預定他在麵包與牛油的競賽上不會有若何成就了。

「你幹嗎不吃呢？」他問，馬丁正沈鬱地去啜食那冷的，半熟的雀麥粥。「昨晚又喝醉了麼？」
馬丁搖搖他的頭。他被這一切醜陋的東西壓迫着，露思·摩士似乎比平時離開得更遠了。

「我醉啦，」唐姆說了下去，帶着一種自負的，神經質的癲笑。「我吃得直漲到喉嚨啦，媽真是一個迷人精啊！是畢利送我回家的。」

馬丁點點頭，表示他聽見了。無論誰在對他說話，這是他天生的一種表示他在注意的習慣。

「喝着一杯微溫的咖啡。」「今晚到蓮花俱樂部跳舞會去？」唐姆問道。「他們正要消遣一下呢，如果那個脫米斯君幫到場的話，准會鬧起來的。可是我不管，我反正一樣的帶着我的女友娘的，我嘗到味兒了啦！」

他做了一個鬼臉，想藉咖啡把那種味兒洗去。

「你認識朱麗亞麼？」

馬丁搖搖頭。

「她便是我的女友，」唐姆說明着，「她是一個美人兒呢。我願介紹你給她，只有你能弄到她。我不知道那些女孩子把你看成怎樣，我真的不知道，可是你從人家手上把她們弄走的那一手才糟心哩。」

「我可從沒有由你手上弄走過一個呀，」馬丁冷漠地回答道。早飯快要吃完了。

「你也弄過的，」另一個興奮地斷定了。「那是瑪吉。」

「從來就沒有跟她來往過。除了那一晚，從來就沒有跟她跳過舞。」

「不錯，就是那一次弄走的呀！」詹姆大聲叫道。「你只要跟她跳跳舞，看她幾眼，這就完啦。自鑑，你並沒有意思這個，可是這就叫我永遠完蛋啦。不肯再理我了。常常在探問到你。她早就隨時可以跟你定約會的，只要你想。」她由衷地說着，痛苦和失望混雜在一起，苦楚的淚珠由她那雙含著淚的眼睛裡流出來，她並不想呢。

「可是我並不想呢。」

「你到底怎麼弄的，馬特？」

「詹姆羨慕地瞧着他，「你到處怎麼弄的，馬特？」

「是書是一副開外美觀而不並不懂她們，」這便是回答。

「你到底是裝着不理她們的樣子麼？」詹姆熱心地詢問着。

「怕！」

「你是說裝着不理她們的樣子麼？」詹姆熱心地詢問着。

「怕！」

「馬丁想了會兒，然後答道：「這也許行的，但就我而論，我想並非一樣。我從來就不理會！」

「這不大體面。如果你能這樣做，大概也行吧。」

「昨晚你談到別處的館子走走呀，」詹姆毫沒關聯地說。「一大羣人在門前呢。有個西奧克蘭的漂亮傢伙。他像他叫做『老鼠』，像統一般靈活。誰也休想觸他一下。我們都恨不得你在場呢。你到底到哪兒去了？」

「到奧克蘭去了。」馬丁答道。

「看樣子去了一整天了。」

馬丁挪開他的碟子，站了起來。

「今晚跳舞會去。」另一個在他前面喚叫他。

「不，我看不去了，」他答。

這裏他下樓去，走到街上，大口地呼吸着寒氣。他在那種氣氛中快要窒息了，連那個學徒的開詩，也使他燥暴了起來。有好幾次，他所能做的就是遏制着，差點兒便要伸過手去，把詹森的臉孔接倒在崔麥弱的碟子裏。他越膽扯，便好像離開他越遠了。他跟這些畜牲在一塊兒，怎麼能配得起她啊？他對着當前的問題悶然了，給他勞動階級的地位的貴族倒了一切都伸出手來，把他往下拉一下他的姊姊，他姊姊的住處和家庭。詹妮這個學徒，他所認識的每一個，每一種生活的關係。生活的味道，就他所嘗到的說並不甜美。直到此時為止，正如他跟週圍的人們一起過活過來似的，他一向就把生活當作一件好的事物來接受。他從來沒有懷疑過牠，除了在讀書的時候，然而那時候啊，牠們就不過是書，是一個關於美麗而不可能的世界的童話罷了。可是現在，他已經看見了那個世界，可能的，真實的，在牠最正中的中央，有一個叫做愁思的花一般的女人；此後，他得嘗到苦味，懂得緊張到至於痛苦的期待，和由於保持希望而永遠牽惹着心腸的失望。她曾在白克萊公立圖書館與奧克蘭公立圖書館之間權衡過，後來決定了後者，因為詹妮住在奧克蘭。

蘭。誰能說得準呢！」圖書館似乎是她最可能常到的地方，他也許可以在那裏碰到她。他不懂得圖書館方面的事兒，他僅在一行行無窮盡的小說之間巡迴着，直到後來有一個嬌小玲瓏的，看來像法國人似的姑娘，她似乎就是管事的，告訴他參考書部就在樓上。他也不懂得去詢問在公事檯前坐着的人，便開始在哲學書的小書庫里探險去了。他見過有書本哲學，却沒想到這方面寫就的書有這麼多。那些裝着沈一的卷帙的高大的書櫃，使他謙卑起來，同時也刺激了他。這兒便是用得着他頭腦中的精力的工作。他在數學部門找到了三角學方面的書，把他們翻了一遍，瞪視着那些不知意義何在的公式和數字。他瞧着英文，但他看見那兒是一種陌生的文字。諾爾曼和阿瑟是懂得那種文字的。他見過他們談論牠，而他們是她的兄弟呢。他失望地離開那小書庫了。四面八方的，那些書似乎在壓着他，而且要把他壓碎。他從來沒有夢想過人類的知識的積蓄會有這麼大的體積。他震驚了。他的頭腦怎麼能夠控制這許多呢？過後，他記起有些人，許多的人，他們曾經控制過牠；於是便發了一個大大的，熱情地低聲宣誓着，他的頭腦也能做別人所做過的事。

他便這樣巡迴下去，看着那些裝載知識的書櫃，時而沮喪，時而洋洋得意。在一個雜類部門，他碰到了一本「諾里氏百科備要」。他鄭重地一頁頁翻着，在某一方面，牠說着一種親近的說話了。牠跟牠都是屬於海洋的。於是，他找到了一本饒狹奇的著作，以及列凱和馬歇爾的著書。對了，現在他可以給自己啟航海

術了。他可以戒酒，用功，成爲一個船長。在那一瞬間，露思似乎很接近他了。作爲一個船長，他能夠跟她結婚的。（如果她願意接受他的話。）而如果她不情願呢？唔，他可以在男人羣中好好地過活，爲了她，而且他總會把漁戒去。於是，他想起了保險商與物主，一個船長必須爲他們服務的兩種主人，雙方中任何一方，都可能而且願意破壞他，因爲他們的利益是全然相反的。他向室內四週張望了一番，看見成千成萬本書籍，便閉起眼臉來。不，他不再航海去了。這書籍的富藏中就有力量，在，如果他可算做做大事情的話，那他就必須在陸地上做出來。而且，船長們是不許帶他們的太太一起航海去的呀。

中午到了，而且是下午了。他忘掉了吃飯，繼續找禮節方面的書去；因爲，除了事業之外，他的心還爲一個簡單而具體的問題所煩擾着：「當你會到一位年青的淑女，她請你再去訪問了，快的話要多少時候才能去呢？」這便是他對自己用說話表達出來的問題。但當他找到了所想找的書櫃的時候，他也未能找到一個答覆。他在這座禮儀的大廈之前垂頭喪氣，在那些上流社會彼此拜訪時用的名片的迷宮中迷失了自己了。他放棄了他的探求。他並沒有找到他所需要的東西，雖然他已發覺了，要學會溫文有禮，是需要一個人的全部時間的，而他也得去過一種學會溫文有禮的初步的生活。

「查到你所需要的東西了吧？」當他正要走的時候，坐在公事檯前的人問他。

「是的，先生，」他答。你們這兒是一間挺好的圖書館呢。」

李玉一聽，對着那人點點頭。那人說：「我們歡迎你再來。你是一個海員吧？」那人答道：「是的，先生。」他答道：「我會再來的。」

「喲，他怎麼會知道呢？」他自問自答，一壁在走下那道樓梯。

在街上的第一段路上，他走得很拘謹，直着腰板，笨手笨腳的，直到他茫然地沈沒在他的思緒中。

時候，於是他的大搖大擺的步態，又動人地回到他身邊來了。

（譯註一）美國的硬幣值一分錢。

（譯註二）美國的硬幣值一分錢。

一

第六章

第六章

一種類於飢餓的可怕的不安，苦惱着馬丁·伊登。他渴欲一見那位姑娘，她的纖細的手，已像巨靈的掌握一般把握住他的生活了。他自己下不了決心去看她。他恐怕他也許會去得過早，那麼，在那所謂禮節的討厭的事情上，便鑄成了一個大錯。他在奧克蘭和白克萊的圖書館里，消磨了許多時間，給他自己，他的姊妹革特魯德和瑪利安，還有詹姆，各弄好了一份借閱證，後者的同意是花費許多杯的啤酒才獲得了的。有了四張隨他借書去的借書證，他在那間煙燭室里把煤氣燈開到深夜，爲了這，歇金博沁先生每星期加收他五角錢了。

他所閱讀的許多書，只不過增加他的不安罷了。每本書的每一页，都是窺視知識的王國的一個小孔。他的飢餓吞食了他所閱讀的東西，而且又增加了。而且，他也不知道從何讀起，不斷感受着欠缺準備的痛苦。最普通的參考書，他一看就知道每一回讀者都可以懂的，他却不懂。他所讀到的使他歡喜到發狂的詩，也是一樣的情形，斯溫朋的詩，除了露思借給他那一本所收的以外，他又讀了不少。「多羅斯」他已澈底

明白了。但露思一定是不理解牠的，他最後想道。實際上過着尊貴處優的生活，她怎麼能夠？他又碰見了吉卜林（譯註）的詩，而且為牠的抑揚頓挫，活潑和詮住熟知的事物的魔術所衝倒了。他吃驚於那人對生活的同情，和他的敏銳的心理學。心理學是馬丁的語彙中的一個新字。他買了一本字典，這使他的錢又短少了些，而他必須航海賺錢去的那一天又接近一點了。而且，這也激怒了歇金博沁先生，他恨不得那些錢都拿來作房租賸費之用。歇金博沁更甚其妻莫比美莫過去了，兩頭都是大娘子。他連同威爾斯泰特一團。他在白天不敢到露思的住宅附近，但等到晚上，便見到他像一個病弱似的，在摩士住宅的週圍走動，偷瞧幾眼那些窗戶，愛慕着那所住着她的房子。有幾次，他幾乎給她的兄弟看見了，他也曾經尾隨着摩士先生直到市里，在光亮的街道上察着他的面貌，不斷渴望着有些致命的危險突然發生，那麼，他就可以挺身上前，去搭救她的父親。在另一夜，他的夜巡的報酬，便是從二樓的窗口瞥見了露思一眼。他看見的只是她的頭部和肩膀，她的臂膀舉了起來，因為她正在鏡前梳理着頭髮。這不過是霎那間事，但在他已是一個悠長的時刻，這時候，他的血液變成子酒，在他的血管里汨汨地響起來了。接着，她把簾幔拉下來了。然而還是她的房間半關他已經知道；以後他便常常在那里徘徊，隱蔽在街上那一邊的一塊樹蔭下，吸着數不清那麼多的煙卷。一天下午，他看見她的母親從一家銀行裏出來，關與分隔開露思和他的那個巨大的距離，又得到了另一個證據。她是屬於與銀行有來往的階級的。他一輩子從沒有進過銀行，他有了這樣的一個

觀念，以爲這些機關，是只有很有錢有勢的人們才常常光顧的。畢于費洛官試驗院的丁新野的一

在整理方面，他已經歷了一個精神的革命。她的清淨和純潔，已經在他身上生出反響，他感覺到整個身心都有一個需要潔淨的要求。他必須如此，如果他還配跟她一起呼吸那同一的空氣的話。他洗刷他的牙齒，用廚房用的粗刷子洗擦他的手，直至他在一間舊貨店裏看見一個修指甲的剪子，並猜出了牠的用場停止。當交易的時候，那位掌櫃的，瞧着他的指甲，便發思他買一把指甲銼刀，於是，他又有了件額外的修飾用具了。他在圖書館裏翻過一本談身體鍛煉的書，馬上便養成了每朝洗冷水浴的嗜好，這使詹姆士吃一驚，也使歇金博士先生惶惑了起來，他不同意這種新式的派頭。他嚴重地考慮着是否應該多收馬丁一點水銀。第二步，便是去熨褲子。現在，馬丁關心到這些事情了；他很快就注意到，勞動者穿的膝部皺作一團的褲子，又買來一條，這筆開銷，又使他必須到海上去的那一天更近了一點。歇金對於休士頓並不感興趣然而，這種改進不僅限於外表，而是實行得更深入的。他還吸煙，但已不再喝酒。直到那時候爲止，喝酒在他看來好像是適宜於男人去幹的事情，他也會以強健的頭腦自傲，因爲這裏他能夠一直喝到許多人都醉倒在檯底。任何时候，他偶然碰到一個水手朋友，這在三藩市是有看許多的，他照舊請他們的客，輸流

地又被人家請客，但他總是給自己叫一杯淡啤酒或薑麥酒，平氣和地忍受着他們的嘲笑。當他們逐漸醉起來的時候，他觀察着他們，眼看着獸性發作並支配着他們，但謝謝上帝，現在可不再像他們那樣了；他們有他們要忘記的範圍，當他們喝醉了，他們模糊的，胡鬧的精神，甚至就像一些神，各自統治着他的狂熱的慾求的天國。至於馬丁，狂飲的慾求已經消失了；他正以新的而且更為深刻的方式，沈醉於露思，她已使他熱中於愛情，和對高級的不朽的生活的探視；熱中於書本，這已帶來了無數的蛆蟲在他的腦裏咬着；熱中於他正在養成的關於個人潔淨的感覺，這給與他以比過去所受用過的更為上等的健康，使他整個個人因體魄壯健而歡唱起來。

有一晚，抱着瞎撞也許能看到她的目的，他上戲院去，他從樓上散廂上倒真的看見她了。他看見她走到了通路上，在一起的有阿瑟，和一位陌生的，濃密的頭髮向後梳，戴着眼睛的青年，他的出現，是刺戟起了馬丁片刻間的疑惑和妒念的。看見她在戲台前包廂座位上坐了下來，而差不多祇有她，是他那天晚上看着的一——一雙纖細白淨的肩膀，和一頭因遙遠而有點模糊的，灰白的金髮。但看着的人有的是呢，當他時而望着他週圍的人們的時候，他注意到有兩位姑娘，她們從前排相隔有一打座位的地方向後望，並以大膽的眼光對着他微笑。他一向是好相與的，拒絕不是他習性份內的事。倘在往日，他早就回笑過去，並且進一步鼓勵別人笑。然而現在却是兩樣。他回報一笑，但接着便看往別處去了，而且也不再存心去看。但有

這次忘記着有她們這個人，他的眼睛不期然的又碰見她們的微笑。他不能在一天之內改造自己爲一個新人，他也不能破壞自己的品性中固有的仁慈，在這麼樣的情勢之下，他以一種溫暖的人類的友愛對着她們微笑了。這在他決不是什麼新奇的事情。他知道，她們正向他伸出一雙女人的手。但現在可是不同了啊。在那邊包廂座上，正有全世界的一個女人，是這麼不同——這麼可驚地不同於這兩個屬於他的階級的少女，以至於他只能對她們感到憐憫和悲哀。他私心恨不得她們也具有一些兒她的善良和榮譽。他壓根兒不會因爲她們的挑逗，便傷害她們的。他並不爲它所誥媚；他甚至因爲容許有此種情事的自己的下流而感到些微羞耻。他知道，假如能屬於露惠的階級的話，便不會有這兩位少女的求愛的，別們的每一個眼色，他覺得就像他自己的階級的手抓住他，把他拉到下面去。

立心想在她出去時看着她，他在最後一幕未閉幕之前，便離開了他的座位。常常有不少人站在外面的人行路上的，他可以拉下他的便帽，直蓋到眼睛那兒，自己掩蔽在別人的肩後，這樣，她一定看不到他。他混在第一班觀衆中，從戲院裏出來了，但他差不多還沒有在人行路邊站得穩脚，那兩位姑娘已經出現了。她們在找他呢，他知道，那時候，他恨不得咒罵他身上吸引女人的地方。由於她們臨時的側身穿過人行路，荷爾邊走邊，她們已走到了他身邊。其中一個掠過了他，而且顯然第一次注意到他了。她是一位細長身材，膚色極黑的少女，有一雙烏黑的、無畏的眼睛。但他們對着他微笑，他也便報之以微笑。

「聽吧！」他說。藍蘿便「真怕當初，畢竟是她這人！」

這是不由自主的；以前在初碰頭的同樣的場合，他是常常這樣說的。此外，他除了這樣也別無他法。他的品性中有着大量的寬容與同情，使他只能這樣做去。黑眼睛的姑娘，帶着滿意與歡迎的神情微笑着，而且作了要停下來的表示；而她的同伴，手靠着手的，也嘻嘻笑着，並作出停頓一下的表示。他在迅速地思量着。讓她出來，看見他在那兒跟他們談笑着，是不行的。十分自然地，由於勢所當然，他閃過那一個黑眼睛的一旁，便跟她一起走路。他那一方面並無舉止笨拙，口看木訥等情。他現在自然而然了，他開着輕鬆的玩笑，而又不失其莊嚴，常常使用着「切入」和警語，這往往便是這些「快動作事件」中結識的第一步。在街上行人的主流正汹湧而來，他開始穿出十字路口，向街心去了。但那黑眼睛的姑娘，連着他的手臂，追隨着他，牽着她後面的同伴，叫道：「高，高，高！大人請！歡迎！歡迎！歡迎！」這不大順。

「等等一等，畢爾，你跑幹嗎？你不會這麼突然就拋開我們吧？」

「他笑着停下了，轉過身來，正面對着她們。從她們的肩膀間，他可以看見走動着的人羣，在街燈下面走過。他站着的地方並不那麼亮，看不見的，當她走過時他却可以看得見她。她一定會經過的，因為那是一條回家去的路。

「看她哩，什麼名字？」他問她。嘻嘻笑着的少女，朝着那個黑眼睛的點點頭，表示指的是她。

「你問她吧。」是一個哈哈大笑的回答。

「喂，是什麼呀？」他問，成直角地轉過身來，向着那個剛被問及的姑娘。

「你還沒有把你的告訴我呢，」她反駁道。

「你沒有問過我啊，」他微笑了。「而且，一出聲你就猜對了。畢爾就是——對啦！」

「噢，去你的吧！」她直瞧着他的眼睛，她自己的眼睛是非常熱情和引誘人的。「是什麼呢——真的？」

她瞧着看。自從開始有性，千萬年來的女人都在她的一雙眼睛裏作着滔滔的雄辯了。他不大關

心地打量着她，而且知道，現在大膽起來，她就會開始逃避，又嬌羞，又慇懃地，他一面去追求，她就若即若離。

把這個局面維持下去的，如果他給迷了心竅的話。他也是有血有肉的人，自然能夠感到她的吸引，而他的良知也只能去運用她的好意的獻媚啊。他懂得這一套的，而且懂得清清楚楚，——到十一般好的，正

如她們那一特殊階級所能考慮到的「好」的意思來說，爲了微薄的錢做着苦工，嘲笑着那爲求生活

過得好些的自我出賣，在沙漠般的生活，在熱地期求一絲兒的幸福，直面着一個賭彩數一般的未來

——不是無了期的苦工的醜惡，便是更可怕的不幸的黑暗深淵，一條所得報酬較豐，但爲時却也較短的而

道路。

「畢爾，」他答，點點頭。「真的，培特·畢爾，再也沒有別的了。」

心。」「不是開玩笑吧？」她追問道。只不過她覺得那時——對她來說——非常非常難過，她感
到「壓根兒不是壓根兒」。另一個插口說。腳大量汗腺分泌量增加，更顯得更重。生命之火燃燒出許多火光，而
她「你怎麼知道？」他問。「你以前從沒見過我呢！」

「用不着，知道你在瞎扯就是了！」反映了。

「爽快點，畢爾，到底是什麼呀？」第一位姑娘問。

「畢爾就行啦！」他承認了。

她捏着他的臂膀，戲弄地搖着牠。「我知道你在瞎扯，可是，你在我眼裏還是一樣的好。」

他捏住了那隻招惹他的手，摸着手掌上熟習的記號和厚皮。

「你什麼時候不許罐頭廠的？」他問道。

「你怎麼知道啊？」於是，「哎呀，那不是一個先知麼！」兩位少女同聲說了。

當他跟她們交談着愚昧的心靈所產生的蠢事的時候，在他的心靈前面，正高聳着圖書館裏的，滿裝
了多年智慧的書架。他到這個不調和便苦笑起來，而且為一些疑惑所費盡了。但在內心的幻覺與外
在的愉悦之間，他還有餘裕去察看那水般走過的散場出來的觀眾。於是，他看到了她在燈光下，走在她的
哥哥和那個戴墨鏡的陌生青年之間，他的心彷彿停止跳動了。他為了一片刻間，等得了許久。他，餘裕

去注視那燈光，遮蓋着她的皇后般的頭上的有絨毛的東西，她穿著起來的身體的悅目的輪廓，她的舉止和用手提起衣裾的嫋雅，於是她走過去了，而他則留下在那裏，瞪視着那兩個罐頭廠的工女，瞪視着她們在衣裝上學時髦的豔俗的嘗試，瞪視着她們要清潔和整齊的悲劇的努力，那些廉價的衣服，廉價的絲帶子，和手指上廉價的指環。他覺得他的臂膀給拉了一下，聽到一個聲音說：

「別呆着呀，異國，你怎麼啦？」和淚不是一團大咲起，兩隻心又同連鎖。

「你說什麼？」他問。

「哦，沒有什麼，」那膚色微黑的姑娘答道，搖搖她的頭，「我不過提一聲……」

「什麼？」

「唔，我沒說知已談呢，那多好，如果你能弄一位男朋友……給她，」（指着她的同伴）「那麼，我們就隨便到什麼地方去吃點冰淇淋蘇打或者咖啡或者別的什麼。」

他爲一陣突然而來的精神的厭惡所苦惱。從露思到這個的轉變，是太突然了。跟他眼前的那少女的大胆無畏的眼睛並排着，他看見了露思的澄清的有光彩的眼睛，像一位聖者的一般，從純潔的無底的深淵瞪視着他。他有點兒覺得他內心有一個力量在動。他是比較更優良的生命之於他，比牠之於這兩位少女有着更大的意義。她們的思想只不過限於冰淇淋和一位男朋友罷了。他記起了，他常常在他的思想

中過着一種祕密的生活。這些思想，他曾努力去分給別人，但他始終找不到一個能理解它的女人——也找不到一個男人。他會不時地努力過，但只不過擾亂了他的傾聽者。既然他的思想已超越在他們之外，所以，他現在考慮着，以爲他必須超越於他們之外了。他覺得力量在他身上動着，緊握起了他的拳頭。如果生命於他有着更大的意義，那麼，他就必須向生命要求多一點；然而，他却不能求之於眼前這一種伴侶身上。那一雙大膽的黑眼睛，並沒有一點兒東西可以供獻。他懂得，隱在他們後面的思想——便是冰淇淋和別的什麼。然而那並排在一起的聖者的眼睛——他們却提供着一切他所懂得的和他所猜想不到的。他們提供書與畫，美與安靜，和一切高級生活的華麗。在這雙黑眼睛之後，他懂得每一個思想的過程。這像一副時鐘機器。他能察看出每一個齒輪在轉動。牠們的要求是低級的快樂，狹隘有如墳墓，於是壓足了牠的結局，便是墳墓。但那雙聖者的眼睛的要求是神祕，不可思議的神奇，和永恆的生命。他曾瞥見過牠們裏面的靈魂，也瞥見過自己的靈魂。

「只是不湊巧得很，」他大聲說：「我有了約會呢。」

少女的眼睛裏閃現出她的失望了。

「我猜，是去看護生病的朋友吧？」她譏諷着。她那雙頭不擗亦眼也不擗的雙眼，全被她那對濃密的長睫毛遮掩着。

「不是一個真真實實的約會跟——」他吞吐起來了。「跟一位姑娘。」

「你不是在惹我吧？」她誠懇地問。

「你不是在惹我吧？」

「他直瞧着她的眼睛答道：『這是老實話。可是，我們幹嗎不能在別的時候碰頭？你還沒告訴我你的名字呢。你住在哪兒？』

『閃開！』

『麗枝，』她答，對他溫柔起來了。她的手捏着他的臂膀，她的身體則靠着他的。『麗枝·康諾利，我住市場街五號。』

風雨在道着再會之前，他還談了幾分鐘的話。他沒有立刻回家去，在那株他在那兒左近守望着的樹下，他仰望着一個窗口，呢喃着：『那是跟你見面的約會，露思。我給你保留着呢。』

R. Kipling (一八六五—一九三三) 英國作家。

兩隻大眼的黑猩猩正凝望著——猩猩東西可見那頭外對著猩猩那頭對著思慕——一身水黃格子呢命狹窄音更大怕著羞恥退避想及更向生命要來多一回然而驕狂不猶永矣然驕而衰一聲半聲長上口亦更添些氣音以試用以試試欲知其文長了。猩猩於是小伸長舌頭森森寒氣跃丁臥身攀頭喊果坐對不時一翻思入心會不期此裝作嚴矜只不難受。清江頭的猩猩未辨然卻有思想已試斷不當即之於浪中輕音一聲輕音而坐卻互以恩惠。猩猩曾是代夫長臂吸人耳許故參甚不庭一聲清曉歌音幽丈人——也

第七章

自從那天傍晚，他第一次會見了露思·摩士以來，苦苦攻讀的一個星期是過去了，他還是不敢去拜訪她。三番四次的，他讓自己鼓起勇氣來，要去了，但在那襲擊着他的疑慮之下，他的決心又失掉了。他不知道可以去的適當時，也沒有一個可以告訴他的人，他恐怕自己將做出一件無可挽回的錯事。自己已經擺脫開舊日的朋友和舊日的生活方式，但又沒有新的朋友，他剩下來唯一可做的事，便是讀書；他花在讀書上面的悠長的時間，真可以毀壞一打平常的眼睛而有餘。但他的眼睛是強的，牠們還有一個頭等強健的身體做後盾。而且，牠的心是未開發的。在他一輩子當中，牠一直是未經開發的，就涉及書本中抽象的思想這方面來說；然而，牠已經到了可以播種的時候了。牠從來不曾爲研讀疲勞過，牠那銳利的牙齒緊咬着書本上的知識，不讓牠脫走。

到週末，他覺得好像已活了幾個世紀一般，舊的生活和易解，是這麼遼遠的丟了在後面。可是，他也礙於欠缺準備工夫。牠試着去讀那些需要許多年載去作初步的專門研究的書本。今天他想讀一本古代哲

學的書，明天却是一本極端現代的，於是乎，他的頭腦，便給觀念的衝突與矛盾弄得天旋地轉了。關於經濟學家也有同樣的情形。在圖書館裏那同一的書櫥中，他找到卡爾·馬克斯，李嘉圖，亞丹·斯密和穆勒（譯註一）這一個的難懂的公式既無線索，那一個的見解也就不能運用了。他困惑，但他還是要知道。有一天，他對於經濟、工業和政治感到興趣了。當經過市政廳公園時，他注意到有一大羣人，中間有六個，紅漲着臉，提高着聲音，認真地在作着一個辯論。他加入那些聽衆裏面，從這些人民的哲學家的口中，聽到一種新奇的難懂的語言了。一個是流浪漢，另一個是勞工演講家，第三個是法政專門學校的學生，其餘的是饒舌的人。第一次，他聽到了社會主義，安那琪主義，單一稅，知道了世界上原有看種種在鬥爭的社會哲學。他聽見許多在他是新鮮的術語，屬於思想的領域，而為他的貧乏的閱讀所從未接觸過的。因此，他對於那個辯論便不能一一領會下去，而只能猜測和臆斷那些包涵在這些陌生的辭句裏面的思想。他們中，還有一個黑眼仁的酒店侍者，他是一位通神論者（Theosophist），一個已加入工會的麵包師傅，他是一位不可知論者；一個老頭子，他拿他「存在皆合理」的奇怪的哲學去打岔他們的；而另外，則還有一個無了期地談論着宇宙，和什麼父原子，母原子的老頭子。

幾個鐘頭後，當馬丁·伊登走開的時候，他的頭腦陷於一種混沌的狀態中了。他趕忙到圖書館去，查看成打的少見的詞兒的定義。當他離開圖書館時，他腋下挾着四本書：布拉瓦茨基夫人（譯註二）的「

「祕密的學說」、「進步與貧窮」、「社會主義精髓」、「宗教與科學之戰」。不幸的是他開始就讀「祕密的學說」，每一行都充滿着他所不懂的多音節字。他熬着夜坐在床上，那本字典放在他面前的次數，比那本書還要多。他查看的生字是這麼多，當再見到的時候，他已忘掉了牠們的意義，又不得不進行檢查去了。他想出了把那些定義寫下在筆記本上的計劃，一頁又一頁的，都寫滿了。然而他還是不能理解。他直讀到翌晨三點鐘，他的頭腦騷亂透了，但書中主要的思想，一處他也沒有把握到。他舉目一看，似乎整個房間正在升高，傾側，下沉，像海上的一條船。於是，他拋開了「祕密的學說」，在房間裏罵了許多粗話；扭熄了煤氣燈，便自己安排好睡覺去。關於其他的三本書，他也沒有較好的運氣。這並不是他的頭腦衰弱不行；如果不是欠缺思考的訓練和藉以思考的思想工具，牠也能思索這些思想的。他想到這一點，有一會兒抱着一個這樣的想頭，就是什麼書也不看，除了字典，直至他精通裏面的每一個字為止。

詩歌無論如何總是他的安慰。他讀了許多，在那些較平易而易於理解的詩人中，尋求到他的最大的快樂。他愛美，而他在那兒找到了美。詩歌像音樂一樣，深深地感動了他；雖然他沒有懂得，他却正在準備好他的心胸，去迎接即將到來的繁重的工作。他的心是一頁頁的白紙，於是毫不費力，凡是被讀過的，高興的，都一節一節的印在這一頁頁的白紙上了；所以不久，他便能高聲朗誦或低吟他所讀過的，洋溢着音樂與美的詩句，從這上頭得到大大的快樂。他偶然碰見蓋萊（譯註三）的「古典的神話」和巴芬奇（譯註

四」的「厲言時代」，並排在圖書館的書櫈裏。這是一個啓發，是他無知的黑暗裏的一個大的光明，他比平時更熱中地讀了。

圖書館裏坐在公事檯前的那個人，看見馬丁常常到來，他很高興了，當馬丁進來時，往往以微笑和點頭向他打招呼。正因為如此，所以馬丁做了一件大胆的事。正當在檯前借到書，而那人在卡片上打着印的時候，馬丁突然說了出來：

「噃，有點兒事情想請問你呢。」

那人微微一笑，便留意聽着。

「當你會到一位小姐，她請你去看她，快的話要等多久才能去？」由於吃力的出汗，馬丁覺得他的襯衣緊貼着他的肩膀上了。

「那有什麼，我說什麼時候都行，」那人回答道。

「是的，但這可有點兒不同，」馬丁不同意地說：「她……我……唔，你聽我說，是這樣：也許她不在家呢。她念大學的。」

「那麼，再去就是。」

「我說的話，跟我的意思弗對勁兒，」馬丁吞呑吐地承認了，同時下了決心，讓自己整個兒聽憑那

個人隨意打發。「我不過是一個老粗，從來沒見過什麼大場面。但那位小姐呢，沒有半點兒像我的，我沒有半點兒配得上她。你不會覺得我在做着傻瓜吧？會嗎？」他匆促地問。

書商「不，不，我担保你一點也不！」另一個不同意地說。「你的問題，不一定在參考部範圍之內。但我還是高興幫助你。」

馬丁不勝讚賞地瞧着他。

「如果我能那樣子扯過去，我就行啦，」他說。

問道：「請問，」他長得白皙，而那白皙裏頭又蘊藏著一種濃厚的血色，「你對這塊錢？」

「我意思是說，如果我讓那麼不費力的談話，又斯文，又那個。」

「哦！」另一個恍然大悟地說了。這時要滑稽的事，就是他那雙圓圓的眼睛，「去看人最好在什麼時候呢？下午——不要太近吃飯的時間，還是傍晚，還是禮拜天？」

「你聽我說哪，」那個館員說，容光煥發的。「你打電話給她，然後決定好啦。」

「我試試看，」這說，拿起他的書，動身走了，但又回頭問道：「當你對一位小姐說話——比方說，麗枝·斯密士小姐吧？——你叫她做麗枝小姐呢，還是斯密士小姐呢？」

「叫斯密士小姐，」那位館員十分肯定地說。「通常都叫斯密士小姐的——直到你更熟識她為止。」

就這樣馬丁·伊登解決了那個問題了。

隨便什麼時候來吧；我下午都在家。」對於他巴巴，結結的詢問什麼時候可以把借讀以書還去，露思在電話裏這樣答覆他。

她親自到門口去迎接他，她的女性的眼睛，馬上便注意到那筆直的褲子，和他的某種輕微的，但也難於說得準的向好的改變。她也爲他的臉孔所驚動，這差不多可以說是粗豪的了，他的這種康健，彷彿從他身上躍出，成爲力波的向她衝擊。她又感到要倚着他取暖的迫切的要求，吃驚於他在身邊對她所生的影響了。他呢，當他感到她表示歡迎的那隻手的接觸時，輪到他，第一次經驗到橫溢着的幸福的感應。他們之間所不同的是：她是冷靜的，自持的，而他的臉孔則一直漲紅到髮腳的地方。他還是那個老樣子，撞撞跌跌的跟着她走，他的肩膀，冒險地左一偏右一閃的幌動。

「當他們在起居室裏坐了下來，他便開始不費力地對付下去了——比他所期待的還要容易得多。她使他不感到侷促，而她這樣做的那種好意，使他比平時更加發瘋地愛她了。他們開頭談起那些借去的書，他所崇拜的斯溫朋，和他所不懂的勃朗特；於是，她把話題一個一個的引開去，一面思量着她能怎樣對他有所幫助的問題。自從他們第一次會面以來，她已常常想到了這個。她要幫他忙。他喚起了她的憐憫和同情，這是從來沒有人這樣做過的，而這種憐憫在他並不是怎樣的貶抑，在她却是出於母性的爲多。她的

憐憫，不屬於普通的那一種。因為惹起她的那個人是那麼雄赳赳的驚起了她的處女的恐懼，使她的心靈和脈搏都為奇怪的思想與感情而震動。他的頸子的舊誘惑就在眼前，讓她的兩手放在牠上面的頭，也自帶甜蜜的味兒。這似乎還是一個放肆的衝動，但她已比較的習慣為常了。她做夢也沒有想過，在這樣的外觀之下，新生的感情會作出自己的縮影來。她也沒有夢想到，他在她身上激發起的那種感情，就是愛情。她聽，她不過以為他是一個具有各種潛伏的才能的，不平常的人，因而對他感到興味罷了。她甚至覺得這還有着悲天憫人的意味。

最高她不知道她需要他；但養他那方面却絕對不同。她知道他愛上了她，她需要她，有如他有生以來對什麼都沒有那麼需要過。他曾經為了美愛好詩歌，但自從他會到了她，直達情詩的廣大的園地的大門是大開了。她給了他的啓示，比巴芬奇和蓋萊還要多。一週之前，這樣的一首詩——「虔誠的戀人願為一吻而死」，他恐怕是不願再去考慮一回的；但現在却始終浮在他的心頭。他驚奇於牠的奧妙和真實；當他一瞧到她時，他知道，他是可以為一吻而含笑就死的。他覺得自己便是虔誠的戀人，什麼騎士的尊榮，也不能給他以更大的驕傲。最後，他懂得生命的意義，和他為何而生下來的道理了。

當他瞧着她，留心聽着的時候，他的思想越來越大胆了。他重溫着在門邊她的手緊握着他的手時那種瘋狂的喜悅，渴望着再來一次。他的注視的眼光，常常飄到她的嘴唇上，如飢似渴地熱望吮一吮牠們。這

個熱望沒有一點兒粗鄙或俗氣。察看着她吐出她的說話時，嘴唇的每一個動作和表演，給了他異常的快感；然而，這依然不是一般男人和女人所有的普通的嘴唇。他們的本體不僅是生人的血肉。這是純粹精神的嘴唇，他之需要牠們，似乎跟往日使他去吻別的女人的嘴唇那種需要絕不相同。他可以吻她的嘴唇，安放他自己的血肉做成的嘴唇在牠們上面，但須帶著親吻上帝的袍子時一般崇高與敬畏的熱誠。他沒有意識到，自己已經有了這種評價標準的變動，也不知道當他瞧着她時，眼里閃耀着的光輝，正是一切男人感到愛情的需要時閃耀着的那種光輝。她夢想不到他的眼光是多么熱烈和男性的，也夢想不到他的溫暖的火焰，正影響着她的精神的煉金術。她的敏銳的處女性，提高了和遮掩了他自己的情感，把他的思想提高至最清高的純潔，而他倘知道他的眼睛發出這種光輝，像熱浪一般，流過她全身並煽動起了同樣的溫熱，他恐怕早就要震驚起來了。她給這個弄得十分煩亂，不止一次，她都莫名其妙，牠竟以牠的可喜的侵擾，使她的思想的線索斷裂，迫得她去追尋那部分地已說出了的意思的其餘部分。說話在她一向是容易的事，要不是她斷定這乃由於他是一個不凡的人物所致，這些打岔，也許已使她茫無頭緒了。她對於外來印象是很敏感的，所以，一個來自另一個世界的遊客所造成的這種空氣理應這麼影響了她，就決不是一件奇怪的事情。

她想出現她帶而靈通千萬事的意念，她希望她能兩手捧着她上面的一頭毛

她剛藏在她心底的問題，是怎麼幫助她，她便把談話轉到這一方面來；但首先說到本題，還是馬丁自己。

「我想知道，能不能從你得到一點好的意見，」他開始說，得到一個樂意的默認，使他心跳了。「你還記得，前回我在這兒的時候，曾經說過我不能讀書說理，因為我不懂得怎麼談法麼？後來我一直想了許多。我常常到圖書館去，可是我要讀懂的書，大部分都攬得我頭昏腦脹。也許從頭做起，會好一些吧。我從來就半點兒機會也沒有。從小孩時候起，我做着苦工，自從我往圖書館去，以新的眼光瞧着那些書——也瞧着新的書啦——我便決定，我沒有讀到那種該讀的書。你知道，你在牧場和水手船里找到的書，比方說，跟着這兒所有的書就不一樣。那就是我讀慣的一類讀物。可是——弗是我吹牛皮——我跟那些在一起鬼混的人也不同。不是說，我比那些同我一起浪蕩的水手和看牛的勝一點兒——你知道，有一個短時間我也做過看牛的——可是，我總是愛書，碰到什麼便讀什麼……我猜，我的想法跟他們中大多數就不相同。
量」「現在，說到我要說的話吧。我從來沒進過一幢像這樣的住宅。一個星期前，我來了，看到了這一切，你的母親，你的兄弟，所有的東西——唔，我喜歡牠。我聽到過這些，在一些書本里也讀到過這些，當我在你們的家里週圍一看——喝，書本里說的變成真實的了。可是，我要說的是，我喜歡牠，我需要牠，我現在還是需要牠。我要呼吸一下像你在這兒呼吸着的空氣——充滿着書畫，美麗的東西的空氣，那里，人們談話是低聲細氣的，他們干淨，他們的思想也干淨。我經常呼吸着的空氣呢，混和着苦工，房租，吵架，酗酒，這些也是他們所談到的。啊，當你在客廳里走過去吻你的母親的時候，我想，這是我從未看過的最漂亮的事情。

呀。我看過各種各樣的生活，比大部分那些跟我一起的人看得還要多一點兒。我喜歡去看，我要再多看一點兒，而且，還要去看出她的不同。

「可是，我還沒有說一本題上呢。你聽好呀：我需要的，是想法子過你在這兒過着的那種生活。生活中除了喝酒，做苦工，流浪，應該還有點什麼的。現在我怎樣去得到牠呢？我從哪兒去站穩腳跟，去開始呢？我願意工讀下去，你知道，說到做苦工，許多人做不掉我，我一開始了，便日日夜夜的做啦。我把這一切跟你商量，也許你會覺得是好笑的事兒吧。我知道，你便是唯一一個我該去請教的人，我不知道，是不是還有別的人可以去請教……除了阿瑟，也許我該去請教他的。如果我……」

他的聲音沈沒下去了，一想到他原該去問阿瑟，而自己已經做了一個大傻瓜，他的堅決地計劃好的企圖，便在這個可怕的可能性的邊緣上停頓了下才露思並沒有立刻說話。她是太專心致力於把這些不流利的粗野的說話，及他的思想的純真，和她在臉上所看見的表情調和了。她從來不曾瞧過表現出更大的力量的眼睛。這兒是一個什麼事都能做的大啊，這便是她從那兒看出的一句話，而牠却這麼不調和的，跟他用語言表達出來的思想的貧弱配在一起。爲了這個，她自己的內心是這麼複雜和敏銳，以致她竟沒有心平氣和地去領略牠的真摯。然而對於這個心靈中那種探索的力量，她還留下了一個印象。這像是一个巨人，正在伸屈着，要掙脫那些要把他縛倒的束縛物一般。她終於說話時，她的臉上充滿着同情。

「你需要什麼，你自己都清楚的，這就是教育。你得回去把小學唸完，然後進中學，進大學去。」

以前「都是要錢的，」他插口說。

「再怎樣我都要！」

她不「喲！」她叫道。「我沒有想到這一點呢。可是，你有親戚——或什麼人，可以幫助你的麼？」

她搖着他的頭。

「我父親母親都死了。我有姊妹兩個——一個早結婚了，另外一個，我想也快要結婚了。我有許多兄弟。

我是最小的一個。但他們從來不幫助我。他們到處流浪去，自顧自己的生活。最大的死在印度。兩個現在在非洲，另外二個在捕鯨的海程中，一個跟着馬戲班走江湖——打大鞦韆。我猜，我也正好像他們。

從十一歲起，我便照顧自己生活——那正是我母親死去的一年，我看，我得去自修，我要知道的，就是看哪

兒做起。」

「那我就要說，第一件要緊的事，是學習文法。你的文法……」她原想說「糟透了」的，但她又改口

說，「並不很好。」*for me* 「那其實倒好。」*you were* 「你（聽過正）看哪！」*I said* 「未分晉。

他羞得滿面通紅，汗流浹背了。

「我知道，我一定說了「一大堆一切口」和你聽不懂的話了。可是，這就是我懂得說的話呢……我心
里也有了些別樣的話——從書本上弄來的——但我却發不出音來，也就沒有去用牠們。」

「這並不如你所說，在乎怎麼樣去說牠。你不會怪我的坦白的，是吧？我並非有意挖苦你。」

「不，不！」他叫道；同時暗地里感謝她的好意。「說吧。我是必須知道的，再說，我也願意首先從你那里知道。」

「唔，你說『you Was』，這其實應該說『you Were』的。（譯註五）你說『I seen』來代替『I saw』。（譯註六）你用着雙重否定式（譯註七）——」「——」〔註七〕請參看「語法」一節。「什麼叫雙重否定式呢？」他問。跟着又謙遜地補上一句：「你看，我甚至連你的解釋也不懂呵。」〔註八〕請參看「語法」一節。「那里，我還沒有解釋呢，」她微笑了。「雙重否定式是……我想……對啦，你說『Never helped nobody』。（譯註八）『Never』（從不）是一個否定。『nobody』（沒有誰）是又一個否定。兩個否定做成一個肯定，這是一條規則。『Never helped nobody』意思是說沒有幫助着誰，那他們一定曾經幫助過誰了。」

「那倒有點兒明白了，」他說。「我以前從沒想到過這一點。可是，這也不是說他們一定幫助誰，誰呵，對不對？我覺得，『Never helped nobody』，不過沒有好好地說清楚他們有沒有幫助過什麼人罷了。我以前從沒想到過這個，以後永遠不再說牠好啦。」

她對於他的心思的靈敏和有決斷，是又歡喜又驚訝的。她找到了線索，便不懂弄得清清楚楚，而

且還糾正了她的錯誤。

「這一切，你會在文法里找到的，」她說了下去。「在你的話里頭，我還注意到一點，不該說的時候，你也說『don't』！『don't』是一個簡筆字，代替着兩個字的。你懂得哪兩個字嗎？」

他想了好一會兒，然後答道：「『do not』！」（譯註八）
她點點頭說：「但你意思是說『does not』的時候，也說『don't』！」（譯註九）
他給這一點迷惑住，沒有那麼敏捷的弄明白了。

「給我舉個例子吧，」他要求着。

「好吧……」當她在思索的時候，眉蹙着，嘴唇撅了起来，她瞧着她，認定她的表情是最可讚美的。比方說，『It don't do to be hasty.』（譯註十）把『don't』改作『do not』便變成『It do not do to be hasty』了，這是完全不通的。」

他在心里反反復復地思量着。

「你聽來不是很不順耳麼？」她提醒他。

「不見得是不順耳（it does）吧，」（譯註十一）他公斷地答。

「幹嗎你不說『it do』呢？」她質問了。

「聲音不對呀，」他慢吞吞地說，「其他那一句，我可拿不準。我猜，我的耳朵聽沒〔ain't〕（譯註十二）你的耳朵受過的那種訓練。」

「『嘸沒』這個字是沒有，」她相當強調地說。

馬丁又臉紅了。

「你還說『ben』去代替『been』，」她繼續說了下去，「『I come』（我來）去代替『I came』（我來了），你那樣的唸漏字尾，也是很不好的。」

「這話怎麼講呢？」他的身體稍向前傾，覺得真該「這麼驚人的一個心魂之前跪下。」我怎麼唸漏呢？」

「你沒有把語尾完全唸出來。『A-t-n-e-e』拼作『and』（和），你却唸作『an』；『I-i-n-g』拼作『in』，有時你念作『ins』，有時你却把那個『n』掉。你又拖起頭的字母和雙音（譯註十三）讀漏，便滑了過去。『T-h-e-m』拼作『them』（他們——受事格），唸作——喚，用不着——都說到喚。你所需要的，是文法。我給你找一本來，告訴你怎麼開頭吧。」

當她站起來的時候，他的心頭突然閃過他從禮節指導書上讀到的什麼東西，便也笨手笨腳地站起來了，一聲心煩着不知是否做得對，又恐怕她誤會，以為是他要走的一個表示。

「噏，順便問一聲，伊登先生，」她正要離開客廳到外面去，又回頭說道，「什麼叫『黃湯』呢？你說過幾次啦。」

「哦，『黃湯，』」他笑了。「這是土話，就是威士忌和啤酒——總之叫你醉的東西。」

「又有一椿哩，」她笑了。「凡是你不指定是某人的時候，別用『你』呀。「你」是清清楚楚指定某個人的，你剛才說的『你』字，就沒有用得確當。」

「我並不覺得。」

「嘿，你剛才對我說的，『威士忌和啤酒——總之是叫你醉的東西。』——叫『我』醉了呀，你還不明白？」

「唔，牠會的，不會麼？」她一眼就看穿了她的心思，她那雙小眼睛裏的神氣，她聽來多順耳。」

當她帶了一本文法回來的時候，她拉過一把椅子來——他真想知道是否應該去幫忙她拉椅子——便在他身邊坐下。她翻着那本文法，他們的頭彼此接近起來了。他對於她提出的他必須去實行的功用的大綱，差不多接不到了，因為他對於她的可喜的親近是這麼驚訝。但當她開始指出動詞活用法的重要

的時候，他便完全忘掉她了。他從來沒聽見過什麼動詞活用法，一當瞥見一點兒語文的關鍵，也便為牠所攝引住。他向書架屈身就近了一點，她的髮髮，觸到了他的面頰了。他一輩子只暈倒過一次，他想，這時他恐怕就要暈倒啦。他差不多已不能呼吸，他的心臟正把血液壓上他的喉嚨那裡去，窒息着他。她似乎從來就沒有過像現在這麼可以親近。這一片刻間，分隔開他們的鴻溝給橋接通了。然而，他對於她的景仰之情，並沒有分毫的減少。她並沒有降格遷就他。這是他，他已經攀上雲端，來到她左右了。那一片刻間，他對於她的尊敬，正與宗教的敬畏和虔誠是一個樣子。他覺得，他已闖進了聖殿的內室，慢慢地，當心地，他移動他的頭，離開那使他像觸電般震動的接觸了，這是她沒有察覺到的。

〔註〕K. Marx (一八一八——一八八三) 德國大思想家。

某種人哈林頓本斯 D. Ricardo (一七七二——一八二三) 英國經濟學家。

〔註〕A. Smith (一七二三——一七九〇) 蘇格蘭經濟學家。〔注〕是青青李學富家

〔註〕J. Mill (一七七三——一八三六) 蘇格蘭哲學家和經濟學家。

〔註〕H.P. Flavatsky (一八三一——一八九一) 俄國著作家。一八七五年在美創

〔註〕「通神學學會」

(譯註三) Gayley 不詳。

(譯註四) Bullfinch 不詳。

(譯註五) 英語「你是」的過去式。was 只適用於第一身單數的「我」和第三身單數的「他」「她」「牠」，馬丁說 you was 是錯了的，故云。

(譯註六) 英語「我看見了」的意思是過去式 seen 是 see (看) 的過去分詞，不能獨立作動詞用。

(譯註七) 英美下層社會通用的加強否定語氣的語法，雖然否定有兩個，但並不含有肯定的意思。馬丁談話間用得頗多，在紳士淑女們聽來，是跟他的「切口」一樣道耳的，所以常以「粗野」之類形容他的談吐。可惜這一類辭句難於譯出，就「傳神」論是

(譯註八) 英語「從來不幫助誰」的意思，原來該說 Never helped anybody。

(譯註九) 這是英語中做成「不」的意思的助詞（現在式）does not 用於第三身單數如「他」「她」「牠」，其餘均用 do not。

(譯註十) 英語「忙急也不中用」的意思，原來該用 does not 的。

(譯註十一) 全句是「Can't say that it does」這裏的 it does 照應着上文來說，便包括了 jar on the ear 的意思，用 does 是很對的。所以跟着便有露思的反問。

(譯註十二) 英美下層社會通用的俚語，含有「不」「沒有」等意思。這裏是 hasn't 之訛，姑譯作「無沒」以別於「沒有」。

(譯註十三) diphthong 指聯結兩個母音作一音節發音者，如 ou o: 又指兩個母音而發

一看者，如 head 的 ea。此外又指複合母音如 ae。

當我第一次遇到這兩個字的時候，我還不知道 ea 是甚麼樣的。我只聽說 ea 是一個單音，但會派生出兩個不同的音素來。我以為 ea 不會是這樣的一種音，因為我所見到的 ea 都是由兩個字母所組成的，並不含育音或由

音素所成。

我以為 ea 就是像 ou 或 oo 一樣的音，就是說 ea 由兩個字母所組成的，並不是由兩個音素所組成的。我以為 ea 就是 ou 或 oo 一樣的音，就是說 ea 由兩個字母所組成的，並不是由兩個音素所組成的。

我以為 ea 就是像 ou 或 oo 一樣的音，就是說 ea 由兩個字母所組成的，並不是由兩個音素所組成的。我以為 ea 就是 ou 或 oo 一樣的音，就是說 ea 由兩個字母所組成的，並不是由兩個音素所組成的。

我以為 ea 就是像 ou 或 oo 一樣的音，就是說 ea 由兩個字母所組成的，並不是由兩個音素所組成的。

我以為 ea 就是像 ou 或 oo 一樣的音，就是說 ea 由兩個字母所組成的，並不是由兩個音素所組成的。

見過歌頌四雅詩的讀者，詩歌遺稿的一張單音歌譜，他要替誰量一量？據那歌譜出來的歌，那字體

第八章

齊相處處春暖陽的主戰士——歌最長，歌聲最洪亮，歌詞最真摯，歌調最雄壯，歌人最豪爽，歌音最圓潤，歌量大達，歌小聲是太短促了，這不完全用來表達長短之文，歌長歌短陪衬，那叫作陪襯。幾個星期過去了，在這期間，馬丁·伊登研習他的文法，溫習那些談禮節的書，並貪婪地閱讀那些攝引住他的幻想的讀物。屬於他自己的階級的人物，他誰也不見。蓮花俱樂部的姑娘們懷疑他出了什麼岔子，都在糾纏着詹姆，問這問那，利萊館子裏那些門禁的傢伙，也有以馬丁不再來而高興的。他在圖書館裏又發現了一個寶藏。正如文法指示了語文的關鍵給他一樣，這本書則告訴他詩歌的關鍵，他便開始去學習韻律，結構，和那在他所喜愛的美的控制下的形式，探求着那種美是為何發生，和從何而來的。另一本他讀到的現代著作，則把詩歌當作一種代表的藝術來看——澈頭澈尾地討論牠，從最優良的文學作品舉出豐富的例證。他從沒有過閱讀文藝書而具有這麼深切的興味，像研讀這幾本書時那樣的。他的新鏡的心靈，二十年來都沒有什麼負擔，而且為欲求的成熟所驅迫着的，正以一種為一般學生所少有的心力，緊緊着他所讀到的東西。

現在，當他從他這優越的地位上回頭一望的時候，他所熟識的舊世界——陸地，海洋和船舶，水手和

會夢的女人的世界——似乎是一個很狹小的世界了，然而，他又跟這個新的世界攪混起來，而且擴張開去。他的心要求統一，而當他第一次開始看見兩個世界之間的一些聯繫時，他不禁吃了一驚。由於從書本上得來的思想和美質崇高，他也變為高貴了。這使他比從前更為堅決地相信在他之上的社會，像露思及她的家人似的，所有的男人和女人都是這樣思想並生活下來的。在他生活着的地方之下的是那些卑下的東西，他要擺脫淨過去一向浸染着他的那些卑下的東西，走上上層階級所居住的崇高的王國去。他的童年和少年時代，一直都為一種模糊的不安所煩擾；他從來不知道他要求的是什麼，但他總之是要求着一些東西，而且在遇到露思之前，一直就徒勞無功地追求着牠。現在，他的不安變成辛辣的苦痛的了。他終於清楚地而且確實地知道，他必須有的是美，知識，和愛情。惠曾過銀子不再來而高興的說著在這幾個星期當中，他看過露思六次，每一次都是一個添加的爵士拔利純（Sergeant）。她幫忙他學英文，糾正他的發音，教他開始學算術。但他們的往還，也並非全部用在初步的學習上面的。他看過的生活是太多了，他的心靈是太成熟了，以致不能完全用來裝載分數，立方根，文法分解和剖析了；他們的談話，有時也轉移到別的主題上面——他最近讀過的詩，她最近研究過的詩人之類。當她高聲朗誦她最喜愛的那些詩節時，他是飛昇到快樂的九重天上去了。在他聽見過她們開口說話的女人當中，他從來不曾聽見過像她的那樣的聲音。牠最微弱的一點兒音響，對於他的愛情都是一個刺戟，她說出來的每一個字，都

使他感動和心悸。這乃由於牠的品質，那樣的安詳，那樣的抑揚中聽——這是文化與一個溫柔的靈魂的柔和，豐富，和難以名狀的產物。他一壁傾聽着她，同時，耳邊響着記憶中那些生野的女人和醜婦的喧聲的吵鬧，還有比較沒那麼嘎澀的，便是那些勞動婦人和他那個階級的姑娘的粗聲粗氣的噪音。跟着，幻象的西洋鏡便開始活動了，她們像列隊檢閱一般走過他心頭，每一回，一加比較，便增加着露思的榮耀。同時，由於知道她的心正悟解她所誦讀的東西，並因領略書中的思想的美麗而顫慄，他的幸福也為之提高了。她給他誦讀了「公主」（譯註）篇中的許多詩句，他往往看見她眼裏充滿了淚水，她的愛美的天性是這麼優美地受了激動。這時候，她本人的情緒提高了他，直至他好像就是一位神明；而當他對她注視着，傾聽着的時候，他就彷彿在注視着生命的面目，讀出牠的最深奧的祕密。於是到了察覺他所獲得的敏銳的感覺性是這麼高，他便決定了這就是愛情，而這種愛戀是全世界最偉大的事物；而一經重溫舊夢，在記憶的走廊中便會閃過往日一切他所熟知的激動與熱中——酒的陶醉，女人的溫存，粗魯的玩笑，和你情我願的比武——但這一切比起他現在享受着的這種崇高的情熱，就好像是卑微而毫不足道了。

這種情形，在露思是不大了了的，她從來沒有過任何心的經歷。這方面的唯一的經驗便是這些書本上的東西，那裏，日常生活的事實，早已由幻想轉移到非現實的仙境中去；她也不大知道這個老粗的水手正爬進她的心中，而且把一些有一天會燃着並在她身上湧起烈火的波濤的密封的力量藏進那裏面。

去。她不懂得實際的愛情之火。她的愛情的知識，是純然理論的，她把它看作是發着微光的火焰，輕柔得有如露水之下降或安靜的流水的漣漪，柔和得有如夏夜的天鵝絨般的暗黑。她的愛情的觀念，充其量也非是一種芬芳而微亮的，在輕盈安謐的氣氛中，溫柔地供奉着那可愛的人兒的安靜的熱爐。她做夢也未曾想到會有像火山爆發般的愛情的大衝動，牠的酷熱，和只餘灰燼的荒丘。她既不知道自己的能力，也不懂得世界的力量，生活的深淵，在她只是個幻想的海洋。她的父母的夫婦之愛，構成了她的愛情結合的理想的，她期待着有一天會成為事實，沒有震驚或挫擊，和可愛的人兒去過這同樣的安靜甜蜜的生活。

便是懷着這樣的心情，她把馬丁·伊登當作一種新奇，一個奇異的人物來看待，她也把他對她發生了的影響，同樣看成是新異與離奇。這完全是自然而然的。當她在萬牲園裏瞧着那些獵獸，或者目擊着一場大風暴，或是因一道奪目的電光而發抖的時候，她曾經同樣的經驗過不尋常的感情。在那樣的事物中，是有着宇宙性的東西在的，在他這個人身上，也正有着一些宇宙性的東西。他呼吸着磅礴的大氣和廣大的空間，來到了她身邊。熱帶的太陽的光輝，還留在他的臉上，在他突漲的，有彈力的筋肉中，正有着泰初的生命的精力。他曾給那個還是粗魯的人與粗魯的事的神祕的世界所傷殘和恐嚇，即使是這個世界的前哨，也已開始出乎她的視野之外了。他是未經教養的，生野的，而暗地裏，由於事實上他是這麼溫柔地握她動手，她的幻想給輕輕觸動了。同樣的，她也為一種變生野為馴良的普通的衝動所衝動。這是一個無意

的衝動；而遠非她的思想所及，她的要求，却是把他整個兒重新捏成一個同她父親一個樣子的人物，這一種的人物，她相信便是世界上最優良的。由於她的經驗，她也無從去懂得，她從他身上得到的那種廣大無涯的感覺便是事物中最廣大無涯的東西——愛情，它以同等的力量，把世界上的男人和女人撮合在一起，使牡鹿在春情發動期互相殘殺，甚至還使那些原素也無可抗拒地結合起來。

他的迅速的進步，是一個驚奇與興味的源泉。她在她身上發現出意想不到的優良的品質，牠好像要發芽了，一天不同一天，恰像花木生長在適宜的土壤上。她給牠高聲朗誦勃朗甯，而當他對一些可討論的章節提出新奇的解釋時，她常常為他所困惑。這在她是難於明白的，從他對於男人、女人、和生活的經驗出發，他的解釋往往遠比她的為正確。他的概念，她覺得有點兒天真，雖然她也常常為他的識見的大胆的高超所激動；牠的運行軌道，在羣星之間是這麼廣闊，她是不能窮其究竟了，她只有坐在那兒，吃驚於那個意想不到的力量的橫衝直撞。於是，她為他——不再是針對着他了——彈琴，用那種高深到連她自己的鍵線也測量不到的音樂去測探他。他的性情之歡迎音樂，正如花朵之於陽光，而從他的單調嘈雜的音樂，到她所爛熟的古典樂曲的轉變過程，是迅速的。然而，他却洩漏出對於華格納和「坦好賽爾」序曲（譯註二）有一種德謨；拉西的愛好，當她給了他一點兒線索，問他，却不彈旁的什麼了的時候，這以一種直接的方式，表出他一生做人的性格了。他的整個過去是「維紐斯堡」（譯註三）的題旨，她呢，他以為有點

兒跟「巡禮者合唱曲」（譯註四）的題旨相同，從這種音樂把他高舉在那里的境地。他飛步上前，闖進一個善與惡在永恆鬥爭的，精神探索的隱晦的王國去了。

有時，他發問了，使她心裏對於自己的音樂定義和概念的正確性，也生起了一時的懷疑。但她的歌唱他可毫無疑義。這太過整個兒是她的了。他常常坐在那兒，對着她的最高音（soprano）的美妙的旋律驚歎不已。他不能不拿牠，跟營養不良，未經訓練的工女的低弱的口哨和尖聲尖氣的顫音，及海港城市裏那些給杜松子酒破了嗓子的女人的嘎聲的叫喊相比較。她也以給他彈唱爲樂。真的，這是她破題兒第一遭有了一个可以爲牠彈唱的心魂，而牠這個人的易塑的品質，就搓捏來說却是一個快樂；因爲她以爲她正在搓捏着牠，她的立心原是好的。再說，跟他在一起也快活。他並不使她厭煩。那第一次的反感，實在是她本人未有經驗的一種害怕，這種害怕早已匿跡銷聲了。雖然她自己不知道，她對他已有了一種所有權之感了。而且，他對她還有一種補養的作用。她在大學裏正辛苦地用着功，而從塵封的書本中脫出，享受他這個大給她吹拂着的清新的海風，這好像使她又有了新的氣力了。氣力！氣力正是她所需要的，而他大量大量的給了她。陪他進這一來的客廳，或是到門邊去迎接他，都可獲得生活的勇氣。當他走後，她便帶着更熱切的興味和新貯藏的精力，又回到她的書本上去了。

她懂得她的勃朗寧，但牠從來沒有使她領會。跟心靈遊戲是一樁討厭的事情。當她對於馬丁的興味

增加了的時候，改造他的生活便成爲她的一個熱望了。

「有一位勃特勒先生嗎？」她說，一天下午，當文法、算術、和詩歌，都給擋了下來的時候。「開頭，他是比較沒有憑藉的，他父親是一個銀行出納員，但他許多年都沒有升進，因肺病在亞利桑那（譯註五）死掉了，所以，當他已經過世，勃特勒先生——他叫查爾斯·勃特勒——便發覺自己孤單單的一個人活在世上。他父親是從澳大利亞來的，你知道，他在加利福尼亞自然是一個親人也沒有喲。他進了一家印刷廠做工——我聽他說過許多次了——開頭，一個星期只得三塊錢。現在他的收入，一年至少也有三萬元了。他怎麼能這樣呢？只因他忠誠，又信實，又勤奮，又節省。大多數男孩子迷上了的享樂，他一樣也不要。他定下一個原則，每星期要節省下若干，不管得碰到多少麻煩，也要節省。當然啦，他不久便不只賺三塊錢一星期了，當他的工錢增加了，他節省下來的也越多了。

「他白天做工，晚上便進夜校去。他使自己的眼睛經常注視着未來。不久，他進夜校的中學部了。當他只有十七歲的時候，他就靠排字賺着優厚的工錢，然而，他却是有野心的。他需要的是一種事業，並不是謀生，他樂於爲了根本的利益作目前的犧牲。於是，他選定了法律，進了父親的事務所做一個聽差——你看，是聽差呀！——一星期只得四塊錢。可是，他已經學會怎樣的節省了，就是這四塊錢，他還是繼續剩了錢。」她停下來換換氣，並察看馬丁有着怎樣的反應。由於對勃特勒先生的嘲氣的奮鬥，他的臉孔是感奮的，然

而他臉上也還有一種不快的神色。

「我看，他們對一個年青小伙子未免太刻薄了。」他說。「四塊錢一個星期。他怎麼能靠牠過活呀？你可以打賭，一點兒派頭也沒有的喝，我現在一星期的房租膳費，就要五塊錢啊，你可以相信，這是一點兒也不足為奇的。他得生活得像一頭狗一樣。他吃的東西——」

「他自己做飯的，」她打岔了，「用一個小小的火油爐。」

「他吃的東西，一定比伙食很壞的大海船上水手吃的還要壞，那是壞到不能再壞的了。」

「但想想他現在呀！」她熱中地叫道。「想想他得到的收入呀！從前的清苦已經得到一千倍的補償啦。」

馬丁聚精會神地瞧着她。

「有一樁事兒我可以跟你打賭，」他說，「就是噃，現在在他豐衣足食的日子裏，勃特勒先生也不會與高彩烈的了。這許多年，許多年，他讓自己那個少年人的肚子這麼吃法，我打賭，他的肚子現在要吃也不行啦。」

她的眼睛在他的探索的眼光之前下垂了。

「我敢打賭，他已經得了消化不良病啦！」馬丁挑戰地說。

「是的，他有的，」她承認道：「可是——」

「我打賭，」馬丁搶着說，「爲了那三萬塊錢一年，他現在一定古板嚴厲得像一頭貓頭鷹，一點點兒的遊樂也無心理會啦。我敢打賭，看見別人要樂，他也不會怎麼高興的。對？」

她同意的點點頭，又趕忙去解釋：

「可是他並不是那一型的人，他是生成嚴肅的，古板的。他老是這個樣子。」

「他當然只能這個樣子，」馬丁大模大樣地說。「三塊錢一星期，四塊錢一星期，一個小伙子却用一個火油爐自己做飯，存着錢，整天兒做工，整個晚上唸書——儘做工，却從來沒有玩的，永遠沒有一個快活的時間，也永遠不懂得怎麼去弄一點兒快活——不用說，他那三萬塊是來得太遲了！」

他的同情的想像，正在他的心眼中閃射出那個少年的千般萬種的生活，細節和他的成爲一個年入三萬元的人物的狹隘的精神發展過程。由於那繁多的思想的迅速和廣泛，查爾斯·勃特勒的全部生涯，已收進他的視野中了。

「你知道不，」他又補充道，「我替勃特勒先生難過呢。他太年輕了，不懂得怎麼好；但他已經爲了那全部對他無用的一年三萬塊，犧牲掉自己的生活了。喝三萬塊，一大筆錢，現在用起來也抵不過當年節省下的十個銅板呀，當他還是一個小把戲，他的生活便是糖果和花生米，或是進黑人娛樂場尋尋開心的時

候。」

正是這個觀點的一致，嚇了露思一跳。他們之於她，不僅是新奇的，跟她的信仰是相反的，而且她還常常覺得他們里頭有著真理的胚子，對於她自己的信念，大有拆開並改變牠之勢。假如她還是十四歲而不是二十四歲，她也許已經為牠們所改變了；但她事實上是二十四，性情和教養都是保守的，而且早已在她所生長和養育大的生活裏總中定型化了。不錯，他的怪異的判斷，當說出來時是叫她心煩的，但她「牠們全歸之於他這一型人的新奇和生活的特別，牠們不久也便被忘却了。然而，當她不同意牠們的時候，隨牠們以俱來的談吐時的氣力，眼光的閃射，臉上的熱誠，却總是感動她，並拉攏她傾心於他。她絕不會想到，這個來自她的天之地外的人，在這時候正拿更博大，更高深的見解，炫耀於她的天地之外。她自己的界限便是她的天地的界限；但陝隘的心靈，是只能認識別人短見的。所以，她覺得自己的眼界實在廣大得很，而他的跟她的發生衝突的地方，正表示出了他的短見。於是，她便夢想着幫助他，去看見她所看見了的東西，去擴張他的眼界，直至牠跟她的是一个樣子。

「可是，我還沒有講完我的故事呢，」她說。「父親說，他的做工，是從來沒有別的聽差可以比得上的。勃勒特先生經常熱心於工作。他總不遲到，他總是在規定的時刻前幾分鐘到了事務所。然而，他還是節省得下他的時間。每一個空閒的片刻，他都供獻給學習。他學習簿記和打字，他晚上還給一個需要實習的法

庭訪員教授速記課，口授給他實習。他很快便成爲一位書記，使自己成爲前途無可限量的人物了。父親很賞識他，看出他一定會飛黃騰達的。他進了法學院，就是依照父親的提示的。他成爲一個律師了，當父親提拔他作爲年青的助手的時候，他難得回到事務所里來了。他是一個了不起的人物。他有好幾次反對過參議院。父親說，他可以成爲最高法院的法官的，只要有缺而他又想做的話。這麼一個生涯，對於我們是一個靈感。牠告訴我們，一個有志氣的人，更能高高超越在他的環境之上。」

「他是一個了不起的人物，」馬丁誠懇地說。

但他也覺得，這個故事裏面有點兒什麼，跟他愛美與愛生活的情感是不調和的。他不能終勃特勒先生過的那種吝嗇貧寒的生活找出一個適當的動機來。假如他這麼做是爲了一個女人的愛，或是爲了美的獲得，馬丁是能理解的。虔誠的戀人，應該爲一吻而不辭起湯蹈火，但却不是爲了三萬元一年的收入呀。他不滿意勃特勒先生的事業。無論如何，那是有點兒卑鄙的。三萬元一年也不錯，但消化不良病與人間幸福的無力追求，已經把這一筆可觀的收入的一切價值全部勾銷了。

這種思想，大部份他已盡力表白於露思之前，嚇了她一跳，並指明了進一步的改造是必要的。有一種普通的偏狹心靈，使人類相信他們自己的顏色，信仰，和政治是最優良妥當的，而分居在世界上各處的人們，則不如他們的幸運；她的便是屬於這一類。也是這同樣的一類偏狹的心懷，使古代的猶太人因爲生下

是來不一個女人而感謝上帝，使現代人分派傳教士到天涯海角去；這也使靈思想要把握個出身於別的生活角落的人，改造成與生活在她的特殊的角落里的男人們一模一樣。

(譯註一)英國詩人丁尼生的有名的詩篇。

(譯註二) R. Wagner (一八一三——一八八三) 德國音樂家。「坦好賽爾」是他的一个歌劇(一八四五)描寫歌人坦好賽爾苦戀少女依麗莎白，而終於失意，遂在維紐斯堡縱情聲色。後又悔悟，被罰往羅馬巡禮。教皇說，除非其手杖開花，方能赦免他。伊麗莎白爲了爲他贖罪，入修道院，死掉了。萬念俱灰的坦好賽爾回到維紐斯堡，忽聞教皇的手杖開花，不勝驚喜，遂死於依麗莎白的墓畔。

(譯註三)「坦好賽爾」里面的樂曲，參看前註。

(譯註四)「坦好賽爾」里面的樂曲，參看前註。

(譯註五) Arizona 美國的一州。

第九章

帶着一個戀人的熱望向加利福尼亞回航，馬丁·伊登從海上回來了。因為他所有的錢都已用光，他曾在那條去探尋寶藏的帆船上當一名普通水手，航海去了，在八個月的探尋歸於失敗之後，梭羅門羣島（譯註一）成了這一次遠征失敗的見證人。那些船員，在澳洲給遣散了，馬丁便馬上搭上一艘大海船回三藩市去。這八個月，不僅使他睡得了足夠在陸上停留好幾個月的錢，而且還使他能夠做了許多研究和閱讀的工作。

他的心是一顆學生的心，做他的學習就力的後盾的，則是他的性格的頑強和他對於露思的熱愛。他帶在身邊的那本文法，他讀了一遍又一遍，直至他的不知疲倦的頭腦精通了牠。他注意到船伴們所用的糟糕的文法，立了心在心里更正並改造他們的言辭的粗鄙。使他十分快樂的，便是發現了他的耳朵越來越靈敏，他的文法的神經，也發達起來了。雙重否定式在他聽來，已經像一個不和諧的雜音一樣刺耳，雖然由於實習不夠，這種刺耳的說話，還是常常從自己的口中吐露出來。他的舌頭，可不能一天內就學會新鮮

的玩意見。

當他三番四覆地熟讀了文法之後，他拿出他的字典來，一天增加二十個新字到他的語彙里面。他發覺這並非一樁輕鬆的工作，每當握着舵輪或做着瞭望的時候，他不斷地反復唸着他那表列成行的發音和定義，同時他自己硬是記起睡覺。「從沒做過什麼，」「假如我是，」「那些事情，」便是他低聲反復唸着的，帶有許多變化的短語，爲的是想使他的舌頭習慣於露思所說的那種言語。「*said*」和「*sing*。」用力地帶着「*u*」和「*o*」去發音，他不知唸過千萬回了，而叫他驚訝的是，他注意到他已開始說着純粹而正確的英語，比較船長大副們和房船里一些出錢作這次遠征的冒險的紳士們，都還要純粹和正確。

船長是一個眼睛呆滯的挪威人，他不知怎的偶然得到了一部莎士比亞（譯註二）全集，却從來沒有看過牠；馬丁給他洗衣服，報酬是允許去接觸這一部寶貴的書。有一個時候，他是這樣的沈潛於這些戲曲之中，於這些幾於毫不費力，便深印在他腦海里的可愛的章節之中，以至於整個世界，就彷彿把自身形成為伊利莎白時代的悲劇喜劇的形式，而他的思想，則正好表現在無韻詩裏面。牠訓練了他的耳朵，給了他以領略精美的英文的大好機會；同時，他又把許多古代的和已廢用的字，輸入到他的心里。

八個月的光陰，是好好地消磨去了，除了學到了正確地說話和高遠地思想之外，他還對自己有了許多認識。與他的謙虛——因爲他懂得是這麼少——一起，還湧起了對自己的能力的信賴。他感到自己跟

他的船伴們之間有一個顯著的級別，而且還聰慧到至於懂得這種差異，固然在於已有的成績，但尤在於潛在的能力。他能做的，他們也能做；但他覺得身上正有一個激情在騷動，告訴他他的才幹不僅止於做他已做出的事情。他為世界上那種完成的美所苦惱着，希望露思也能跟他一起分有它。他決定了，他可以把南海美麗的風光，大大地給他描寫一番。一經想起，他的創造的精神便燃燒起來，而且驅迫他除了露思，還要為更多的聽衆去再現這些美景了。於是，又堂皇又光榮地，一個偉大的觀念發生了。他可以寫作呀！他可以成爲整個世界由牠而看的眼睛，由牠而聽的耳朵，由牠而感覺的心。他可以寫作——什麼都行！——詩歌和散文，抒述與描寫，還有像莎士比亞一般的戲曲。那便是事業和贏得露思的道路。文學是世界上的巨

人，他以為他遠優於賺三萬元一年的，要的話，便可以做高等法院法官的勃特勒先生。

這個想頭一經萌芽，便左右着他了，回歸三藩市的海程就像是一個夢。他為意想不到的力督所陶醉，覺得他任何事情都做得了。在那廣大而寂寞的大海中，他學到了透視的能力。清晰地，第一次他看見露思和她的世界了。這在他心中是完全歷歷在目，有如一件具體的東西。牠，他能用兩手拿起來，閉閉的轉動，察看。在那個世界中，還有大部份是暗晦的一片迷朦，但他是整個的而非局部的看牠，而且，他還看出了去把握牠的方法。寫作呀！這個想頭在他心中像一團火。他一回家，就可以開始的。第一篇他可以寫的，便是描寫那些寶藏嚴客的海程。他可以賣給三藩市的某家報紙。他將一點兒也不告訴給露思知道，那麼，到她

看見他的名字出現在報上的時候，便可以驚喜一番。當他寫東西的時候，他可以繼續用功下去的。一天有二十四個鐘頭呢。他是所向無敵的。他懂得怎麼工作，那些城池便會在他面前陷落。他不會作爲一個水手再航海去了，在這一瞬間，他想到了一隻汽艇。也有別的作家有汽艇的。自然啦，他警惕自己，開頭是會慢慢地進行的，過相當時候，他便可以滿足於靠寫作去弄到足夠的錢，便他能夠繼續他的學業。於是，經過相當時日——一段很難於決定長短的日子——當他有了相當學問，把自己準備好了，便去寫作偉大的東西，而他的名字，也便傳誦於所有的人們的嘴上。可是，比較這還要偉大的——無限地偉大過，並且是一切事物中之最偉大的——便是他將證明自己配得起露思。名譽是無往而不好的，但這爲的是露思，他的美妙的夢想這才產生。他不是一個名譽迷，而不過只是一個虔誠的戀人罷了。

回到奧克蘭，口袋裏裝着他的數目頗可觀的工薪摺子，他又租下伯納·歇金博沁家里那個住過的房間，開始工作了。他甚至不讓露思知道他已回來。等到他寫完了關於那些寶藏獵客的東西，他會去看她的。由於在他心里燃燒着的那種創作熱情的高熱，節制着不去看她，也並非十分困難。而且，他在寫着的那篇文章，又正是使她更接近於他的。他不知道他須寫多長的一篇東西，他在「三藩市考察報」的星期日副刊上，計算着一篇佔兩面的文章的字數，便拿牠來作標準。三天的工夫，在白熱的狀態下，完成了他的敍述了；當他以易看的大而拙劣的字體，小心地謄抄好了的時候，他從一本從圖書館借來的修辭學上，懂得

還有分段及引用符號之類的東西。這一切，是他從來沒有想到過的，他便馬上動手把那篇東西從新寫過，不斷地考着那本修辭學，在一天之內，學到的作文方面的知識，比一個中人之資的學生一年中學到的還要多。當他第二次謄清那篇東西，細心地把牠捲起來的時候，他又在報上讀到一篇告入門者的文章，發了一條規則，便是原稿絕不能捲起來，也決不能一紙兩面的寫。在這兩方面，他都破壞了這條規則了。同時，他還從這篇東西知道，第一流的報紙，是每一縱欄最低限度付十元的稿費的。所以，當他第三次謄清了原稿，他便拿十元去乘十個縱欄來安慰自己。結果總是一樣——一百塊錢！於是，他便決定這比航海好得多了，如果不是爲了他的價值，他早在三天內便完成了。三天內一百塊錢呀！要賺到一樣多錢，他在海上就得花上三個月以上的時間，一個人，當他能夠寫作而還航海去，那他便是一個大傻瓜，他這樣下了結論了；雖然金錢本身之於他，也並無多大的意義。他的價值，就是牠能給他以自由，能給他買來見得人的衣服，而所有這一切，便可以讓他更接近——迅速地接近——於那位細長的、蒼白的、會令他的生活翻轉身來並給他以靈感的姑娘。

他把原稿平裝在信封裏付郵，寄給「三藩市考察報」的編輯了。他有這麼一個妄想，以爲任河稿件一被報館接受，便會馬上發表出來的；他寄出那篇稿子是在星期五，他就盼望牠，隔兩天在星期日便能刊登出來。他心里想着，請遠航事情來通知露思他已回來，那才漂亮呢。那麼，星期日下午，他便可以去看他，同

時，心裏也爲另一個想頭所盤據着，這他以爲是一樁特別精明，審慎和不過份的想頭而自豪。他可以爲小孩子們寫一個冒險的故事，賣給「青年之友」。他到公共閱覽室去，把架上的「青年之友」一本本的通通翻了一回。他發現了，連載小說在這個週刊上是常常發表的，通常分五部份登完，每部份約摸三千字。他還找出有幾篇是分七部份的，便決定了寫這麼長的一篇。

他曾在北冰洋上做過捕鯨的航海——那一次航程，原來預定要繼續三年長的，但因爲沉了船，過了六個月便告結束了。他的想像，是善於幻想的，有時甚至於是狂想的，但同時對於現實，他却有一種根深的愛，驅使他不得不寫自己所熟知的東西。他懂得捕鯨，從他對於實際事物的知識出發，他進而製作出一個虛構的冒險故事，預定拿兩個男孩子做搭擋的主人公。這是輕而易舉的工作，在星期六傍晚，便決定動手了。當天，他寫成了第一部份的三千字——這使詹姆很開心，同時却引起了歇金博士先生公開的嘲笑，在整個吃飯時間當中，他都對這一位在他們家裏發現的「文」人盡其奚落之能事。

馬丁在心中描畫出禮拜日早上，當他的姑夫看到「考察報」上那篇談述寶藏獵客的文章時的喫驚的神情，以此來安慰自己。那天一大清早，他便溜到前門，激動地連忙把那一份有許多張的報紙翻過一遍。跟着他又十分細心地再翻了一回，於是便把牠疊起，照舊放回原處去。關於這篇文章，他還沒有告訴過任何人，這是她引爲喜慰的。繼而一想，他終於又認定他是猜錯文章從寄發到在報上登出所需的速度了。

而且，品評他那篇文章的信息還沒有來，而編輯先生，大抵總會先給他來一信的。

早飯後，他繼續寫他的連續故事。字句從他的筆下滔滔流出，雖然他也屢屢擱下筆來，翻開字典查查定義，或是參考參考修辭學。在這些中斷的時間中，他往往閱讀或重讀一章書；而他拿來自慰的是，當他未從事寫作自己覺得已胸有成竹的偉大的東西時，無論如何，他總還在學習着作文，訓練自己去形成並表現自己的思想。他直等作至天黑，那時候，他便外出到閱覽室去，巡閱那些雜誌週刊，直至十點鐘那地方關門為止。這便是他一週間生活的程序。每天他寫出三千字，每天晚上他在那些雜誌中間打圈子，筆記下編輯們以為適於發表的小說、論文和詩歌。有一件事情是可以肯定的：那許許多作家們所寫出的，他也能寫，只要給他一點時間，他還可以寫出他們所寫不出來的東西。他看到「書刊消息」上面談到雜誌作家們所得的稿酬的一段文字，很是高興，這並非因為 R·吉卜林一個字得一塊錢，而只是因為第一流雜誌所付的最低稿費率是兩分錢一個字。「青年之友」當然是第一流的，依照這個稿費率，他已寫就的那三千字，便會給他弄來六十塊錢——那是在海上兩個月的工錢啊！

星期五夜，他完成那篇連續故事了——兩萬一千字長。照兩分錢一個字來算，他計算着，那便會給他弄來四百二十塊錢——很不錯的一週工作呢。這個數目的錢，比他以前任何一次在一個時間當中所經過的都要多。他不知道他怎麼能花完牠。他已開了一個金鑽啦。從那弄到錢的地方，他將經常可以弄到更

多的錢。他計劃着多買幾套衣服，預定許多雜誌，買幾打參考書。那是他在現在還不得不跑到圖書館去查閱的。然而，那四百二十元還有大部份沒用到呢。這叫他煞費腦筋，直到後來才想起給革特魯德雇一個僕人，給瑪利安買一輛腳踏車。

他把那厚重的原稿郵寄了給「青年之友」，於是在星期六下午，計劃好了一篇談演珠的文章之後，他便看露思去了。他先就打過了電話去，她親自到門口去歡迎他。往日熟悉的那種康健的火焰，從他身上噴發出來，像一陣狂風似的襲擊着她了。這彷彿要躉進她的身體裏面去，像一道熱流流過她的血管，拿牠的散播開來的力量使她發抖。當他捏着她的手，注視着她的藍眼睛的時候，他熱烘烘地臉紅了；可是，八個月來太陽晒成的鮮明的赤褐色，却遮掩住了他的赧顏，雖然保護不了那脖子，使牠不為硬領所軋紅。她開心地看到那條紅線，但一轉眼瞟見他的衣服，這種玩笑的心情很快便消失了。衣服實在是合他的身材的——這是他第一套度身做的衣服——他似乎給裝扮得較細長，較整齊了。而且，他的布製的便帽已為一頂軟呢帽所代替，這是要他再戴上，跟着便說些感謝他的光臨之類的話。她記不起什麼時候她會感到過這麼快樂，他的這種改變是她一手造成的，她以此自豪，並燃起了進一步幫助他的野心。

但一切變化中最厲害的，而且最叫她歡喜的是他的說話的改變。他不僅說得更正確，而且還說更流利，他的語彙里已經有了許多新的字眼。但當他激動或熱中起來的時候，他又回復舊時的滑音和字尾的

念漏了。而且，一嘗試用他已經學到的新字，往往便發生一種拙笨的遲疑。另一方面，與他表達的流利一起，他還表演出一種使她高興的輕鬆與思想的詼諧。這是他的幽默和開玩笑的老脾氣，會使他成為自己的階級中的一個龍兒的。但一向因為缺乏字眼和練習，他卻不能在她跟前使用。他正好開始決定自己的方位，和覺得自己並非完全是一個闖入者。但他也很想試試——這麼苛求地——透露思舉起愉快和幻想的步伐，與她一同前進，但却永不敢越出她的範圍之外去。

他告訴她他在做了些什麼事情，和他靠寫作生活的計劃，並打算繼續讀書。但因得不到她的贊同，他失望了。她是不大以他的計劃為然的。

「你知道，」她坦白地說，「寫作也許是一種行業，像任何工作一樣。當然啦，這方面我是什麼也不懂的。我不過憑普通的判斷來說說罷了。你別想做一個鐵匠，要不花上三個年頭去學這一行——也許還要五年，對麼？現在，作家們賺的錢比鐵匠們多得多，所以一定有許多人願意去寫作……試試去寫作的。」

「可是我就不會是生來適合於寫作的麼？」他反問了，暗地裏爲了自己所說出的話與奮着而他的敏捷的想像，則在那張巨大的筆幕上投射出全部的景象，伴隨着還有許多過去的生活的情景——一些魯莽的、生野的、粗鄙的和獸性的景炤。——

這整個混合的幻象是由光的飛動而形成的，既不致使談話有片刻的停頓，也沒有打斷他那一連串

安靜的思想在他的想像的銀幕上，他看見自己和這位愛嬌而美麗的姑娘面對面的坐着，以優美的英語談着話，在一個盡是書與畫，音樂與文化，一切都為一道穩定的明光照射生輝的房間裏；而在銀幕的遼遠的邊緣上連接出現又消逝的，則是一些相反的景象，每一個景象都是一幅畫圖，旁觀者的他，隨意想看什麼便看到什麼。他透過動亂的烟雲和陰沉的濃霧，看見這些景色，在奪目的紅色光箭之前，正融化下去。他看見牧童在酒吧裏，喝着猛烈的威士忌，空氣中充滿着穢喪的，下流的話語聲；他看見自己跟他們在一起，喝着酒，用最粗野的說話咒罵，或是跟他們坐在桌前，在發煙的火油燈下，同時，破碗碟噼啪作響，人們正在週圍玩着紙牌。他又看見自己腰以上都裸露着，赤手空拳的，在沙斯格漢拿城的水手船裏，跟「利勿浦老紅」力鬥着他，也看見在那個企圖暴動的灰色的早晨，約翰·羅格斯號上喋血的甲板，大副在死亡的痛楚中站在主艙口射擊着，這位老頭子手上的手槍在噴着火，冒着烟，那些臉孔為激情所扭歪的像野獸般的人們，正尖聲叫噴出下流的粗話，在他週圍倒了下去——於是，他又回到中央的景色上面來，在那穩定的光輝之下，安謐而又潔淨，在書畫的環繞之中，露思正坐在那兒跟他談着話，他看見那架大鋼琴，她不久就會為他彈奏的；他聽見了自己的精彩而正確的說話的回聲：「可是，我就不會是生成特別適宜於寫作的麼？」

「可是，不管一個人怎樣生成是適宜於打鐵的，」她笑着，「我可沒有聽說過，有誰不經過開頭的學

徒時期便可以成爲一個鐵匠。」

「你想怎麼勸告我呢？」他問。「別忘記這個，我感覺到我有這種寫作的能力呀——這個我也說不出；我只懂得我有就是。」

「你得去受完全的教育，」這是回答，「不管你最後是不是成爲一個作家。無論你選擇什麼事業，這個教育都是必需的，牠萬不能是亂來一通的，草率簡略的。你應該進中學去。」

「是的——」他開始說，但她隨後想起一點，便即插口說道：

「不用說，你也可以繼續寫作的。」

「我希望必須能夠才好，」他板起面孔地說。

「爲什麼？」她瞧着他有點兒惶惑，因爲她是不大高興他那種堅持所信的固執的。

「因爲，不寫作就什麼中學也進不了。我得生活，買書，買衣服的，你知道。」

「我忘唄，」她笑了。「幹嗎你不生在有錢人家呢？」

「我寧肯要優良的康健和想像力，」他答，「錢，我又能設法賺個夠的。但憑這些東西一定能弄到——

「他樂於要說『你』了，跟着又把他的話改爲「一定能弄到一個人。」

「別說『弄到』『弄到』的，」她含嗔地叫道。「這是土話，怪怕人的。」

他臉紅起來，口吃地說：「不，我只要你時常糾正我。」

「我……我願意的，」她咬不下去地說，「你具有那麼多優良的稟賦，我是要看見你成功的呵。」

他馬上成了她手中的綁架了，其熱望為她所搥擊，正如她盼望把他模造成她的理想的男性形象一樣。當她指出一個恰好機會就是中學入學試將在下星期一開始的時候，他立刻自告奮勇說他會去參加。

「因爲不能算作中學畢業了，你學生部買着水餃由着你。」

於是她為他彈奏歌唱，而他則恨不得一口吞下去似的注視着她，飽餐着她的萬千儀態，同時喫於爲何沒有上百的求婚者像他那樣傾聽，追求她似的，在那兒傾聽着，追求着她。

「不用錯看，可以講蘇葛拉底。」

〔是地圖上所標示的島國〕 Solomon Islands 在南太平洋新幾內亞之東屬英國管治。

〔譯註二〕 W. Shakespeare (一五六四—一六一六) 英國大詩人，戲劇家。〕

「你我夫妻全兩情真」是長句，不許用此發誓，不是如寫一則有志氣的誓書要什麼事，我說出你只斷臂好意思。」

「消愁愁更愁，告終終」解開。「限忘消憂，露酒擇庭芬，言辭寡，白頭衣，——雖醉亦忘鋪不

火鉢點的猩紅香楓干。壁紙由淡綠而變深綠，幾間裏，只有金鎖盒裏的珠子，還滿好笑！」

第十章

「一百元及『青牛文文』，是她那裏的。」她說着，把四百二十元紙錢來，慢慢的數着，不厭煩心。「這筆零用，她。那天傍晚，他留了下来，喫飯，而極便。她滿意的，便是給了她父親一個良好的印象。他們擡着海帶作一種事，她來談。這是馬子曉姐所指掌的一個題目，博士先生後來說，他似乎是一個頭腦很清秀的青年。由於避免用一切的和探尋悟得的語句來說，馬子曉不能慢地說話，這使他能把思想歸復到思想上。她對於他的顯明的進步是滿意的。她對着他，也和對着外國人一樣，滿懷希望。五思量着一斗米，她太忙，她對於他的顯明的進步是滿意的。

「他是第一個惹起露思注意的人呢，」她對她的丈夫說。「涉及男人方面，她一向是這麼反常地落後，真叫我忙了多少心事！」「她出門大三歲，再看，是不可靠的。不會有這樣一回事的。太太，她對於他的顯明的進步是滿意的。

威爾士先生驚奇地瞧着他的太太。

「你的意思，是想用這個年青海員夫，弄醒她麼？」他問道。
「我意思是說，只要我有辦法，她絕不會一輩子是一個老處女的，」這是答覆。「如果這位年輕的伊

登記惹起她對一般人發生興趣，那就是一樁好事情。」

「可是這事太過特別，對他發生興趣呢？」

「不可能，」摩士太太笑了。「她比他大三歲呢，再說，這是不可能的。不會有這麼一回事的。放心交我辦得啦！」

這麼樣，馬丁的任務便給人為他安排好了；此時他由於阿瑟和諾爾曼的指引，正思量着一件奢侈的事。他們打算禮拜日早上騎腳踏車遊山去，還在起初並沒有打動了馬丁，直至後來他知道了露思也騎一輛腳踏車去為止。他是從來不騎車，也沒有車子的，但如果露思也騎的話，那麼，現在便是他該開始去學習的時候了。他這樣決定了。當他道過再會之後，在回家途中，他踏進了一家腳踏車店，花了四十元買到一輛腳踏車。這已超過了一個月辛苦賺來的工資，可驚地減少了他的存款了；但當他把他將從「考察報」拿到的一百元，及「青年之友」最低限度能付給他的那四百二十元加起來，他覺得，他不過減少了這筆罕有的錢所引起的麻煩罷了。在學習騎車回家的途中，他弄破了他那一套外衣，他也不計較。當天晚上，他借歇金博沁先生店裏的電話找到了一個裁縫，又定做了一套衣服。他推着車子，走上那道狹窄的，像一道避火梯似的緊貼着房子後牆的扶梯，當他從牆邊移開了他的床之後，他發覺在那窄小的房間裏，就只有儘

足容納他自己和那輛踏車的空隙了。

禮拜日他本來打算專門拿作中學入學試驗的準備，但那篇採珠的文章把他引誘去了，在要再現那心中燃燒着的美與羅曼斯的白熱狀態中，他消磨了那一天。早上「考察報」沒有發表他的關於探求寶藏的文章，這一事實並不會挫折了他的精神。爲寫作，他是太興奮了，由於聽不見兩次的喚叫，他把那一頓豐富的，歇金博沁先生始終拿牠來增光他的食桌，禮拜日飯錯過了。在歇金博沁先生看來，這麼一頓飯便是他經世的成功與發跡的廣告，他發揮着關於美國憲法的庸俗的說教，以增加這一頓飯的光輝，說憲法是給任何一個刻苦工作的人以上進的機會的——至於他的上進的例子，那是他決不會失漏不提的，這便是從一個雜貨店掌櫃升爲「歇金博沁找換店」的老板。

星期一早上，馬丁瞧着未完成的「採珠」嘆了一口氣便乘車到奧古蘭的中學去。幾天之後，當他查詢他的應考的結果時，知道自己除了文法一科，什麼都失敗了。

「你的文法是很好的，」教師希爾頓告訴他道，一隻透過厚重的眼鏡玻璃，瞪視着他：「但別的科目，你什麼也不懂，實實在在一點也不，你的美國史是討厭的，再沒有別的相當字眼可代用了一——討厭的。我得勸告你……」

希爾頓教師停了下來，凝視着他，其無情和呆板，就像他自己的一枝試驗管。他是一位中學的物理學

教員，一個大家庭，一點微薄的薪金和一部份選定的人云亦云的知識的具有者。

「是的先生，」馬丁謙遜地說，有幾分恨不得當時由坐在公事檯前的那位圖書館館員來代替了希爾頓教師的地位。實在這一個處不恰當，美國史是憤怒的，希爾頓教師全副軍服了——精神萎喪。

「我得勸告你最低限度回到小學去唸兩年吧。再會！」

馬丁並沒有爲了他的落第深受打擊，雖然當他把希爾頓教師的勸告告訴露思的時候，却吃驚於她的受驚的表情。她的失望是這麼明顯，使得他痛惜自己的失敗了，但主要的還是爲着她的份上。

「你看，我說對啦！」她說。「你比那些進中學的學生懂事得多，然而你却考不進去。這是因爲你所受的教育是零確的片斷的原故。你需要學習的訓練，這是只有那些熟練的教師才能給你的。你得澈底地打穩基礎。希爾頓教師是對的。假如我是你的話，我就進夜校去啦。一年半的工夫，就可以使你能夠跳過那多餘的六個月！」而且，這還可以留下白天給你寫作，或者，如果你不能靠你的筆維持生活的話，你也可以拿白天去做別樣的工作的。

「可是，如果我的白天拿了去做工，晚上又用去上學，我那有時間來看你呢？」這是馬丁的第一個想法，雖然他壓制着沒有說出來。代替着這，他說：

「要進夜校，在我似乎年紀太大了。可是，這我也可不管，如果我覺得牠還有用的話。然而，我覺得這是

沒有什麼用場的。我不能做我的工夫，比他們教我的還要失得多。這另他花費時間罷了。」——其實想到她和他要獲得她的慾求可非易事。『我拿不出這些時間來。事實上，我沒有時間來浪費的。』

「要學的東西有多呢？」她溫柔地瞧着他；他覺得強硬作對，他真是一個沒心肝的人了。「物理學和化學……沒有實驗的研究是學不成功的；代數學和幾何學呢，沒有人指導也差不多是毫無辦法的。你需要那些熟練的教師，精通傳授知識的技術的專家。

他沉默了片刻，思索着這種最不自負的表達自己的說法。

『請別以爲我在大吹法螺呀，』他開始說。『我沒有一點兒攬這個的意思。可是我總覺得，我是一個可以叫作自然的學生。我可以自己學習。我高興學習，正如喝水的喜歡水。我怎麼學會丈法的，你本人就一清二楚啦。我已經學會了許多別的東西——你也許作夢也想不到有那麼多。我不過才開頭呢。等到我發得大汗，他躊躇不起來，到了深信發音沒有弄錯，逼着讓『動力再看吧。現在，我對於事物正第一次具有真實的感覺。我正開始去量度當前的境地。』——

『請別說『量度』吧，』她打斷了他。

『去對事情弄出個線索來，』他連忙改正了。

『對真正確的英豪來說，這是什麼意義也沒有的，』她非難着。

他便竭力想去改用一個新的說法了。

「我所說的，」他說，「並非指你。

「我想說的是，我正開始去弄清楚那地位。」

由於憐憫，她容忍住了；他便說了下去：

真實的「我覺得，知識就像是一間航海圖室。無論什麼時候，當我一走進圖書館便有着這個印象。教師的任務，乃在於用一種有系統的方法，把這個航海圖室的內容教授給學生知道。教師是往這間航海圖室的帶路人。這就完了。並不是他們頭腦裏有什麼東西。一切都在航海圖室裏，他們懂得進去的路，而他們的工作，就是給那些也許會迷失的陌生人指點門徑。現在我不輕易迷路的。我明白方位。我經常懂得我所站在的地方！」啊，說錯什麼了？」她說，「你發音一混亂對話的意義可是大變變的，就是一團糟！」

別說「我所站在的地方。」

自責的走進去。

「對啦，」他感激地說，「我所在的地方。但我站在哪兒呢——我意思是說，我在哪兒呢？哦，對了，
在航海圖室裏。唔，有些人們（people）——」她說，「大學的學生跟著客人遊樂，並不全是在那裡。」
「應該說個人的『人』（person）呀，」她改正道，「我對你說，我沒有他們也能走去。現在，我在那航海圖室
裏已花許多時間了，我正開始懂得我的前程，我所需要去參考的航海圖，和我所需要去探險的海岸。從

我所定準了的航線，我將單憑自己，便可以更快的探出許多東西來。一隊航船的速率，你知道便是那艘最慢的船的速率；教師們的速率也是一樣的情形。他們不能走得快過他們學界中那一羣落後者，而我自己，却能比他們給一班學生定的速度走得更快。」

「獨行的人，走得最快！」罷啦，」她對他引用起成語來了。

「可是，我跟你同行也能一樣的快呀，」這是他想衝口而出的一句話，這時候，他正幻視到一個廣大無邊，充滿陽光與星輝的空漠的世界，在那當中，他跟她在雲遊着，他的臂膀圍環着她，而她的淡黃色的金髮，則輕拂過他的臉上。在同一瞬間，他察覺到說話的可憐的不當了。天啊，如果他能那麼編一番話，使她看到他剛才看見的一切啊！他感到心裏頭的激動，像一種渴望難療的痛楚，想把那不請自來的閃過他的心鏡上的幻景，描繪出來。喚，想通啦！他把握到那祕密的邊緣了。這正是大作家們和大詩人們所創造出來的東西。這就是為什麼他們成為巨人的緣故。他們懂得怎樣去表現他們所想到的，所感到的，所看見的。在太陽光下睡覺的狗常常叫吠，但牠們說不出牠們所看見的使牠們叫和吠的東西。他曾常常想知道這是怎麼一回事。他的情形倒完全是這種情形，一頭狗睡在太陽光下，他看見了高貴而美麗的幻景，但他只能對着遐思又叫又吠罷啦。然而，他可以不再睡在太陽光下了。他可以站起來，睜開眼睛，他可以奮鬥，勞作，學習，直至到有了明察的眼睛和流利的嘴舌，他能使她分有他的幻想的財富。別人已發現了表現的技術，使言

話成爲聰明的僕人，使辭語的組合，比牠們全部個別的意義還有更多的意義。由於瞥見到這個祕密，他深深地感動了，他又神往於那個陽光與星輝的空漠的世界了……直至他驚覺，週遭是這麼沉寂，和看見露思帶着一種好玩的神情，眼睛露着微笑的凝視着他。

「我看見了一個雄偉的幻景哩，」他說，當他親耳聽到自己說話的聲音時，他的心嚇了一跳。那些說話從哪兒來的？這已恰當地說明由他的幻想所致的談話的中斷了。牠是一個奇蹟。他從沒這麼崇高地想出過一個崇高的思想。但他也從沒嘗試過把崇高的思想編成語言。懂了，都弄明白了。他從沒嘗試過。斯溫朋嘗試過的，還有丁尼生（譯註），還有吉卜林和其他的詩人。他的心猛然想起他的「採珠」來了，他從來沒有敢去惹那大事物，在他心裏像一團火一般的美的精神。當他寫好了一牠，那篇東西可就兩樣了。他給那種當然爲牠所有的美的無邊廣大所驚嚇了，仙的心，又振奮和勇敢起來了，他詢問自己，爲什麼他就不能像別的大詩人那樣，把這種美歌詠在名貴的詩篇裏面。而且，他對於靈思的愛戀，裏面就盡是神祕的喜悅和精神的神奇。爲什麼他就不能像詩人們那樣，加以歌詠呢？他們曾歌詠過愛情。所以他也可以的。天老爺！

從他的震驚的耳膜，他聽到他的呼叫還在回響。忘形了，他大聲說出來了。血湧湧到他的臉孔上，一陣接着一陣的，紅得連原來的赤褐色也遮掩不住了，直至這種羞紅把自己從硬領邊到髮腳跟的展現了出來。

奧立更南邊許時是火燒的。卦不論瓶罈而灑殿頂三面火點火燭。照裏掛圓鏡。寫出的文章生丁燭文章
蘇西爾弗羅耶。她急去整肅。也和她直一無好處。然又而後火燒。她看她。可是卦內心復加厚。由張解燃火
解裏夫。『我！我！請你原諒！』他口吃地說。『我解身在焉。』

一總來倒像你在祈禱着呢。』她鼓起勇氣地說。但她覺得自己內心裏正在心驚胆戰。她聽到自己所
識認識的男人呼喝。罵鬼。這還是第一次。她給嚇着了。這不僅是作爲一個原則和教養的問題而論，而且還因
爲她的防護森嚴的少女的花園裏，竟來了這一陣生命的狂風。精神上也受了威嚇了。

但她寬容了，而且吃驚於寬容得這麼容易。一般說來，寬恕他什麼事情都並不困難。他並不如別人有
過什麼好機會。他是這麼苦苦地用着功，而且也有着成就。她心裏從不會想到，使她這樣和善地對待他的，
這之外還有什麼別的理由。她是溫柔地待他的，但她不知實。她沒有方法懂得這個。二十四年來，沒有一點
兒愛情事件的止水般的生活，使她不適宜於具有洞察自己的感情的敏感；她從沒熱中過於實際的愛情
的，並不知道她現在就正在熱中起來。

第十一章

馬丁又回到他那篇「採珠」上面去了，這篇東西，如果不是屢屢由於他想寫詩的企圖而中斷，恐怕早就寫完了。他寫的詩是情詩，由露思給與靈感的，但卻永遠寫不完。他不能一天就學會藉高雅的詩句去歌唱。聲韻律，結構，本身就夠嚴重了，而在牠們之上之外，更有一種難於領會，難以捉摸的東西，這種東西，他能從一切偉大的詩歌上面得到，但却不能把牠捕捉，留置在自己的詩歌里面。他意會到的，追求着的，正是這種難以捉摸的詩歌精神的本身，然而捕捉不得。他覺得這好像是一个焰火，一陣溫熱的氤氳的蒸氣，永遠非他所能接觸得到，雖然有時他也幸得捕捉到一點點，把牠們編織進那些以頻繁的調子迴響於腦際的辭句里面，或者是像一陣看不見的美的輕煙，飄蕩過他的幻想界。這是謎一般的東西。他痛感到那種要表達的要求，但只能平凡乏味地喋喋不休，像普通的人們那樣。他高聲誦讀他的不成章的斷句。韻律藉圓滿的韻腳還過得去，聲韻也和成一種較悠長而近於無疵的律動，可是他内心所感到的那種熱力與高度的激情，却是欠缺的。他不能理解，而經過再三的失望，失敗，沮喪，他便回頭寫他的文章去了。散文當

然是較容易的一種手段。他暫時對不出物質味去關掉平蘇的漢丁底下一關住半臘的一天接着「採珠」之後，他寫了一篇談航海事業的文章，另一篇顯得於捉鱉的，第三篇則談東北貿易風。跟着，作為一個嘗試，他寫了一篇短篇小說，而在中斷他這種試作之前，他早已完成了六個短篇，把他們分寄到各個雜誌去了。他多產地，緊張地寫着，從早晨直寫到晚上，寫到深夜，除了擱下了到閱覽室去，到圖書館去借書，或是去看露思，他非常快樂。生活是海闊天空的，他處在一種永不冷卻的狂熱之中。一般人以為只有神們才具有的那種創造的歡喜，便是他的。他週圍的一切生活，腐敗的蔬菜和肥皂水的氣味，他姊姊的不整潔的身軀，歇金博沁先生那一副嘲笑的嘴臉，都像夢一般渺茫了。真實的世界存在在他的心中，而他所寫出的小說，便是從他心中吐露出來的許多真實的片斷。

日子是太短促了，他需要學習的是那麼多。他把他的睡眠時間減縮為五小時，覺得這樣也可以支持下去。他嘗試過只睡四個半鐘頭，但總是遺憾地又回復到五小時。恨不得把所有醒着的時間，都用在他所追求的事物的任何一方面。遺憾的是：他往往要停止寫作去學習，要停止學習到圖書館去，要抽身離開那個智識的航海圖室，或是閱覽室中那些充滿着能賣稿的作家們祕的密的雜誌。當他跟露思在一起的時候，往往一站起來便走，像是分離的心弦，他沿着黑黝黝的街道疾馳着，盡可能不浪費時間的趕回家去讀書。最難受的是拖上那本代數學或物理學，放下筆記本和鉛筆在一旁，閉上他的疲倦的眼睛去睡覺。他

痕那個算做活的想頭，即使停止的是這麼短的一段時間，而他的唯一的安慰便是開鑑已安排好，水

然後便來叫醒他。他頂多不過損失五個鐘頭罷了，到時那吵鬧的鐘聲，便會一下子使他從長睡中跳出，他便又有了一個包含十九小時的光明的白天在他面前了。

這事在當中，好幾個星期過去了，他的錢越來越減少，而退款却沒有。在寄出了三個月之後，那些給小孩子

們看的連續的冒險故事，已由「青年之友」退了回來給他。那退還的聲明指詞是那麼圓滑，他對於那位編輯是頗具好感的，但他對於「三藩市考察報」的編輯，可並不那麼好感。整整候了兩個星期之後，馬丁寫

信給他，一個星期後，又寫了信去。到底，他過三藩市去，親自去找那位編輯。但他並沒有會到那位大人

，托那塞伯拉斯（譯註）——一個年紀輕輕，紅頭髮的小廝的福，他把守着大門口呢。到了第五個星期末，

原稿郵寄回來給他了，沒有什麼聲明。沒有退稿的附言，沒有解釋，什麼都沒有，同樣的，他的別的文章，也為

接了當，常常是附着一張印就的退稿啟事的。

那些短篇小說，也以同樣的方式給退了回來。他把牠們一讀再讀，對牠們是那麼樣的喜歡，他真弄不清楚他們退稿的理由。直至有一天，他從報上才知道原稿通常都要用打字機打就的。那就說明了一切了。自然啦，編輯先生們是那麼忙，他們找不出時間和精力去閱讀手稿的。馬丁租到了一翻打字機花了一天

的工夫去學習使用這副機器。每天他都在把他寫就的東西打起來，以前的原稿一退回來，便又把他們打起來。當打字的稿子又開始給退回來的時候，他吃驚起來了。他的腮巴彷彿變得更方正，他裏的領更含敵意，他又把那些原稿封起來，寄給新的編輯了。

他想起了，他對於自己的作品並非一個勝任的評判者。他試過讓革特魯德評評看。他給她高聲朗讀他的小說。她的眼睛閃耀着光輝了，她驕傲地瞧着他，一聲說：兩天裡寫去一天五十頁印。

「不是很了不起麼，你寫出這些東西來？」

「唔唔，」他不耐煩地問道，「可是這些故事——你覺得怎樣？」

「真是好極了，」這便是答覆。「真是好極了，也真嚇人。我整個兒給打動啦。」

他看得出，她的内心是不大了了的。惶惑的神色，出現在她和氣的臉龐上了。他便等待着。

「可是，你聽我說哪，馬特，」——停了好一會兒之後——「這怎麼結尾的？那個說話那麼吹牛的小

伙子弄到了她麼？」

當他把那個在他以為在藝術上已弄得顯明的結局解釋過之後，她便說：「你不敢開口？」

「那就是我想知道的。幹嗎你不照這個樣子，寫在故事裏面呢？」

在給她朗讀了好幾篇小說之後，他認識一樁事情了——就是，她喜歡大圓圓的結局。

「那篇故事真是好極了，」她宣稱道，從洗衣盆上挺直起腰身，一聲打着欠呵，用那通紅的帶蒸氣的手抹着前額上的汗。『可是牠叫我傷心啦。我想哭，世界上傷心的事情真是太多了。想起快活的事情，也叫我快活。哪如果他能娶了她的話，那就……你不怪我多嘴吧，馬特？』她看透了似的詢問了。「我不過偶然這樣想起的，因為我太累了，我看可是那篇故事，反正一樣是了不起——十分了不起的。你打算賣給哪里呢？』

『那是另一回事了，』他笑了起來。

『可是，如果你真的賣了牠，你看能夠得到多少錢呢？』

『一百塊。照價錢說，那是最少的了。』

『唉唷！我才希望你賣了牠咧！』

『這錢易賤吧，唔？』接着他又驕傲地說：『我寫牠只花了兩天。那就是一天五十塊哩。』

他渴望着唸他的小說給露易聽，但又不敢。他決定了，他可以等到發表了一點之後再說。到時她就會懂得他一向在做着什麼。這會兒，他在勞作下去，從來沒有過一種冒精神，比這一種驚人的心的王國的探險更強烈地誘惑着他。他買到了物理學和化學的教科書，於是跟他的代數學一起，思索着那些問題和例證。他認為實驗的證明是真實可信的，他的強烈的幻想力使他能看出化學藥品的反應，比普通的

學生在實驗室里看到時還要明白。馬丁在那些厚重的書頁中漫遊下去，爲他正在尋求着的理解物性的線索所顛倒了。他從來只將這個世界當作一個世界來接受，但現在他就瞭解牠的組織、能力、和物質的作用及相互作用了。關於舊事物的自發的解釋，正不斷從他的心頭湧起，橫杆和轆轤之類迷惑着他，他的心又轉回到海上的鉛櫃橫杆，滑車，和絞盤鉤索上面去了。使船隻能在一片茫茫的洋面航行而不致迷失方向的航海理論，在他是已經明白了。風雨，潮汐的祕密，也顯露出來了，而貿易風存在的因由，則使他疑惑着：他之寫出那篇談東北貿易風的文章是否寫得過早。無論如何，他知道他現在能夠寫得更好一些。一天下午，他跟阿瑟到加福尼亞大學去了，他屏着呼吸，帶着一種虔誠敬畏的感情，參觀了那些實驗室，看着做實驗，聽聽一位物理學教授講授功課。

然而他也沒有忽略掉他的寫作。一連串的短篇小話，從他的筆下湧出來了，他也分心到那些較容易的詩歌形式上面去——他在雜誌上看見的那一種——雖然他沈迷地花了兩個星期去寫一個無韻詩的悲劇，但半打雜誌的迅速的退回，却使得目瞪口呆了。後來他發現了亨利（譯註二），他便拿「病院見聞雜詩」做模特兒，寫了若干首海洋詩。這些詩是單純的詩，寫的是光，色，羅曼斯和冒險奇談。他叫牠們做「海洋抒情曲」，並判定這是他的寫作以來寫得最好的作品。一共有三十首，一天寫一首，一個月內他便完成了，而且還是在每日照例寫完小說之後寫的，這一天的工作，實等於普通成名的作家的一週的工作。勞

作在他完全不算得一回事。這那里是勞作呢。他在找尋着表現的辭句，許多年來，一直封閉在他的木制的嘴櫈裏面的美與神奇，現在像一道浩浩蕩蕩的有力的洪流，傾瀉出來了。前一天寫一首《四月》的詩稿，問她「海洋抒情曲」，他沒有給任何一個人看過，甚至是那些編輯者。他已經對編輯們不大信任了。但，也並非這種不信任，使他不把「海洋抒情曲」寄出去。在他看來，她們是那麼美麗，他不得不保留着她們，等到他敢於把自己寫就的東西送給露思聽的時候，在一個光輝，遙遠的日子裡，跟露思一同去享受。在未到那個時候之前，他把他們留在身邊，高聲朗讀着，一讀再讀，直至把他們熟記在心為止。這時他想些她不是他利用醒着的時間的每一片刻做活，他在睡夢中也還活着呢；他的主觀的心靈，在那五個鐘頭的休息當中無時不驅動着，把當天的思想和事實，組成離奇的不可能的奇蹟。事實上，他是從不休息的，倘是一個較脆弱的身體和較不堅強的頭腦，恐怕早就要弄得精疲力盡，整個兒崩潰了罷。現在，下午去看露思的次數比較少了，因為六月已來在眼前，她就要在大學畢業，得到她的學位了。文學士呵！——當他想到了她的學位，便彷彿她離開他飛得更遠，非他所能追求得到了。

這幾周有一件事情令我非常難堪，而且不應該太長，但又一個星期當中，她指定一個下午給他，到得遲了，他往往就留下來吃晚飯，之後便聽音樂。那是他的紅字日子。（譯註三）那住宅里的氛圍，跟他居住的地方的是那麼不同，還有與她的親近，每一回都使他的攀援到高處的決心更加牢固。除了他心目中所見的美，和要創造的迫切的渴望之外，他的奮鬥乃是爲着

她。他首先而且一直是二個戀人。一切別的事物，他都拿牠從屬於愛情之下。比他在思想的世界中的冒險還要偉大的，是他的愛情的冒險。世界本身並不叫人驚奇，因為原子和分子，是依照一種無可抗拒的力量的推動組成牠的；使牠叫人驚奇的，是由於事實上有露思，生活在牠裏面。她便是他有生以來所懂得，或所夢想到，臆測到的事物中最驚人的事物。

然而，他也常常爲着她的遙遠渺茫而感受到壓迫。她距離他是那麼遠，他真不知道怎樣去接近她。跟他本階級的少女和婦人接近，他是成功了，但他從來沒經過她們中的任何一個；而他對於她却是真正愛着，而且，她也不僅是屬於別一階級而已的。他的愛把她提高在一切階級之上。她是遠方的一個存在——是那麼遙遠，他竟至於不懂得做一個戀人必須做的份內事情——怎樣去接近她。不錯，當他獲得了知識和口才，他已接近了一點兒，談她的話，發現出共同的觀念和喜悅了；可是，這並沒有滿足了他的作爲戀人的渴望。他的作爲戀人的想像已使她神聖化——太神聖了，太精神化了，以致難於跟他在肉身方面有任何的血緣關係。從他身邊把她拉走，使她好像不能跟他結合的，就是他自己。愛情本身爲他拒絕了她所要求的唯一的東西。

於是，有一天，一點兒戒備也沒有，他們兩人在間的鴻溝有一會兒溝通起來了，這之後，當然鴻溝依然存在，但卻已狹窄得多。他們曾經在一起吃櫻桃——大而鮮美的黑櫻桃，有着一種像深紅色葡萄酒的果

點汁的。後來，當她給他高聲朗誦「公主」中的詩句之際，他偶然注意到她的嘴唇上正染有櫻桃汁的點呢。這一片刻間，她的神性給指壞了。她畢竟還是血肉之身——也不過是血肉之身罷了，正如他的肉身或任何人的肉身一樣，她也服從着肉身的一般的規律。她的嘴唇也像他的一樣，櫻桃之染紅了牠們，也正如櫻桃之染紅他的。既然她的嘴唇是這樣，那麼她的一切也是這樣的了。她是女人——澈頭澈尾的女人，正像任何一個女人一樣。這種想頭，是驀地里浮上了他的心頭的。這是打昏了他的。一個發見，彷彿他已看見了太陽墮落天邊，或是看見了崇拜的貞潔被亵瀆了一般。

跟着，他察覺到牠的意義，他的心便開始急跳起來，要求他對這個女人做出一個戀人該做的事了，她這時已不是另一個世界的精神，而只是一個有着櫻桃汁能染紅的嘴唇的女人。他因為這個想頭的大胆而發抖，但他整個靈魂兒正在歌唱，而理性在勝利的歌聲中也使他深信他是對的。他這種心情的變化，一定是一點兒傳達到了她那里，因為她已停止她的朗誦，注視着他，微笑起來了。他的視線離開了她的藍眼睛落到她的嘴唇上，那一個紅斑點引得他發瘋。他的臂膀一下子向她伸出來，抱住她，取着往日過着放蕩不羈的生活時所慣用的手法。她似乎也向他傾過身來，等待着，而他全部的意志力却極力要他縮手。

「你恐怕一句也聽不到呢，」她寥寥嘴說。

於是，她對着他笑了，樂意於看到他的尷尬相；他呢，注視着她那一雙誠懇的眼睛，知道她並沒有臆想

到他所感覺的東西，羞慚起來了。真的，他思想得未免過份一點兒。在他所認識的女人當中，沒有一個會猜想不到的。除了她而她沒有猜想過，這就是不同的地方。她是不同的。他給自己的粗魯嚇壞了，給她的純潔的天真攝伏了。他又隔着鴻溝注視着她了。橋已經折斷了。真不相識者如是她那不羈樂齡也登時
當厭倦可是這件事偶然的事還是把他帶得近了一點。關於牠的記憶始終存在，當他最頑唐的時刻，他便熱切地思量着牠。鴻溝再沒有那麼闊了。他已走過了一個比文學士學位或一打學士學位還要大得多的距離。這是不錯的，她純潔，比他夢想到的純潔還要純潔；但櫻桃也染紅了她的嘴唇了。她，正如他一樣，也要無情地屈服於自然的規律的。她得喫東西才能生活，當她的腳弄濕了，她便要受涼。但問題並不在這裡。如果她也會感到飢和渴，熱和冷，那麼她也會感到愛情——對於一個男人的愛戀。唔，他便是個男人呀。幹嗎他就不能是那個男人呢？「現在是我迎頭趕上的時候啦！」他會狂熱地喃喃着。「我得成爲那個男人，我得使自己成爲那個男人，我得迎頭趕上去。」歌聲發自並非歌的美酒味思想交織成一首十四行詩曲

(譯註一) Cerberus 據希臘神話，是一條把守冥府大門的三頭的狗。

(譯註二) W. E. Henley (一八四九——一九〇三) 英國詩人。

(譯註三) 日曆上凡節日假日之類，可慶祝的，均印作紅色；紅字日子即快活、幸福的日子。

(續三) 日猶生風猶日日猶日之時雨猶猶日日猶日日日日日日日日

(續三) 第十一章 (一九四一·一·二〇三) 英國詩人

(續三) Celsoe 諸音譯演是一對對空氣在大門前三重敲打

這一天將近傍晚，正當他努力於把頭腦中追逐得發熱並化氣的美感和思想，交織成一首十四行詩的時候，馬丁給叫去接電話了。裏頭是那頭戴紳士帽和劍領，一身會長服的神韻，那聲音如電擊般震入耳鼓。這是一位太太的聲音——一位漂亮的太太的，——叫喚了他的歌金博沁先生嘲笑地說。
馬丁走到屋角里的電話機前，聽到了露思的聲音，便感覺着一陣熱浪滾遍了他的全身。在他要寫成那首十四行詩的樓門中，他已經忘掉了她的存在，現在一聽見她的聲音，他對於她的愛情像突然而來的一陣風，捲走了她了。是那麼樣的一種聲音呵！清脆，又甜，像聽到遠遠的一陣微茫的音樂，或更恰當地說，像一串銀鈴，一種完美的八面玲瓏的音色。沒有哪個普通的少女有這樣的聲音。那裏面有著屬於天神的美，她是從別一個世界來的。他是那麼魂銷魄蕩，他終於聽不出她說的是什麼了，雖然他也控制着臉色所變化，因為他知道歌金博沁先生的一雙豹鼠眼，正在定定的盯着自己。他那雙眼睛，她是那麼美麗，誰要說的話很簡單，不過是晚生諾爾曼原要她去聽演講，但他却有點兒頭痛，她是那麼美貌。

望，而她又有入場券；如果他沒有別的約會的話，不知道他肯不肯去陪她走走？

他肯不肯？他竭力去壓抑他的聲音的興奮。這是驚人的事。在她自己的住室里，他看她看得多。他從來不敢讓她跟他一起到什麼地方去走走。完全不自由主地，還是站在電話機前跟她談着話，他感到一種想為她而死的無可抗拒的要求，而英雄的犧牲的幻象，在他旋轉着的頭腦里形成了又分解了。他是那麼厲害，那麼可怕，那麼無望地愛着她。現在，她竟要跟他一起上街去，跟他去聽演講——跟他馬丁·伊登呀——在這瘋狂般幸福的片刻間，她在他的翅膀上飛翔得那麼高，就彷彿除了為她而死之外，他便沒有什麼事情好做。這便是唯士適當的，使他能夠表達出因她而感到的那種驚人的崇高的情緒的方法。這便是所有戀人都具有的，由真愛而來的崇高的克己。現在，他感到牠了，站在電話機前，在一陣火與光的旋風中，為她而死，他覺得，也便猶如好好地活着，愛着牠。不過二十一歲，而他以前從來沒有戀愛過。

他把聽筒掛起來時，她的手顫動了，由於激動了他的那種亢進，他衰弱了起來。他的眼睛像天使的一般放光，他的臉孔變形了，清除盡了一切人間的塵俗，又純真又聖潔。

「到外邊吊膀子去，愛？」他的姑夫輕蔑地說。「那好歹，你懂得的，上警察所有你的份兒。」

但馬丁還不能從天上落下來。甚至觀鷹的粗鄙，也不能使他回到人間。憤怒與吵架，他是不屑的。他看見了一個偉大的幻象，自己就彷彿是一位天神，對於這一條人蛆，他只感到深深的異常的憐憫，他並不瞧

他雖然他的視線也掃過他身上，然而却看不到他；像在夢中似的，他離開室內穿衣服去了。直至回到自己房間里，在打着領結的時候，他這才恍然覺得有一個聲音不愉快地留在他耳邊。把這聲音考究起來，他認定這一是伯納·歇金博沁最後的一聲狂吠，牠不知為什麼當時却沒有透入他的腦里。

當露思的住宅前門在他們身後關上了，他傍着她走下台階去之際，他發見自己非常惶惑不安了。陪她去聽演講，這決非一種純粹的幸福。他不知道他應該怎麼辦好。他在街上看見過，像她那一個階級的人，女人總是挽着男人的臂膀的。但他同時又看見過，他們也有並不挽着的；他急想知道，是不是只在傍晚時，或者只在夫婦之間及親戚之間才挽着臂膀。

正當快要走上人行路的時候，他記起了敏妮。敏妮是一個固執傢伙。她跟他逛馬路時，曾經一再挑剔他，因為他走在裏側，而她却早就給他定下一條規矩，就是當一位體面的男人跟一位體面的女人走路的時候，他總是走在外側的。於是，敏妮便做成了一个這樣的習慣，就是每當從馬路這一邊轉到那一邊的時候，她便踢踢他的腳跟，提醒他轉換到外側的位置上。他弄不清楚她從哪里學到這一項禮節，牠是不是由上流社會流傳下來，而且確是對的。

試試看大概沒有什麼妨害的，當他們走到人行道上時，他這樣決定了；於是便閃過露思的後面，站到牠外側的位置上了。跟着，另一個問題又來了。他應該伸出他的臂膀給她麼？他一輩子也沒有伸過他的臂

膀給任何人。他所認識的姑娘們，從來就不挽男人的臂膀的。開頭幾次，她們是隨意的並排走着，後來便是臂膀摟抱住腰身，到了沒有燈光的街上，頭就靠在男人的肩膀上面。然而這一回可不相同。她並不是那一類的一個姑娘。他一定得做點什麼的。

他把傍着她的那條臂膀屈曲起來了——極輕微地，暗中嘗試着，把袖屈曲起來了，並非有意，而只是由於偶然，好像他就是慣於這樣走路似的。於是，神奇的事情發生了。他感覺到她的手已挽在他的臂上。一經接觸，一種快感的戰慄便走遍了他的全身，片刻間，彷彿他已離開堅實的地面，正跟她飛翔在天上。然而，他很快也就回復過來，為一個新的疑難所煩擾着。他們正在穿過街上走去，這將使他走在里側了。而他却是應該走在外側。因此，他是否應該掉下她的臂膀，換換位置呢？如果他這樣做去，他不是一定要再次重複那一個臂膀的演習，而且還要一再重複麼？那是有點兒不對的，於是，他便決定了不必跳來跳去，做大傻瓜。然而，他還不滿足於他的決定，當他發覺自己已走在裏側的時候，他便匆促地熱烈地談着話，故意做出由於他在說話而忘形了的樣子，這麼樣，如果萬一他的不變換位置是錯誤的話，他的熱中於談話，看來便像是他的失禮的原因了。

他們經過大馬路時，他直接碰到了一個新的問題。在電燈的輝耀之下，我看見了麗枝·康諾利，跟她的嘻嘻哈哈的朋友。他的躊躇只是霎眼間事，接着他的手便舉了起來，他的帽子也脫掉掉了。他不能對他

的同伴不忠誠，而他的帽子之舉了起來，也不僅僅是對麗枝。康諾利而發的。她點點頭，大膽地瞧着他，並非以深思那樣的柔和的眼光，而是以一雙嫋媚而又冷酷的眼睛，牠們從他掃過到露思身上，逐一認清楚。

她的臉孔，衣裝和地位。他察覺到露思也以一雙像鴿子一般羞怯和柔軟，然而看人却敏銳的眼睛，在飛快的一瞥之下，上下打量着那位像當時一般工人階級女子那樣，穿着廉價的豔裝，戴着奇形怪狀的帽子的做紅的姑娘。

露思「多漂亮的位姑娘，」過了片刻後，露思說。

馬丁恨不得能稱讚她一番，然而他說：

「我不知道。我看這完全是個人的口味問題，可是，她並沒有使我覺得她特別漂亮。」

「嘿，容貌像她那樣整齊的一萬個女人中也沒有一個啦。真漂亮。她的顏面就像一面浮彤似的輪廓

分明。她的眼睛也美麗。」

「你這樣覺得麼？」馬丁心不在焉地問道，因為在他看來，世界上只有一個美麗的女人，而她就在他

身邊，她的手挽着他的臂膀。

「我這樣覺得伊登先生，如果她有了適當的機會去打扮起來，如果他得人教她怎樣去安排自己，你恐怕就會給她引得眼花撩亂，而所有的男人，也恐怕都會這樣的吧。」

「你這樣覺得麼？」馬丁心不在焉地問道，因為在他看來，世界上只有一個美麗的女人，而她就在他

「她應該得人教她怎樣說話才是！」他批評道，「不然的話，大多數男人恐怕都不會懂得她。我相信，如果她順其自然地說話，她所說的連四分之一你也聽不懂的。」

「胡說的！當你要提出你的意見來的時候，你跟阿瑟一樣的蹩腳。」

「你忘記開頭會到我時，我是怎麼說話的了？從那時候起，我已經學到了一種新的語言。在沒有學到之前，我是跟那位姑娘一樣說話的。現在我能夠叫自己充分明白地用你的語言，去說明你不懂得她的說話。你知道，為什麼她要像現在那樣打發自己嗎？現在我正想着些事情，雖然我一向不大想到牠；我正好開始明白……許多事情。」

「她為什麼要那樣呢？」

「許多年來，她天天在機器傍邊做着長時間的工。年青人的身體是易變的，辛勞的工作，可以隨工作的性質像一團油灰似的搓捏牠。我在街上碰到的許多工人，只要看一眼，我便說得出他們的職業。瞧我哪，幹嗎我在東搖西擺地走路？因為多年來我就在海上過活。如果我趕那麼多年的牛，當我的身體還是年青易變的時候，我現在就不會搖搖擺擺，却早成為彎腿的了。那位姑娘也是一樣。你看出了她的眼睛如我所說是冷酷的。她從來沒有人庇護過她。她得自己照顧自己，而一位年輕的姑娘，不能一面自己照顧自己，一面還保持著她的眼光和溫度，像……北方說，像你的那樣的。」

「我看，你是對的。」露思以低沈的聲音說。「太糟糕了！她是一位那麼漂亮的姑娘呢。」

他瞧着她，看到她的眼睛流露出憐憫的光芒。於是，他記起了他是愛着她的，對於那讓他愛她，讓他手

挽手地陪她去聽演講的幸運，他驚愕得茫然了。」

「你是誰，馬丁·伊登？」當夜，回到了自己的房間里之後，他對着鏡子詢問自己了。他長久地，好奇地注視着自己。「你是誰？你幹什麼的？你是什麼出身？你的出身，理應只配像麗枝·康諾利一類的姑娘。你只

配跟勞苦的人們，跟一切下賤的，粗俗的，不美麗的東西在一起。你只配在臭氣薰天的骯髒環境中，跟公牛和老粗們在一起。現在，那兒就有著發霉的蔬菜。那些便是在爛掉的馬鈴薯。嗅嗅哪，你這混蛋——嗅嗅牠們。然而，你仍然胆敢去打開那些書本，去傾聽那動人的音樂，去學會愛好美麗的繪畫，去說純正的英語，去想非你們那一類人所應有的思想，去讓你自己擺脫開那些公牛和閹枝。康諾利們，而愛上一個離開

你十萬八千里，住在星星裏面的蒼白的女神。你是誰？你幹什麼的呀？你這混蛋，你想迎頭趕上去麼？」

他對着鏡中的自己搖着拳頭，然後坐在床邊，眼睛張得大大的，去作了一會兒空想。後來，他便拿出筆記本和代數學來，讓自己沈迷於二次方程式中，而時間却一小時一小時地溜走了，星光已經黯淡，黎明

的灰白的曙色，正傾瀉進他的窗前。

「該死的！人被認為是萬物之靈，上帝不會對你說是昧良心！」

實在太吸進尼泊爾的氣氛而且也太壞了。對社會主義的勢力無可避免地要遇到馬丁。

第十三章

馬丁和酒館

每當和暖的下午，便集合在市政廳公園里的那一羣滔滔雄辯的社會主義者和勞動階級的哲學家們的難題，對於馬丁的發現是有關係的。一個月中有一兩回，當騎着腳踏車往圖書館去而經過公園的時候，馬丁便下了車，傾聽着他們的辯論，而且每一回都是勉強走開的。辯論的聲調，比摩士先生餐桌上的要低沈得多。那些人並不肅穆莊嚴。他們很容易發脾氣，彼此罵着，而賭咒和穢亵的暗語，則也常常掛在他們的口頭。有一兩次，他看見他們打起架來了。然而，他也不知道為什麼，這些人的思想的質料上總像有點兒生動的東西。在他們的談鋒之刺戟他的智慧，比摩士先生的保守而沈靜的武斷利害得多了。這些人，他們大大地傷害着英語，像瘋子似的指手劃腳，以一種原始性的憤怒彼此進攻着對方的觀念的，彷彿總比摩士先生和他的好搭擋勃特勒先生有生氣得多。

在公園里，馬丁好幾次聽見過引用赫爾培特·斯賓塞（譯註一）但一天下午，一位斯賓塞的信徒出現了——一個衣衫褴褛的流浪漢，穿着一件骯髒的外套，近咽喉的地方鉗子緊緊扣着，好掩遮着里面

的沒有襯衣。在許多烟卷的烟氣和無數烟草唾液的吐唾之間，真正的戰鬥發動起來了，當中，那個流浪漢成功地保持了自己的論點，甚至當一個社會主義的工人嘲笑道：「沒有神，只有『不可知』！」而斯賓塞便是他的預言家」的時候。馬丁弄不清楚討論的是什麼，當他騎車往圖書館去的時候，他懷着對於斯賓塞的新產生的興趣，而且因為那個流浪漢常常提及「第一原理」，馬丁便把這一本書借出來了。

於是，大的發現開始了。從前他曾一度要試讀斯賓塞，並選着「心理學原理」來開始，但正如讀不通布拉瓦茨基夫人一樣，他也同樣沮喪地失敗了。那本書他並沒有懂得，沒有閱讀便還回去了。然而這一夜，在代數學和物理學及努力寫作一首十四行詩之後，他鋪下在牀上，打開了「第一原理」了。早晨發現他還在讀着。要他睡覺是不可能的。那一天，他也沒有寫作。他躺在床上，直至他的身體倦了，那時他便試那硬地板，仰臥着，書高高的懸空拿着，或者交替的側躺着。那一夜他睡覺了，翌晨做了他的寫作工作，跟着那本書又引誘着他，他便躺下來，又讀了整一個下午，忘掉了一切，也忘掉了那便是露思定下給他的一個下午。他對於身外的現實世界有了第一個知覺，便是當伯納·歇金博莽撞地推開了門，質問他是否以為他們在開着酒店時的事情。

馬丁伊登一向為一種好奇心所左右着。他想知道一切，正是這一種欲求使他壯遊遍世界。但他現在從斯賓塞才知道：以前並沒有懂得什麼，而且也永遠不能懂得什麼，即使他繼續他的航海與漫遊下去。

不過掠過了事物的表面，觀察着分離的現象，積蓄着事實的斷片，做着膚淺的小綜合——在幻想與偶然的，易變的，雜亂的世界中全無聯繫的一切。鳥類飛翔的機構，他是觀察過而且理解清楚了的；但作為有機的飛翔機構的鳥類是從哪里發展出來的，要把這麼一個過程弄明白的想頭，却始終沒有闖進過他的頭腦中。他從沒想到過會有這麼一個過程。鳥類之所以為鳥類，是猜想不到的。牠們一直就是鳥類。牠們生成是鳥類就是了。

正如談到鳥類是如此，談到一切生物都是這樣。他在哲學上無知的輕率的探求，並沒有結果。康德（譯註二）的折衷的形而上學，給了他一條對什麼都毫無用場的鑰匙，牠的作用，只不過使牠懷疑他自己的智慧。同樣的，他對於進化論的探求，也更局限於羅曼尼（譯註三）所著的一本毫無用處的技術上的書。他什麼也不懂，他所得到的唯一的觀念，便是進化論即一羣具有多而難懂的零散的小人物所弄的乾燥無味的理論。而現在，他懂得了進化論並非僅僅是理論，而是可信的進化的過程；科學家們不再反對牠了，他們不同的地方，只在於進化方法的認識上。

而這兒便是斯賓塞那個傢伙，給牠把一切知識組織起來，使一切事物都統一起來，探求出最基本的真實，在他喚驚的注視之下，提出一個那麼具體可見的世界，就像是水手們做好放在玻璃盤里的一個船模型一般。沒有變化莫測，也沒有偶然。一切都是規律。鳥的飛翔，是嚴從着規律，而一團孵化的黏性物質，

轉了，蠕動了，伸出腳和翼來，成爲一隻鳥，也是服從着這同一的規律。

馬丁爬上了知識生活的一個高峯又一個高峯，現在，他正站在一個空前高聳的峯巔。一切隱藏的事物，都將牠們的祕密暴露出來了。他因爲大覺大悟而沈醉了。夜間，睡着了，他在大規模的夢魘中跟神們一起過活；白天醒着的時候，他像一個夢遊病者似的蕩來蕩去，以一種心神恍惚的眼光，注視着他剛好發現了的世界。吃飯時，他聽不見那些瑣屑的閒談，他的熱望的心，在探求着眼前的一切事物的原因與結果。在碟子裝着的肉類上面，他看出那個照耀着的太陽，把牠的能力的本源追溯起來，經過牠的一切的變形，直至萬千里外；或是把牠的能力引伸到那支使他能切肉的臂膀的活動的筋肉上面，引伸到那個指揮筋肉去作切肉動作的頭腦上面，直至在心目中，看見了那同一的太陽輝耀在他的頭腦裏面。他給新的啓示弄得神魂顛倒了，他聽不見詹姆低聲說着的「傻事」，看不見他姊姊臉上的不安，也沒注意到伯納·默金·博沁的手指的團團轉動，從這上面，他對於他的內弟的正在轉動着的心機，傳出了一個暗示。

從某一方面說來，最深刻地給了馬丁印象的，是智識——一切的智識的相互關係。他曾經由於好奇而想懂得各種事物，他無論獲得什麼，他都一一放進腦子裏面各個分離的記憶室中。這麼樣，關於航海的智識，他有了一個巨大的貯蓄。關於女人的智識，他也有一個頗可觀的貯蓄。然而，這兩方面的智識是各不相關的。在這兩個記憶貯藏室之間，並沒有什麼聯繫。比方說，在智識的穢物中，一個歇斯底里的女人，跟

一條在大風中迎風駛去或停泊下來的帆船之間應該有若干關係，這，他恐怕早就以為是可笑和不可能的了。然而赫爾培特·斯賓塞已指示了他，不僅並不可笑，而且也不可能沒有關係。一切事物都與別的一切事物有關，從大空中最遙遠的一顆星，到某人腳底下一粒沙的無數的原子。

這一個斯的概念，對於馬丁是永恆的驚訝，他發覺自己已不斷從事於探索太陽光下的及太陽彼面的萬物之間的關係了。他表列出了最不相符的事物，直至終於把牠們之間的關係——在愛情，詩歌，地震，火，響尾蛇，虹，寶石，小產，晚霞，鄉吼，發光的瓦斯，食人風俗，美，謀殺，橫杆與支點，煙草等之間的關係——全部建立起來了，這才不再苦悶。這麼樣，他把整個宇宙結合了起來，拿起牠，瞧着牠，或是巡迴遍牠的側，小徑，叢林，並非作為一個在重重祕密中探求一個未知的目的的喚驚的遊客，而只是觀察着，表記着，和熟悉那兒一切該知道的事物。他懂得越多，他越熱情地讚美宇宙，人生，和這一切當中的他自己的生活。

「你這傻瓜！」他對鏡中的映象叫道。「你要去寫作，你試着寫作了，可是你頭腦中却沒有什麼可寫的。你頭腦里有些什麼呢？——一些幼稚的見解，一點兒半生熟的感情，一堆未經消化的美的印象，一大團漆黑一團的無知，一顆為愛情而燃濺的心，和一種大如你的愛情，無用如你的無智的野心。可是你却要去寫作哩，你不過才正好開始去收藏一些供寫作的東西呀。你要去創造美，但當你一點兒也不懂得美的性質的時候，你怎麼能夠呢？你要去寫出人生，但你還毫不懂得人生的本質。你要去寫出這個世界，但這個世

界對於你還是一個中國的謎，就是你能夠寫出來的一切，恐怕也只是寫着你對於存在的梗概所不懂得的地方罷了。可是，振作起來吧，馬丁，好孩子！你將來纔歸可以寫作的。你懂得一點點，很少的一點點，然而你現在已經走上將懂得更多的正確的道路。有一天，如果你運氣好的話，你也許會懂得一切可以懂得的東西，那時候，你寫作吧。」

把他這個大發現告訴給露思知道，想與她分享這一切的快樂和神奇。但她似乎對這一回事並不是那麼熱中。她默然聽着，有幾分好像從她自己的研究，已經懂得了這個似的。這並不如激動他那樣，深深地激動了她。如果不是他推斷定牠之於她，並不像牠之於他那麼是新鮮的事，他恐怕早就要驚奇起來的了。阿瑟和諾爾曼，他發現了是相信進化論和讀過斯賓塞的，雖然這好像沒有給了他們什麼生動的印象；而那個戴眼鏡，濃密的頗髮向後梳的青年，威爾·奧爾尼，則討厭地嘲笑著斯賓塞，重複着那一句警句：「沒有上帝，只有『不可知』」而斯賓塞便是他的預言者。」

然而馬丁饒恕了他的嘲笑，因為他早已開始發現，奧爾尼並非愛着露思。後來，當他從種種小事情上，知道奧爾尼不僅不愛露思，而且還對她有着確實的憎惡，他是目瞪口呆了。馬丁可不能了解這個。這是他不能拿來跟宇宙間一切別的現象相關聯的一點現象。但無論如何，他總覺得可憐這個青年，因為他的品性中有一個大缺點，妨礙着他去賞識露思的嫋雅與美麗。有好幾個禮拜日，他們騎着腳踏車到山上去，馬

丁有了充分的機會，觀察到露思與奧爾尼之間並無攏手的情事。後者跟譚爾曼秘密地在一起，拋下阿瑟和馬丁跟露思作伴，爲了這，馬丁當然是感激的。

那些禮拜日在馬丁是了不起的日子——最了不起是因爲跟露思在一起，也因爲他們將他與她那個階級的青年同等看待而了不起。儘管他們受過多年條理整然的教育，他覺得，自己在智力上跟他們是一樣的。而跟他們一起談話的時間，正是他實地應用他那麼苦苦地學習過來的文法的大好機會。他已拋開了那些談禮節的書，又回復讓直接觀察去指示他以合度的舉止了。除了因爲興奮而忘形之外，他經常地當着，敏銳地留心他們的舉止，學習着他們的小懶散和行動上的風雅。

斯賓塞不大被閱讀的這一事實，有一個時期是馬丁驚訝的泉源。赫爾培特·斯賓塞——圖書館里畫在每卷扉頁前的那位館員；——嘅，是的一個偉大的心魂。——但那位館員却似乎毫不懂得那個偉大的心魂的內容。一天傍晚，吃飯了，勃特勒先生也在座，馬丁把話題轉到斯賓塞身上了。摩士先生極力非難那位英國哲學家的不可知論，但承認未講過第十原理，——而勃特勒矢志則居稱，他沒有耐性讀斯賓塞，一行也沒有讀過，而且沒有他也可以好好的過活。疑惑浮起在馬丁的心頭了，要不是他個性是那麼強，他也許會接納一貫的意見，而把斯賓塞拋棄了。但事實上，他覺得斯賓塞對於事物的解釋是叫人憤折的。正如他對自己說過似的，拋棄斯賓塞，便等於一個航海家把羅盤和經線儀拋下海中一樣。所以，馬丁便

繼續進化論做着透澈的研究，越來越精通這個問題。由於千百個不偏不倚的作家的證實的報告而信服了。他越研讀得多，他越發現智識分野中還有許多長林未經開發。而對於一天只有二十四小時的埋怨，便成為他非常的訴苦了。

有一天，因為日子太短了，他決定放棄代數學和幾何學了。三角學他甚至還沒有嘗試過。過後，他又從他的課程表上除去了化學，只保留着物理學。

「我不是一個專家，」他對露思辯護道。「我也不想去做成一個專家。專門的領域太多了，一個人一輩子也把握不到他們的十分之一。我得追求一般的智識。當我需要專家們的工作的時候，我可以參考他們的書。」

「可是，你自己似乎還沒有那種智識呢，」她反駁道。

「用不着有的。我們從專家們的勞作上佔到便宜啦。這便是他們的用處。我進來的時候，我看見打掃烟囱的在工作，他們便是專家。當他們弄好了，你們便享用乾淨的烟囱了，但一點也不懂得烟囱的構造。」「那未免牽強附會了，我看。」

她好奇地瞧着他，他覺得，在她的注視和態度上，有着一種譴責。但他却相信他的立場的正確。

「所有一般問題上的思想家——事實上，就是世界上最偉大的心魂——是依靠着專家們的。赫爾

培特·斯賓塞就是這樣。他把千千萬萬研究者的發見綜合起來了。達爾文（譯註四）也是的。他利用了種花的和養牲口的所懂得的一切知識。」

「你對的，馬丁，」奧爾尼說。「你知道你要追求的東西，露思却不。她甚至連自己所追求的東西也不知道。」

「……哦，是的，」奧爾尼趕忙說下去，支開了她的回駁。「我知道，你叫這個做一般文化。可是，你研究什麼都沒有關係的，如果你要的是一般文化的話。你可以學法文，可以學德文，或兩樣都丟開，學世界語，你還不是一樣得到文化的氣派。爲了同一的目的，你也可以學希臘文或拉丁文，雖然這對你絕不會有什麼用處。然而，這也還是文化呀。哼，露思還學過撒克遜文，（譯註五）學聰明了呢——兩年前了，現在她記得的，全部就只有『當可愛的，下着陣雨的四月天柔媚宜人時』了——不是這樣唸的麼？」

「可是，這還不是一樣給了你文化的氣派，」他笑了，再度支開了她。「我懂的。我們都是個半斤八兩。」

「可是你說的文化，好像它應該是什麼東西的手段似的，」露思叫道。她的眼睛閃閃發光，她的面頰上現出了兩塊緋紅。「其實文化自身就是目的哪。」

「可是，那却不是馬丁所需要的。」

「你怎麼知道？」

「你需要什麼，馬丁？」奧爾尼問，嚴正地轉向着他。

馬丁覺得很不安，懇求地瞧着露思。

「是的，你需要什麼呢？」露思問。「那就可以解決這個問題了。」

「唔，不用說我需要文化，」馬丁吞吞吐吐的說了。「我愛美，而文化將讓我對美的東西有一個更完，更親切的領會。」

她點點頭，現出勝利的神氣了。

「鬼話，這你是知道的，」這是奧爾尼的批評。「馬丁追求的是事業，不是文化。在他的場合，文化與事業的合一，不過是偶然的事情罷了。如果他想做一個化學家，文化就用不着了。馬丁需要的是寫作，但他不敢這麼說，因為這麼一說便要叫你猜錯啦。」

「幹嗎馬丁要寫作呢？」他說了下去。「因為他並不冇錢。幹嗎你充滿一腦子的撒克遜文和一般文化呢？因為你用不着出去謀生。你爸爸照料着你。他買衣服給你，還有其他的一切。我們的教育，你的和我的，阿瑟的和諾爾曼的，有什麼鬼用場？我們一身浸透了一般文化，如果我們的老子今天失敗了，我們明兒就要參加教師的檢定去。你能夠得到的最好的職位，露思呵，便是鄉下的學校，或供膳宿的女塾的音樂教

師。」

「請問，你做什麼呢？」她問。
「也不會是好事。我可以一天賺塊半錢，做普通的工；我也許入漢萊小學做一名教師——注意，我說的是『也許』，我極許到遇未便要因為全部無能，給擋出來。」

馬丁密斯注意地聽着這一場辯論，他一面深信奧爾尼是對的，一面因為他對露思那種頗驕傲的態度而氣憤。他聽着一個新的愛情的概念在他心上形成了。理性對於愛情並無作用。他所愛的女人道理對不對，是沒有關係的。愛情是超出理性之上的。如果真有這麼一回事，她並不充分領會他對於事業的需要，那也不會使她減少一絲兒的可愛。她是完全可愛的，她怎麼樣思想，對她的可愛並無影響。

「你說什麼？」對於奧爾尼的打斷了他的思緒的問題，他回答了。
「我說，我希望你別那麼傻，還去拚命學拉丁文。」

「可是，拉丁文不光是文化呀，」露思插口說。「牠是一種修養。」
「喂，你打算去學牠麼？」奧爾尼堅持着。

「马丁非常為難了。他知道，露思正熱切地期待着他的答覆。

「我恐怕我分不出時間來，」他終於說了。「我想學，可是我沒有時間。」

「看哪，馬丁並非追求着文化，」奧爾尼高興得跳起來了。「他正努力要獲得某種地位，要做某種事情。」

「哦，可是牠是一種精神的鍛練，一種心靈的修養呵。牠就是做成有訓練的心靈的東西。」露思有所期待地瞧着馬丁，好像等着他改變他的見解一般。「你知道，足球球員在參加大決戰之前，就得去訓練。拉丁文之於思想家，也有同樣的作用的。牠訓練。」

「昏話！當我們還是小把戲的時候，這便是他們對我們說過的話。可是那時候，他們有一件事情沒告訴過我們。他們讓我們到後來自己發現了牠。」奧爾尼要賣弄關子的歎了一下，然後說道：「他們沒有告訴我們的，就是每一個君子人都要學過拉丁文，可是沒有一個君子人要懂得拉丁文。」

「那麼說是不公平的，」露思嚷道。「我知道，你不過爲了要迴避什麼，便轉移着話題。」

「這是聰明的，」這是他的反駁，「但也公平。唯一懂得拉丁文的人們，便是藥劑師，律師，拉丁文教授。如果馬丁想做成他們中的一個，那我算猜錯了。然而，研究斯賓塞究竟所爲何來？馬丁剛好發現了斯賓塞，而他便熱中於他。爲什麼？因爲斯賓塞正帶着他到某個地方去。斯賓塞不能帶我到什麼地方去的，也帶不了你。我們並不需要到什麼地方去。你有一天要結婚的，而我可做的事，便是聽從那些將來料理我父親遺留給我的金錢的律師和代理人。」

奧爾尼站起來走了，但走到門口又回過頭來，做了一番臨別的贈言。

「你別干涉馬丁吧，露思。他知道什麼是他最適宜做的事。瞧瞧他完成了的工作哪。他叫我不時感到厭悶——討厭自己，感到自己的丟臉。說起來，他現在比阿瑟·諾爾曼，你，都更懂得世界，人生，和人們的地位，和一切，儘管我們學過什麼拉丁文，法文，撒克遜文和文化。」

「可是露思是我的教師呢，」馬丁講義氣地回答了，「我之學到了這一點點，是她的功勞。」

「胡說！」奧爾尼瞧着露思，他的表情是惡狠狠的。「我看，也許你跟着就要告訴我，你讀斯賓塞也是由她介紹的吧——只是你沒有說出來罷了。她一點兒也不懂得達爾文和進化論，正如我全不懂得所羅門王的財富一樣。前些時候，你向我們提起的斯賓塞的某個詰屈聱牙的定義是怎麼說的？——那不確定的，不連貫的同類性東西呀。向她提起吧，恐怕一個字也不懂呢。你知道，那並不是文化。哼，得啦，如果你除命學拉丁文的話，馬丁，那我可瞧不起你。」

這當中，對這個辯論感到興味的馬丁，已經覺得這裏面同時也有一種厭倦。這談到的是研究與功課，涉及智識的基礎，而牠的學童般的調子，跟他內心里掀動起的大心事矛盾起來了——跟那種使他的手指像鷹爪似的曲起來的對生活的抓撓，跟那種使他痛楚的宇宙性的顫慄，跟那種新近才有的，要支配這一切的意識，矛盾起來了。他自己看作是一位志人，漂流到一處陌生的海岸，充滿着美的力量，踉蹌着，

口吃着，徒然想用這新地方的同胞的粗獷生野的聲調去歌唱。他就是這樣覺得的。他充分感受着痛苦地感受着偉大的森羅萬象。然而，他却不能不在學童的課題之中慢慢地摸索着，辯論着他是否應該學拉丁文。

「拉丁文對這個有什麼鬼用場？」那天晚上，他在鏡前發問了。「我希望死人別再管生人事，幹嗎我跟我的心中的美，要受死人管束呢？美是活的，永存的。語文呢，來了，又去了。牠們是死人的屍灰。」

而不他的第二個想頭便是他已把他的意見說得清清楚楚；他睡覺去了，猶豫着為什麼在靈思面前不能照這個方式說話。當他在她跟前的時候，他不過是一個學童，有的是一副學童的嘴舌。

由她「給我時間吧，」他大聲說道。「只要給我時間就行啦。」

時間！時間！時間！這便是他的無窮盡的呼籲。

赫胥黎（譯註一）Herbert Spencer（一八二〇—一九〇三）英國哲學家。

黑爾（譯註一）J. Kuntze（一七二四—一八〇四）德國哲學家。

「」（譯註二）G. J. Romanes（一八四八—一八九四）英國心理學家和動物學家。

（譯註三）C. R. Darwin（一八〇九—一八八一）英國博物學家。

第十四章

這並非爲了奧爾尼，然而儘管有露思，有他對露思的愛，他終於還是決定不學拉丁文了。他的時間便是金錢。比拉丁文更重要的是那麼多，以有力的聲音喧叫着的學科是那麼多。而且，他也必須寫作。他必須弄到一點錢。他還沒有過主顧呢。近四十篇的原稿，在跑着沒有盡頭的雜誌的圈子。別人是怎麼幹的呢？他在公共閱覽室里花了長長的時間，查看着別人所寫出的東西，熱心地批判地研究着他們的作品，拿牠跟自己的比較着，渴想知道，渴想知道他們發現了的那種使他們能賣出稿子的祕密的戲法。

對着那一大堆了無生氣的印刷品，他驚訝起來了。沒有光，沒有生命，沒有色彩從牠放射出來。那裏面並沒有生命的呼吸，然而牠賣出了兩分錢一個字，二十元一千字——報上的補白這麼說過的。他給那無數的短篇小說弄得惶惑起來了，那寫得是輕鬆的，巧妙的，他承認，但却沒有活力和真實性。生活是那麼怪異和神奇，充滿着無數的問題，夢想，英雄的勞動，然而這些小説，却儘寫着些生活中平凡的事物。他感到生活的緊張，牠的發熱，出汗，和暴動——這實在是值得寫的資料呵！他要表彰那些孤苦卓絕的領袖，狂熱的

戀人，和在恐怖與悲劇中拚命戰鬥，使生活由於他們的努力而爆裂作響的巨人們。然而雜誌上的短篇小說，却似乎有意去表彰勃特勒先生之流，卑鄙的錢迷，和平凡的小人物的平凡的小戀愛。這是由於雜誌的編輯們都是凡庸的麼？他詢問了。還是由於他們畏懼着生活呢——這些作者，編者，和讀者們？

可是主要的煩惱，便是他不認識任何一位編者或作家。他不僅不認識任何一位作家，甚至連企圖從事寫作的人，也認不得一個。沒有誰可以告訴他，暗示他，給他一星兒的勸告。他開始懷疑編輯們是不是真實的人了。他們彷彿是一架機器的齒輪。那實在就是——一架機器。他把他的靈魂灌輸入他的小說，論文和詩歌裏面，便將她們信托給一架機器處理。他一樣的摺起牠們，把足夠的回件郵票跟原稿一起放入那個長信封裏面，封好了信封，外面又貼上郵票，便把牠丟進郵筒裏。牠在大陸上旅行着，而在相當時間過去之後，郵差又把那裝在另一個長信封裏，外面貼着他原來附上的郵票的原稿，帶回來給他了。那方面並沒有活人做的編輯，而只是一個巧妙的齒輪的排列。牠把原稿從這個信封改裝進另一個信封裏，再把郵票貼上就是。這像是一具有孔的自動機，誰放些個銅子兒進去，由於金屬旋轉機的作用，牠便遞給他一塊橡皮糖或是一包巧格力。^毛他得的是巧格力還是橡皮糖，全看他把銅子放進哪一個孔裏。編輯機器也是一樣：一個孔帶來支票，另一個則帶來退稿回條。而他一向都只找到了後一個孔。

完成那個使牠可怕地與機器相像的過程的，便是退稿回條。這些回條是鉛印的，他已經收過好幾百

張了——他初期的稿子，每一篇都收到了一打以上。如果他在他所有的退稿中，有一次收過一行親筆寫的信，他恐怕早就高興起來了吧。可是沒有一位編者會這樣證明過他的存在。他最後只能這樣認定：那邊是沒有一個活人的——只是一些齒輪，油滑滑的，在機器中好着地旋轉着。

他是一個善戰的戰鬥者，氣魄大，頑強，他也許繼續供奉那副機器幾年也還是樂意的；但他流血也流夠了，不是幾年而只是幾星期，便足以決定這個戰鬥。每一個星期，他的伙食單使他越接近了破產的境地，而四十篇原稿的郵費，也差不多同樣苛刻地使他焦頭爛額。他不再買書了，他在小地方上節省着，設法延遲那不可避免的結果；然而他却不懂得怎麼節省，當他給了他的姊姊瑪利安五塊錢去做一件衣服的時候，只一個星期，便越發把那個結局拉近了。

他在黑暗中掙扎着，沒有忠告，沒有鼓勵，反之倒是在喪氣的勸阻之下。甚至革特魯德也開始對他側目了。開始，她以一種姊弟的友愛之情，認為那是他的愚蠢而容忍着；但是現在，出於做姊姊的憂慮，她變得不安起來了。在她看來，他的愚蠢正變成了一種瘋狂。馬丁是懂得這一點的，他從這上面受的苦較之從伯納·歇金博沁的公開的奇刻的蔑視所受的，還要厲害得多。馬丁對自己具有信心，但也只是自己獨自兒具有這信心。甚至露思，也是不相信的。她要他獻身於學習，雖然她沒有公開地反對他的寫作，但她也沒有贊同過。

他從來沒有給她看過他的作品。一種求全的敏感，阻止了他。而且，那時她正在大學裏苦苦地用功，他是不想去剝奪她的時間的。但當她已經得到了她的學位，她親自要求他給她看看他已寫成的東西了。馬丁又得意，又羞怯。這兒便是一位評判者呀。她是一位文學士；她會在老到的導師們指導之下，研究過文學的。也許那些編者也是勝任的評判者吧。然而，她跟他們會不同的。她不會拿給他一張鉛印的退稿回條，她也不會通知他，對他的作品不加稱讚，並非一定就暗示着他的作品沒有好處。她會像一個有感情的活人，以她的活潑的爽朗的語調說話，而就中最重要的，便是她會嘗見到一點兒真正的馬丁·伊登在他的作品裏面，她會辨認出他的心魂像個什麼樣子，她會終於理解一點兒——很少的一點兒——他的夢想的內容，和他的能力的強度的。

馬丁集起一部份他的短篇小說的複寫本，遲疑了一會兒之後，又加上了他的「海洋抒情曲」。在六月杪一個下午，他們騎上他們的腳踏車，向山崗地帶踏去了。這是第二回獨自跟她到外面去，當他們正在那因海風的吹蕩而清涼起來的和風陣陣中前進着時，他深深地感印到事實上，這是一個很美麗的，安排得好好的世界，而去生活，去戀愛，則是一件好事情。他們把車子擋在路邊，便爬到一個裸露的小山的褐色的山頂上去，那裏，給太陽晒焦的野草，正發出了像收穫時那種芳香的滿足的氣味。

「這是寫好了的東西，」馬丁說，這時他們坐下來了，她坐着他的外套，而他則伸開手腳的，就躺在微

溫的地面上。他吸着蒼黃的野草的香氣，這直透進了他的腦子裏，使他的思想從特殊事物到一般事物的旋轉起來。「牠取得牠的生存的理由了，」他說下去，動情地輕輕拍着那些乾草。「牠在去冬可怕的暴雨下，帶着野心蘇醒了，力抗着早春的狂風，開了花，引誘着那些昆蟲和蜜蜂，分播下牠的種子，使自己適應自身的任務和這個世界，而且——」

「幹嗎你常常拿這麼一種可怕的實際眼光，去看事物呢？」她打斷了他。

「我看，爲的是我在研究着進化論。我有了眼光，只是最近的事情，如果說了的是真實情形的話。」

「可是在我看來，由於這麼實際，你是失掉愛美的眼光了，因此，你摧殘着美，正像小孩們捉到蝶兒，把牠們美麗的翼上的絨毛擦掠一樣。」

「美是有意義的，可是，我從來不懂得它的意義。我只把美當作沒有意義的東西，當作沒有韻律或道理，而只是美麗的東西來接受。關於美，我什麼也不懂。可是現在我懂得了，或者說，正好開始懂得了。現在，這些草在我看來尤其美麗，因爲我懂得牠之所以爲草，和使牠成爲草的太陽，雨，土地的一切隱藏的化學作用。嘿，每一株草在生命史上都有羅曼斯的一——是的，還有驚險的奇談。正是這一個想頭感動着我。當我想到力和物質的作用，及牠的一切驚人的戰鬥，我覺得我簡直可以給野草寫一首史詩！」

「你說得多麼流利！」她心神不在地說，她正帶着一種探索的神情瞧着他。

這一剎那間，他完全慌亂失措，血液使他的頰子和額頭都漲紅了。

「我希望我在學會談話，」他吞呑吐吐說。「我覺得我心裏要說的話是那麼多，但又全是那麼重要。我找不到恰當的話，說出我心裏實在有些什麼。有時我覺得，好像整個世界，人生，一切的事物，都已經棲息在我心中，而且在呼鬧着要我做代言人似的。我感覺到——唉，我真難以說明呀！——我感覺到它的偉大，但當我說出來的時候，我却像一個小孩子似的牙牙學語。把情感和感覺變形為語言，筆述的或是口談的，而牠又得在讀者或聽者那兒，把自身還原為原來的情感和感覺，這是一樁巨大的工作。這是一樁莊嚴的工作啊。看哪，我把我的臉孔埋在草叢中，我從鼻孔裏吸進的氣息，使我因為生起千般萬般的思想和幻象，顫慄起來了。我呼吸到的是宇宙的氣息，我懂得歌和笑，成功和痛苦，鬥爭和死亡；我看見大抵由於草香，而在我的腦裏生起來的幻象，我很想把牠們告訴你和全世界知道。可是我怎麼能夠呢？我的嘴舌，是給束縛住了的。從剛才說過的那一番話，我已經嘗試過對你形容出草香對我發生的影響。可是我並沒有成功。我只不過在機笨的言語中暗示了一點兒。我的說話，在我看來是口齒不清的。然而，我還是全身心塞滿了要說的慾望唉！」他張開他的兩手，做出一個失望的姿勢——「這是不可能的。這是不可思議的。這是難以言傳的啊！」

「可是，你說得實在流利呢，」她堅持着。「想一想，在我認識你這個短短的期間當中，你有了怎樣的

進步呵。勃特勒先生是一位有名的演說家。當競選的時候，他常常給州委會請到外邊去登台演說。然而，前回在午餐席上，你就說得跟他一樣的好。只是他更矜持一點就是了。你太興奮啦；可是實際經驗多了，你會改過來的。嘿，你大可以成爲一位優良的演說家呵。你大可以上進……如果你要的話，你是有指揮能力的。你能領導人們；我相信，正如你學文法已經成功了一樣，無論什麼，只要你着手去做，決沒有不成功的道理的。你大可以成爲一位好的律師。你可以在政治上大顯身手。沒有什麼阻礙你，使你不能像勃特勒先生那樣做出大的成就。而消化不良，却是一個負數，」她補加上了這麼一句，微笑着。

他們談了下去，她以她的溫柔的固執口吻，常常說回到在教育上打好基礎的必要，和作爲任何事業的一部份基礎的拉丁文的好處。她描畫出她的所謂成功者的理想，這大部份是她父親的形象，而再加入勃特勒先生的形象的幾條顯明的線條和幾筆着色的。他豎起耳朵專心地諳聽，仰臥着，仰看着她說話時嘴唇的每一個動作而引以爲快。但他的腦子，却是並不接納的。在她所描畫的圖畫當中，並沒有什麼引動人的東西。他意識到一種失望的沈悶的痛苦，及愛戀她的更尖銳的痛感。在她全部的說話中，沒有提到過他的寫作，他帶了來給她看的原稿還是棄置在地上了。

終於在沈默的片刻間，他望望太陽，測算牠在地平線上的高度，便拿起那些原稿，暗不出吧們的存在

「我忘記啦，」她連忙說。「我是多麼渴望你讀給我聽聽。」

他給她唸了一篇小說，這是他自誇為最好的作品之一的。他把牠題作「生命的芳醇」，當他寫作時潛進他腦裏的牠的芳醇，現在他一誦讀起，便又偷偷地跑進他的腦裏去了。在那本來的意象中，原是有某種魔力在的，而他又把更多的言辭與筆觸的魔力裝飾了牠。他往日寫作時那種火一般的熱情，又在他心中復活，而他是那麼為牠所左右和顛倒，以致對於牠的缺點，他是完全感覺不到了。但靈思却並非如此。她的幹練的耳朵，發覺了那些弱點和過火的地方，這位生手的過份彌諲的地方，而且每一次，她都立時察覺哪句音調的失錯和胡混。她差不多聽不出音調有別種情形，除了當牠寫得太誇張的時候，這時她便不快地感覺到牠的幼稚。作為全篇而論，那便是她的最後的判斷——外行，雖然她沒有這樣告訴過他。反之，當他唸完了時，她只指出了一些微小的缺點，說她中意那一篇小說。

可是他却失望了！她的批評是公正的。他承認那些缺點，但他也覺得他之與她分享他的作品，目的並非想得到教室裏改善式的改正。小地方是無關大體的。那具自己也檢點得到的。他可以修改牠，他可以學會修改她。他曾從生活中捕捉到一些偉大的東西，並努力把它裝進那篇小說裏面。他唸了給她聽的，正是從生活中得來的偉大事物，而並非句子構造和分號(Semicolons)之類。他要她同他一起感覺到那種偉大的事物，這是屬於他的，是他用自己的眼睛看見的，用自己的腦子把握住的，用自己的手寫在一本一本的書上。

紙上的唔。他失敗了。他這樣暗地裏決定了。那些編輯們也許對的。他感覺到那偉大的事物，但他却傳達不出他。他隱藏着他的失意，而且那麼安詳地對她談說她的批評。她竟沒有察覺他的心房深處正湧過一道失意的暗流。

「第二篇我題作『壞子』，」他說，一壁攤開了那篇稿子。「到現在，牠已經被四個或五個雜誌拒絕過了，可是，我還是認爲牠是好的。關於牠，事實實我不知道怎麼想好，除了我已經在那兒攫住了一些東西。也許牠不會感動你，像牠感動我那樣吧，這是一篇短的——只有兩千字。」

「多嚇人啊！」當他唸完了時，她叫道。「這是可怕的——說不出那麼可怕啊！」

他帶着一種暗中的滿意，注意到她的蒼白的臉色，她的張得大大的眼睛，她的緊緊交握着的兩隻手。他已經成功了。他已經把他腦子裏想像的東西和感情，傳達出來了。牠已經達到目的了。不管她喜歡牠不，牠總歸抓住了她，控制了她，使她坐在那兒聽着，忘記了那些細節了。

「這便是生活，」他說，「而生活並非常常是美麗的。然而，也許由於我生性古怪吧，我還是在那兒找出了些美麗的東西。在我看來，美是增加十多倍了，因爲牠在那兒——」
「五根木頭，」她說，「中頸長青苔，

想，叫了出來：「喂，這是下流的。這並不文雅。這是骯髒的！」

「可是，幹嗎那個窮苦的婦人不能——」她不相連屬地插嘴說，跟着她讓她的未發表的反感的思想。

這一剎那間，他覺得他的心臟彷彿停止跳動了。「骯髒的！」他做夢也沒有想到過。他並沒有這個意思。整篇速寫以一個個火紅的字擺在他的眼前，而在這種發光的火焰當中，他無論如何也找不出骯髒的東西來。於是，他的心臟又開始跳動了。他是無罪的。

「幹嗎你不選擇一個雅緻的題目呢？」她說着。「我們知道，世界上是有骯髒的事物的，可是也沒有理由——」

她以她的厭惡的口吻，繼續說了下去，但他却沒有聽下去了。他竟自微笑着，仰望着她的處女的臉孔，牠是那麼天真，那麼聰慧地天真，以至於牠的純潔彷彿常常透進他的身體里面，肅清他一切的殘渣廢物，將他沐浴在一種清冷，柔和，輕軟得像星光一般的輕盈的光輝中。「我們知道，世界上是有骯髒的事物的，」他拿她所懂得的這一個見解來愛撫着，當作一個愛情的戲謔而為它狂喜起來。接着那一片刻間，在一個無限細緻的發光的幻象中，他看見了那個他懂得了，並在其中航行過的人生的骯髒的海洋。他便原諒她的不了解那篇小說了。她不能了解，乃由於她的清白無瑕。他爲了她生得和給底謐得這麼天真爛漫而感謝上帝。但他是懂得生活的，牠的醜惡和美好，牠的儘管是帶着泥污的偉大，喚天呵！他正要把這個對全世界的人們說個痛快呢。天上的聖靈——他們除了美好和純潔之外還能怎樣？用不着讚美他們的。但泥做成的聖靈——呵，那才是千古的神奇！那正是使生活值得珍貴的東西。看看德性的莊嚴偉大出自罪惡

的污水潭中吧；自己站起來，首先透過泥污的眼睛，警視那朦朧而遙遠的美吧；看看從缺點、脆弱、邪惡和深不可測的獸性中生長起力量、真理，和高尚的精神的裏賦吧！——

他從她在說着的話語中，偶然聽到了幾句：

「他的調子全部是低沈的。但調子高的作品才多呢。例如『憶念』（譯註一）就是。」

他被迫要去提起「羅克士萊·荷爾」（譯註二）了，而且也許已經提過了，要不是他的幻想又抓牢了他，叫他只好瞪視着她，與他同類的女性，她，從混沌初開的時候起，千千萬萬年來一直在沿着那道巨大的人生階梯爬上去的，已經在絕頂的地方出現了，變成一個露思，純真，美好，聖潔，具有一種力量，使他懂得愛情，嚮往於純真，要求去嘗嘗聖潔的味兒！——他，馬丁·伊登，也是從落後的人羣中，從泥濘中，從無數沒有盡頭的創造的錯誤與失敗中，以某種驚人的方式爬起來的呀。那便是羅曼斯，那便是神奇和光榮。可供寫作的材料是有的，只要他能找到表現的辭句。天上的聖靈呵！——他們也不過是聖靈罷了，仙們是不由自主的。然而他，却是一個人呀。

「你有力量的，」他聽得到她在說着，「可是這是一種未經訓練的力量。」

「像瓷器店里的一頭公牛，」他提示道，贏得了一個微笑。

「你得發展你的辨別力。你得顧慮到風趣，情巧，和聰明。」

「我太太胆了，」他沈吟着。這本也不只是美型而已，東西一些，更美的是她那一對頗重的雙人。
她做了一個同意的微笑，便又準備去聽另一篇小說。

「我不知道你將怎樣批評這一篇，」他抱歉地說。「這是一樁古怪的事情。我恐怕，我是寫得力不從心，可是，我的用心是好的。別管里面那些瑣屑的特徵。只看看你能不能感覺到里面那偉大的東西吧。牠是偉大的，牠是真實的，雖然我不能寫得明瞭的可能性也很大。」他讀了一壁誦讀，一壁留心察看着她。他終於打動她啦，他想。她動也不動的坐在那兒，她的眼睛凝視着他，屏住呼吸，他想，她已不由自主為牠創作的事物的魔力所操縱着了。他把這一篇小說題作「冒險」而牠便是冒險的頌歌——但也並非一般冒險小說的所謂冒險，而是一種真正的冒險野蠻的奴隸總管，營罰驚人，報酬也驚人，失信而反覆無常，要求的是可怕的忍耐，和苦痛難堪的夜以繼日的苦工，給與的，是陽光燦爛船的榮譽，或是飢渴到死的，或是長期為古怪的狂熱病折磨到死的陰慘的死亡，在血汗咬入的蟲蚤之間，為卑鄙的契約的長鎖鍊牽引到輝煌的絕頂和莊嚴的成就。

正是這一切或更多的東西，他都寫進他的小說里面去了，也正這一個，他相信，當她坐在那兒聽着時激動了她。她的眼睛是張大的，紅暈浮在她的蒼白的面頰上，在他還沒有唸完之前，他覺得，她是差不多在啜泣。真的，她是被激動了；但她並非被那篇小說而只是被他激動。她不大看重那篇小說；這是馬丁的

力量的強烈，往日領教過的精力的過剩，彷彿從他的身體傾瀉到她的身上去。似乎而是的是，正是小說本身裝載着他的力量，那是一條水道，時間一到，他的力量便通過牠向她奔流出來了。

她只知那種力量，却不懂這個媒介物，而當她彷彿爲他所寫的東西弄得神魂顛倒的時候，實際上，她是爲一些十分生疏的東西弄得心形了——這是一種思想，可怕的，危險的，它不招自來，已經在她的腦中形成了。

她不由自主的渴想知道結婚是怎麼一回事，而當意識到這個想頭的放肆和狂熱，便使她害怕了。這是非處女的。這不像她的爲人。她從來沒有爲女人的心事而受苦過，她一向生活在丁尼生式詩歌的夢境里，甚至當那位纖巧的

老師，把那關進美人與紳士的關係中的粗鄙作着纖巧的暗示時，她對於這全部的意義也不了解了。她一直在酣睡着，而現在，生活對着她所有的門戶，會嚴地響着雷達了。心理上，她是懷着恐懼去應接起來，把門關上；但同時撒野的本能，則迫使她去把她的門戶大大打開，請那些疏得可愛的客人進去。

「這是美麗的，你忘掉世事吧！」她這樣說着，不論她要從裏面搬出哪樣大東西，她

對她說：「這是美麗的。」在稍歇之後，她又用力地重複說道。
「這是美麗的，」在稍歇之後，她又用力地重複說道。

這當然美麗的，但她裏面還有些不只是美麗而已的東西，一些已使美成爲牠的女僕的，更刺戟人

地輝煌的東西呢。牠默默無言地張臥在地，察看着面前一個大疑難的可怕的形相。他失敗了。他是口齒不伶俐的。他看見了世界上最偉大的事物之一，然而他並沒有把牠表現出來。

「你覺得那——？」他遲疑了，因為第一回去試用一個陌生的字眼而困惱起來，「那題旨怎樣？」他問道。

「那是混亂的，」她答，「這是我唯一一個大致的批評。我隨着故事聽下去，但拉雜的東西似乎太多了，牠也太囁嚅了。因為引用着那麼多的外來的題材，你把動作妨礙着了。」

「那便是主要的題旨，」他趕忙解釋着，「大的潛在活動的題旨，喜劇的世界性的東西呀。我盡力叫牠與故事本身合拍，那故事，不過是皮相的東西罷了。我的計劃是不錯的，可是我看我是寫差了。我要提示出我在把捉着的東西，却沒有成功。然而我會及時學習的。」

她沒有領會他的意思。她是一位文學士，但他已走出她的視野之外了。這，她並不了解，而把她的不解謬之於他的不連貫了。

「你是太會說話了，」她說，「可是，有些地方是美麗的。」

他聽見她的聲音像從遠方傳來的一般，因為他正在盤算着，是否可以給她朗誦那些「海洋抒情曲」。他帶着沈重的失意躺在那兒，而她則探究什麼似的察看着他，又做着不招自來的，關於結婚的放肆的

沈思默想。

「你想成名麼？」她突然問道。

「是的，有一點兒，」他承認了。「那是冒險事業的一部分。有價值的不是成名本身，而是這麼斗起來的過程。總之，要成名這一回事，在我不過是達成別的事情的手段。我很需要成名起來，爲了這件事情，爲了這個理由。」

「爲了你，」他想這麼補充一句，而且也許早已說了，如果她對於他給她唸過的東西，表明了確是熱心的話。

但她太忙於想她的心事了，正在給他們刻劃出一種至少是可能的事業，思索着他暗示過的根本的事物究竟是什麼。在文學上，他是沒有事業可言的。她相信這一點。從他的外行的和誇張的作品看來，今天他已證實這個了。他能流麗地說話，但他却不能取一種文學的方式表現自己。她拿丁尼生，勃朗寧及她鍾愛的散文大師來跟他比較一番，以見出他的絕望的不行。然而，她還沒有把全部心事告訴了他。她對於他的那種特別的興趣，叫她遷延下去了。總之，他的寫作的要求是一個微小的弱點，過後他會慢慢擺脫掉他的。那時候，他便可以獻身於重大的人生事業。而他也會成功的。她懂得這一點。他是那麼堅強，他不會失敗的……只要他放棄了寫作。

「我希望把你所有的作品給我看一看伊登先生。」她說。

他喜歡得面紅耳熱了。她已經感到興味，這一點是拿得穩的。她至少沒有給了他一張退稿回條。她已稱他的作品中某些部分為美麗，而這便是他破天荒的從別人得到的最初的鼓勵。

「我一定送上去，」他熱情地說。「我答應你摩士小姐，我一定要迎頭趕上的。我已經走了很遠——我知道——可是我還有更遠的路要走，而我一定要走完牠的，即使我要爬着走的話。」他拿起了的一大束的手稿。「這是『海洋抒情曲』。你回到家後，我就送給你在有空時讀讀吧。你一定要把你對牠們的意見告訴我，比什麼都更需要的，你知道，便是攝護。真的，請你對我說老實話。」

「我一定全部的坦白，」她答應了，帶着一種不安的內疚，因為她不會坦白對牠；也起了一個狐疑，就是她是不是下回真能對牠十分坦白。

(譯註一) 丁尼生的有名的詩篇。

(譯註二) 也是丁尼生的名詩。

第十五章

「第一場仗，打過了也打完了，」十天後，馬丁對着那面鏡子說。「但還有第二場仗，第三場仗，永無窮盡的戰鬥，除非……」

他沒有說完那一句話，却對這個簡陋的小房間張望起來，讓他的眼光哀愁地停留在那一堆退回的稿件上面，那是依然套在長信封里，擋在角落里的地板上的。他沒有讓牠們繼續旅行的郵票了，不過一個星期之間，牠們便已堆積成一堆。明天，後天，大後天，牠們會有更多退回來的，直至全部都回到老家來。他不能再打發牠們出門了。他已欠了一個月打字機的租錢，這付不出，他的錢，僅僅夠付那到期的一週食宿費和荐頭行的手續費。

他坐下來，沈思地打量着那張檯子。那上面是有着墨水的污痕的，他突然發覺，他是愛上了牠了。

「親愛的老檯子，」他說，「我跟你一起，度過了一些幸福的光陰了，總而言之，你真是一位很好的朋友。你從不跟我過不去，從不遞給我一張報酬不當的退稿回條，從不埋怨工作的過度延長。」

他放下臂膀伏在檯上，把他的臉孔埋在牠們之間了。他的喉嚨在作痛，他想哭。這叫他回憶起他的第一次戰鬥來，那時候，他才六歲，他抹掉了沿着面頰流下來的眼淚，而那比他大兩歲的另一個孩子，早已打得出他筋疲力盡了。他看見了那一圈的孩子們，像野獸人一般吶喊着，當他終於打輸了，輾轉於暈悶的痛苦中，血從他的鼻子直淌下來，而眼淚則從他的受傷的眼里汹湧而出的時候。

「你現在也一樣的給揍得好苦。你給逼成肉醬了。你是完蛋了。」

然而第一次打架的情景，却依然留在他的眼前，他一留心察看，他便看到牠分解，而且變形為隨後發生的一連串的打架場面了。六個月後，乳餅臉（就是那個孩子的混名）又揍過他，但那一次他也打黑了乳餅臉的眼睛。那真是好容易呵！他全看見了牠們，打過一場又一場，他自己常常是被揍的，而乳餅臉則佔了牠的上風。可是他從不溜開。他覺得，這一方面的回憶使他堅強了起來。他常常是停留下來，拿點藥調治他的創傷。乳餅臉打架時是一個小魔王，對他從來沒有表示過慈悲的。然而他却留着。牠停留着忍受這一切。

接着，他看見一條窄小的街巷，夾在一些東斜西倒的房屋之間。小街盡頭，為一幢單層的磚屋所阻擋着；從裡傳出來的是印刷所的有節奏的轟轟聲，正印着「考察報」的第一版。他那時十一歲，乳餅臉已十三歲了，他們兩個都在賣「考察報」。所以他們便都在那裡，等待着他們的報紙；不用說，乳餅臉又找他的麻煩了，於是，又是一場勝負未分的打架，因為一到三點三刻，印刷所的大門便打開，那一幫小孩子也就聚

攏來，去摟他們的報紙去了。

三三「明天看我再揍你，」他聽見乳餅臉的預約，而他也聽見了自己的聲音，氣呼呼的，和因爲忍着眼淚而震顫着的，在答應着明天一定到那兒去。

下一天，他到那兒去了，一離開學校便趕到那兒，而且摟着乳餅臉有兩分鐘之久。其他的孩們都說他打得不錯，給了他勸告，指出作爲一個打手的他的缺點，預言他會勝利，如果他實行他們的指示的話。這同樣的幾個孩子，也給了乳餅臉以勸告。他們是怎樣的從那場打架中取樂呵！他爲了羨妒他們那些由他和乳餅臉招惹來的看客，中斷了他的回想有一個相當長的時候。於是，戰鬥又開始了，繼續下去了，圓谷不分的有三十分鐘之久，直至印刷所的大門打開了爲止。

他瞪視着他自己那個年輕的影子，一天又一天的，從學校趕到「考察報」衙去。他不能走得很遠。由於不斷的打架，他是轉動不靈，拐着走路了。他的前臂，從手腕直到肘彎，烏黑起來了，那便是他格開那無數的拳擊的結果，而東一塊西一塊的，那些痛楚的肌肉，又正開始潰爛起來。他的頭，臂，膊，肩膀都作痛，他的腰部也作痛——他全身都作痛了；他的頭腦沉重而且昏暈了。他在學校里並不玩去，他也不吃食。甚至像他那樣終日靜坐在書桌前，也是一個遭受罪的事。自從他開始了那一連串每天都必有的打架，彷彿許多個世紀已經過去了一，而時間也伸延下去，成爲一個惡夢和天天打架的無限的未來。幹嗎乳餅臉不能被揍一頓？

呢？他常常在想：那將會叫他馬丁，脫離他的不幸的。但停止戰鬥，讓乳餅臉挺他的頸頭，却從來沒有走進過他的腦子里。

於是，他便把自己拖到「考察報」衙去，身心交瘁的，但學會長期的忍耐，去迎擊他的永遠的敵人，乳餅臉——他也正像他一樣的身心交瘁，有點兒想拉倒了，要不是爲了有那一幫作壁上觀的，叫你不能不去力爭那痛苦而必需的面子的報童們。一天下午，在二十分鐘拚命要把對方打倒的努力之後，依照現成的規矩，不許踢，不許打下部，當對手倒下了便不許打，乳餅臉喘着氣，搖搖欲倒的，願意就此拉倒了。而馬丁，抱着頭，攀駭於回憶中所見的自己的景象了。當許久之前那個下午的時候，他搖搖欲倒，喘着氣，因爲打破的嘴唇的血流進口腔和喉嚨去而打哈着——他搖搖擺擺的向乳餅臉走去了，吐出了一口血，這才能夠說話，叫喊着縱使乳餅臉肯讓步的話，他可絕不會握手的。而乳餅臉沒有讓步，於是戰鬥又繼續下去了。

第二天，下一天又下一天，無窮盡的日子，日擊了那場下午的戰鬥。當他每天提起他的臂膀去開始的時候，他們便刺痛起來，而開頭那幾拳，無論是打過去的還是被打的，就直痛澈他的心底；之後，續漸麻木起來了，他盲目地打下去，彷彿在夢中一般，跳着，動盪着，看着乳餅臉那巨大的顏面和一雙燃燒的野獸般的眼睛。他集中注意在那張臉孔上，他週圍的一切，便是一個天旋地轉的空間。世界上，除了那張臉孔，再沒有別的什麼了，他永遠不知道休憩，珍貴的休息，除非他用他在流血的拳頭把那張臉孔打成肉醬，或是除非那屬於

那張臉孔的淌血的拳頭，把他打成了一團肉醬。於是，不知怎麼一來，他可以休息了。但罷手——就他馬丁而論，罷手呵——是不可能的。

當他拖着自己到「考察報」衙去，而那兒並沒有乳餅臉的一天來到了。乳餅臉終於沒有來。孩子們慶賀他，告訴他他已把乳餅臉打垮了。但馬丁並不心滿意足。他並不會打垮了乳餅臉，而乳餅臉也不會打垮了他。問題沒有見分曉，直至他們知道了，原來乳餅臉的父親就是在那一天突然死掉。

馬丁跳過了好幾年的歲月，那一晚，到大戲院里看黑人歌舞去了。他十七歲了，剛從海上回來的一場吵鬧開始了。有人在威嚇着誰，馬丁上前干涉，碰到的却是乳餅臉的一雙金睛火眼。

「散場後看我收拾你！」他舊日的敵人叱罵着。馬丁點點頭。那位黑人宣傳員正朝爭吵的地方走來了。馬丁低聲說道，同時他的臉孔表現出正聚精會神於舞台上頭的矯矯舞步。「等最後一幕完了，我到外邊會你吧！」馬丁答應着。他問乳餅臉。

「當然啦。」

「那麼，我也得找的。」馬丁宣稱道。
換幕時，他檢點了一下他的伙伴——三個在洋釘廠認識的工人，一個鐵路火夫，半打布幫的，還有十個人八個可怕的十八市場幫。

當戲演完了，兩幫的人馬便各靠着街道的一邊，不惹人注意地一個跟着一個的走去。他們走到了一個僻靜的街口時，他們便集合起來，開了一個作戰會議。

「地點就在八街橋吧，」一個屬於乳餅臉那個幫口的紅髮漢子說。「你們可以在橋中心打在電燈光亮底下，無論警察從哪一邊來，我們都可以從另一邊溜去。」

跟他自己一樣的幫口頭目商量過之後，「這在我是贊成的，」馬丁說。

八街橋，跨過聖安東尼奧河口的一股水道，有三行街屋那麼長。在橋中心和每一頭，都有電燈。警察不會經過燈光輝耀的橋頭來而不被看見的。就那一場復活在馬丁眼前的打架而論，這是一個安全的地方。他看到了那兩幫人馬，要吃人似的，惡狠狠的，壁壘森嚴地彼此分開，退到了各自的選手的後面；他也看到了自己和乳餅臉在脫衣服。在不遠的距離之外，望風的安置好在那里，他們的工作，是瞭望着燈光下的兩邊橋頭。一個布幫的弟兄拿着馬丁的外衣，襯衫，便帽，準備好警察一來干涉，就帶着牠們跑到安全的地方去。馬丁看到自己走到橋中心，面對着乳餅臉，聽見自己一聲警告地舉起手來。一聲說了：

「這不用握手的。懂得麼？這不過打架就是。不許半路乞饑的。這是一場血海深仇的打架，要打到完結爲止的。懂得麼？總有一個要給打垮的。」

「自乳餅臉想提出反對了！」不馬丁能看出這一點的！但乳餅臉往日危險的虛榮心，在兩個人馬之前給觸動了。

「哦，來吧！」他答道。「光嚙舌頭有啥用？我是舉陪到底的。」

於是，他們兩個便打在一起，像小公牛一般，憑年青人所有的榮譽，用一雙赤手空拳，帶着仇恨，帶着要傷害，要弄殘廢，要毀滅的願望。人類在創造的上進中千萬年來所得的痛苦的收獲，完全失掉了。只有電燈，這人類的偉大發明的道路上的里程碑，還存在着。馬丁和乳餅臉是兩個野蠻人，屬於石器時代，野處巢居的時代的。他們越來越下墮於泥濘的深淵，退回到原始生野的無足道的生活上去，盲目地化合地爭鬥着，像天空中的星羣在爭鬥，像原子在爭鬥，碰擊，避開，又再次並永遠再次地碰擊。

「天！我們是畜牲——殘忍的野獸呵！」馬丁當他觀看着這場打架的進程的時候，不覺大聲地沉吟了起來。這在他看來，由於他的豐盛的幻想力，就像是看着活動影戲一般。他是旁觀者，同時又是當事人。他年來長時間的文化教養，在這種景象之前震驚了；於是，現在便從他的意識界一筆勾銷了過去的幽靈佔有了他，而他便是馬丁。伊登剛從海上回來，正在八街橋上跟乳餅臉打着架。他熬着苦，吃力地掙扎，淌汗，

流血，而當他赤裸的指關節骨打中了對方要害的時候，便狂喜起來。
他們是兩團仇恨的旋風，可怕地互相包圍着。時間過去了，那兩個敵對的人馬變得極為沈默。他們從來不曾目擊遇見殘有如此強烈，他們為牠所驚嚇了。那兩個戰鬥者比他們還要殘忍得多。年青力壯的最初的大鵝絨般的鋒芒磨撞掉了，他們越發注意地，越發用心地打了下去。兩方面都不會佔到了上風。這才是利害的打架呵，「馬丁聽見誰在這樣說着了。跟着，他窮追不捨地，或左或右的佯攻一陣，被猛烈地抵抗着，而且覺得面煩給打得皮開見骨了。赤手空拳不能打成這樣的。他聽到了吃驚於傷得那麼怕人的怨恨聲，他給自己的血濕透了。但他却也不動聲色。他變得非常當心，因為對於他那一類下流的奸狡和惡毒的卑鄙，他是胸中雪亮的。他留心察看着，等待着，直至訴作猛然一衝，衝又中途停下來的時候，因為他已看見那金屬的閃光了。

「住手！」他大聲叫道。「那是鋼指套，（譯註一）你用牠打我哪！」

雙方的人馬一湧上前了，咆哮着，斥罵着。一秒鐘之內，就會變成一個萬事皆了的和局，而他也就失掉他的報仇的機會了。他像發了狂一般。

「你們這些人都滾開！」他喊聲地叫嚷道。「懂得麼？聽到你們懂得麼？」

東面，他們迴避開他了。他們都是殘忍者，但他却是殘忍者之王，高踞於他們之上而臣服了他們的恐怖的

東西。

「這是我的打法，一拳算一拳，決不暗器傷人的。把銅指套交出來！」

對面乳餅臉，心中有事自家知，有點兒害怕，便把那件暗器交出來了。

「遞給他，你，紅頭髮呀，溜過那騙子後面去啊，」馬丁繼續叫道，一壁把那銅指套丟到水里去了。「我看到你的，我一直想知道你在搞什麼鬼。如果你再攬這一套，看我把你除個死去活來。懂得麼？」

看見他們打了下去，歇歇又打，打打又歇，精疲力竭到萬分，連氣也喘不過來，直至那一羣獸性的人，他們的渴血的慾望壓足了，為他們所見的光景嚇怕了，不含偏私地請求他們罷手。乳餅臉，早已瀕於倒下來死掉，不然就是站着死掉之境的，一個血肉模糊，不復像乳餅臉的恐怖的怪物，已經被打敗了，動搖起來，蹣跚起來了，但馬丁却一躍上前，不斷地把他打了又打。緊接着，在彷彿過了一個世紀之後，乳餅臉正迅速地衰弱下去，而在密集的拳風中聽到辟咄一聲，馬丁的右臂便垂下來了。這是骨頭的斷折，每一個人都聽到牠而且知道；乳餅臉也知道的，便乘人之危，像一頭老虎似的跳過來，同時拳如雨下。馬丁的幫口湧土前來干涉了。為那一陣緊密的拳擊打昏了的馬丁，却完全用他那隻左手，他撞過去，而當他頑強地，只是半清醒地撞過去的時候，好像從遙遠的地方傳來

似的他聽到幫口里的人們害怕的沈吟聲，其中有一個用着震顫的聲音說：「這不是打架弟兄們。這是謀殺，我們要把牠停止的。」

然而却也沒有人去中止牠，他是高興的，於是疲憊地，然而却無休止地拿他那一條臂膀撞過去，朝他眼前的那血肉模糊的東西猛擊；那已經不是一張臉孔了，那只是一件恐怖的東西——一件搖擺着的討厭的，喃喃地說着什麼的無名的東西，總是待在他那搖搖不定的眼光之前，不肯走開。於是，他確鑿又碰撞，千千萬萬年的悠長的時間過去了，他那一點點的精力慢慢地消失下去了，直至朦朧瞇瞇的，他知道那無名的東西正在倒下，慢慢地倒下在那粗糙的橋板上。下一剎那間，他便跨了在牠上面，那兩條震顫的腿東搖西倒的站也站不定了，憑空亂抓亂摸的想找到什麼靠掌，同時用他自己也認不出來的聲音說道：

「夠了麼？夠了麼？」

他還是說着，說了又說——問着，尋求着，威嚇着，想知道到底還打不打——直至他覺得他的弟兄們夾住他，輕輕拍着他的背，拿他的外套蓋着他。跟着來的便是突然一陣發黑和渙忘一切。

那個洋鐵的鬧鐘在檯上滴嗒滴嗒地響着，但馬丁·伊登，頭埋在臂彎里，却沒有聽見牠。他什麼也沒有聽見。他也不思想。所以他一定是重過着那種正如他當年在八街橋上昏暈過去一樣的，昏暈了過去的生活了。有整整一分鐘之久，昏黑和漠然的狀態繼續着。跟着，像一個復蘇的人似的，他直跳了起來，眼睛放

着光色，汗從臉上直淌下來，大聲嚷道：

「我打垮你啦，乳餅臉！我待了十一年長，但我終於打垮了你！」

他的膝頭在發抖，他覺得發暈，於是便曳行回床邊，坐下了在床沿上。他依然為過去所掌握着。他環顧房內，困惑地，吃驚地，弄不清楚身在何處，直至看見了角落里那一堆原稿為止。是記憶之輪從四年長的時間中滑過來了，他這才記起了現在，記起了他翻開看的書，和他從那些篇幅中獲得的那個世界，記起了他的夢想和野心，記起了他對於一位蒼白的女神般的少女的愛戀，她，敏感，純潔，輕盈，只要片刻間目擊有他所遭遇的生活，他所涉足的一切生活的糞污的話，她準會嚇得死去活來的。

他站了起來，讓自己面對着那面鏡子了。

「你是從污泥中爬上來的，馬丁·伊登，」他莊嚴地說，「你在大光明中洗乾淨你的眼睛，你投身於上流人之中，做着衆生所做過的事，實行『棄暗投明』（譯註二）還從一切存在的力量奪取到最高的成果哩。」

他更加仔細地瞧着自己笑了。

「一點兒歇斯迭里和鬧劇，對不對？」他詢問着，「唔，不要緊的。你打倒乳餅臉了，你也將打倒那些編輯的，那怕要兩個十一年才成功。你不能停滯在這兒。你得繼續前進。這就是成功之道，你知道的。」

(譯註一)打架時，戴在指上，便於保護自己的指節，傷害對方的金屬鎗鎗子。

(譯註二)丁尼生的詩句，直譯爲「讓猿虎都死亡吧」，即謂人類進化至於脫離野蠻階段之

意。又歌者每于今天日舉拳，細瞧西門龜頭，或敲打頭里頭骨，一聞知此是不會
因事，而說者當疑其頭裏有日光不全景物早迷，到丁頭底去，一見其真（歌詞一）由暮升
然而歌者還言其頭內日常夜照好，莫笑其頭半生黑，未免皮肉小錯，每事宜深細小錯要精
神，人思微下。

音韻通對聯句走面碑一坐都相間，互開畫扇未開扇。之前此日暖整頭帶真發喜，畫扇通鑑更受香。詔本
不曉不曉，自知難曰曉。終生肺病，是謂細和諧耶。這一回更堪怕，車舟太冷了，却嫌細。話大體官丁，吟客皆
稱丁也。題為肺病五個肺疾，立成碑了。第一回將兩月，心事漸漸無聊，但題詩來吟，詩與休戚正相關。良辰良日，
開詩發丁，其事丁矣然。發知處中，擬題聚本詩，我一部詩，从不識得是質向人來，無愁眉翠綠愛他那詩。

第六十章

第十六章

鬧鐘響了，使馬丁突然從睡夢中驚醒過來，這在一個體格不那麼堅實的人來說，恐怕早就要叫他頭痛了的。雖然他睡得正酣，他却立刻醒了，像一頭貓；而且，他是滿懷熱望地醒過來的，高興於那五個鐘頭的不識不知的狀態已經過去。他憎恨睡眠時的渾忘一切。要做的事情太多了，要過的生活太豐富了。他吝惜着睡眠從他奪去的每一生活的瞬間，在鬧鐘還未鬧完之前，他已經連頭帶耳浸在洗臉盆里，感受着冷水的刺人肌膚了。

然而，他也沒有繼續做他的日常功課。沒有等着他動手去寫的未完成的小說，也沒有新的小說要構思。昨夜，他讀書讀到很晚，現在已差不多是吃早飯的時候了。他試着去讀一章菲斯克（譯註一）的著作，但他的頭腦亂糟糟的，他又把書掩上了。今天日鑿着一個新的鬥爭的開始，在那裏面，有一個時期是不會寫作的了。他領略到一種類於一個人離家時的哀愁。他瞧着角落里那堆原稿，就是牠們呀。他正要離開牠們，這些可憐的、不體面的，到處都不受歡迎的孩子。他走過去，開始在牠們中亂翻着，選着他所鍾愛的部份，

這也讀讀，那也讀讀。他很看得起「壞子」，便高聲讀着，正如他看待「冒險」一樣。那篇最近產生，直到昨天方才脫稿，而因為沒有郵票，便扔在角落里的「歡樂」，則贏得了他的最熱烈的賞識。

「我真攬不清楚呵，」他喃喃着。「也許攬不清楚的是編輯們吧。這是什麼壞處也沒有的。他們每月都發表着壞的作品。他們發表的每一篇作品，都是壞的……總之，差不多每一篇都是。」

早飯後，他把打字機放進原來的箱子裏，帶着牠到奧克蘭去了。

「我欠下一個月的租錢，」他告訴了那店里的店員。「你告訴經理一聲吧，說我正在找着工作，一個月內外，我會來付清楚的。」

他坐着渡船過三藩市，朝一間荐頭行走去。「什麼工作都行，掉了生意唄。」他告訴了那位經紀人，但却爲一個新來者所打斷了。他是穿着得相當時髦，像那些生性愛漂亮的工人一樣打扮的。那位經紀人無精打彩地搖搖頭。

「沒工可做麼，呢？」那一個人說。「唔，俺今兒正要找人呢。」

他轉過身來盯着馬丁，而馬丁也回盯着他，注意到那張腫脹的變了色的臉孔，漂亮，然而却衰弱，知道他是玩過一個通宵來的了。

「找工作麼？」那個人發問了。「你能做什麼？」

「粗工咧，水手工作咧，打字咧——速記不行——也能騎馬，什麼事情都願意做，賣力幹。」這是答覆。

那人點點頭。育本前

「聽來倒合俺的心意。俺叫陶森佐。陶森，俺正要覓一個洗衣工人。」

「我做不來。」馬丁在想像中，瞥見自己燒着娘兒們穿的軟綿綿的白色物事時可笑的情形了。「我

真會洗洗衣服。在海上，我做得多了。」

此處佐。陶森顯然在思索了一會兒。「咱當初學織繩子去打零工，那時是個工人一夥，他們說：『你會織繩子嗎？』

「喂，咱們一起談談，商量個辦法吧。願意麼？」外國工者替作紳士，對他說：『請坐請坐，請到客廳裏去。』

馬丁點點頭。印第安人

「這是一間小小的洗衣作，在鄉下，附屬雪萊溫泉館的。那是一間旅社，你知道。做工的是兩個人，一個工頭，一個助手。俺就是工頭。你不是幫俺做工，你是在俺手下做工的。想想看，你願意試試麼？」

馬丁停了片刻去思索去了。未來的景象在誘惑着。做幾個月，他自己也可以有時間去請書的，他能辛勤地做工，辛勤地讀書。

天亮了。「伙食好，有一個房間給你自己住，」佐說。連樂「限贏得工，咱的姑娘嫁的貴婦，那就解決啦。一個房間給你自己住，在那里，他可以不受干涉的開燈，開到夜深了。」蓋最重重要，直到天明。

「但工作是像地獄般的哪，」那人添着說。馬丁神氣活現地，撫摩着他那突脹的膊頭筋肉。「那就是從做苦工來的。」

「那麼咱們就談到本題吧。」佐拖起手來，按着他的頭好一會兒。「啊喲，這倒是一個輪頭錢（譯註二）呢，少見的。昨夜俺什麼都想到了——一切的事體兒——一切的車體兒。這兒便是想出來的計劃。兩個人的工錢是一百塊外供膳宿。俺一向拿六十塊，助手四十。但他月內行的。你却是生手。如果俺引你進來，開頭俺就要做許多屬你份上的工。就暫定你開頭三十，做下去加到四十吧。俺是公公道道的。一到你倆能做你份上的工作，你就拿四十好了。」

「答應你吧，」馬丁宣佈着，伸出他的手來，給那人握着了。「預支點買火車票和雜化——成麼？」

「錢全喝光了。」這是佐的答覆，第二次又按着他的脹痛的頭。「俺有的只是一張回頭票。」

「我將是一個窮光蛋啦……到付了房租膳費的時候。」

「跳了吧，」佐勸告道。

「不成。欠我姊姊的呢。」

佐吹着一個長長的，雜亂的口哨，爲着想出點兒辦法，絞着腦筋了。

「俺查到了酒的行情呢，」他絕望地說。「來吧，咱們也許能揩點油的。」

馬丁拒絕了。

「是『水車黨』（譯註三）」

這一回馬丁點着頭了，於是訴苦道：「俺也恨不得是啊，可是不知怎的，俺總不能。」他放輕口氣地說：「在整個星期像下地獄般做着工之後，俺只有灌酒去啦。要不，俺簡直要割斷自己的喉嚨，放火房子燒掉。可是你是水車黨，俺是高興的。堅持下去吧。」

馬丁懂得，自己跟這個人之間有着一條鴻溝——但他覺得回頭跳過這鴻溝，也並不難。他一輩子都在勞動社會中過活，對於勞動的 *Cameraderie*（忠誠）已成了他的第二天性。他解決了運輸的困難了，這是那個人的脹痛的頭腦所攬不清楚的。他可以利用佐的車票，運送他的行李箱子到雪萊溫泉館去。至於他自己，有他的腳踏車呢。路程是七十哩，他可以在禮拜天騎腳踏車去。星期一早上就開始上工。這之間，他便回家，把東西收拾起來。要去告別的人是沒有的。露思跟她全家的人，正在塔荷湖畔的峻峭的連山間度着這個長夏。

禮拜天晚上，疲乏地，遍身塵土，他到達雪萊溫泉館了，佐精力橫溢地迎接着他。一條濕手巾綁着臉

痛的額頭，他已經做了整天的工了。

「上星期一部份待洗的東西堆積下來了，因為俺去了找你呢，」他解釋道。「你的箱子帶來了，放在

你的房間里。這麼一件東西叫做行李箱，那才見鬼裝的什麼呢？金磚麼？」

佐坐在床邊，馬丁呢，在開行李。那箱子是一口早點裝運箱，歇金博沁先生要了他半塊錢才給了他的。由馬丁釘了上去的那兩條索製的把手，已經巧妙地把牠改成適合於放進行李車去的行李箱了。佐用他那一雙突起的眼睛，瞧着兩件襯衫和幾套換洗的裏衣褲，從箱子里拿了出來，其後便是書，好多的書。

「直到箱底還是書麼？」

馬丁點點頭，便去把那些書疊好在一張廚房用的檯子上面，那檯子在這個房間里是權充臉盆架用的。

「乖乖！」佐大嚷了一聲，於是默然等待着推論從他的腦袋中浮起來而終於牠也來了。「喂，你對女孩子不……不大有興趣吧？」他問道。

「不，」這是答覆。「我慣常都追着一大批的，在我攬上書本子以前，可是後來便沒有時間了。」

「這兒也不會有一點兒時間的。你能做的，就是做工和睡覺。」

馬丁想起他只睡五個鐘頭一夜，微笑了。他的房間坐落在洗衣間上面，跟那抽水，發電，開動洗衣機的引擎同在一座建築物內。住在隔壁房間的機器匠走了進來，來見見這個新伙伴，幫助馬丁在一條引長的電線上裝上了一個燈泡，這麼樣，牠便可以沿着那條從檻子上頭引到床這邊來的繩子，移來移去了。

翌晨六時一刻，馬丁被叫起床，去吃那六時三刻的早飯。恰巧碰見洗衣房里有一個侍役用的浴盆，他便去洗了一個冷水浴，叫佐宣稱道：當他們在旅社廚房的角落里，坐了下來吃早飯的時候。

「娘的，你真是一個鐵鎚喎！」佐宣稱道：當他們在旅社廚房的角落里，坐了下來吃早飯的時候。跟他們一道的是機匠，園丁，和園丁助手，還有兩三個馬房里的。他們匆匆地，無精打采地吃着，甚少談話；馬丁一邊吃一邊聽，省悟到自己離開他們那種情形已經多麼的遠。他們的精神的器量，叫他氣短，他急於要擺脫開他們。所以，他便一口一口的直吞嚥着他的早飯，那叫人惡心的，骯髒的物事，如他們一般匆促；到他從廚房門口走了出來的時候，他就如釋重負般吐了一口大氣了。

這是一間小規模的，設備完全的小洗衣作，在牠⁽¹⁾里面，最現代的機器，做了一切凡機器所能做的事情。馬丁，在受了一點兒指點之後，把那一堆髒衣服分類了；佐則開始開動洗衣機，準備好新的軟皂（譯註四）——那是混合着腐蝕性的化學藥品的，所以逼得他要用浴巾包住口鼻，眼睛，直至他好像一個木乃伊一般。分類完畢後，馬丁幫忙去絞乾衣服。這工作，無非是把牠們丟進一個每分鐘旋轉好幾千次的容受器中，由於離心力去去掉那些衣服的水份。於是，馬丁便開始在風乾機與絞擦機之間，來回轉動，時而把那些短機長機「張開」來。下午，一個送，一個接着堆起來的，他們不斷地把那些短機長機放進軋光機下面，同時在燒熱那些熨斗。接着，是灼熱的熨斗和內衣內褲，直至六點鐘；這時候，佐宣翻地搖搖頭了。

「光景不早了，」他說。『晚飯後再做吧。』

晚飯過後，在那眩目的電燈光下，他們一直工作到十點鐘，直至最後一件內衣也變好，摺好，放到送貨室里。這是一個酷熱的加利福尼亞之夜，雖然窗外都太陽，這有著火爐的熨斗爐的室內簡直就是一個洪爐。馬丁和佐只脫剩了內衣褲，赤着膊的，都滿汗了，喘氣了。馬丁張開大大的鼻孔，不斷地呼氣，就像在熱帶上貨呢！」馬丁說，當他們上樓去的時候。穿著睡衣，頭口睡帽，太陽高高地照着他。

「你要得，」佐答。『你拿熨斗就像一個手工人一般。如果這樣進一步下去，拿三十塊就只有一個月，又好拿了。第二個月，你就可以拿四十塊啦。可是，別騙俺說，你以前從沒熨過東西呀。俺懂得清清楚楚的。』

『說老實話，在今天以前，一輩子連一塊破布也沒熨過哪。』馬丁抗議着。

不當他回到自己的房間時，忘却事實上已經沒有休息的站着做了十四小時的工，他吃飯於自己的房間疲勞了。他把鬧鐘撥好了，在六點鐘，算回來五個鐘頭，便是三點鐘，他可以讀書讀到那個時候的。脫去鞋，好好的發脹的腳舒服舒服，他拿着書在桌前坐下來了。他打開了菲斯克，翻到兩天前唸到的地方，便開始長篇讀下去。但第一段他就感到困難，於是開始第二次半讀牠。後來，由於僵硬的筋肉的痛苦，和開始從窗戶吹進來的山風便他覺得寒冷，他醒過來了。他看一看鐘，正是兩點。他已經睡了四個鐘頭啦。他脫去他的衣服，爬到床里去，在床上，頭一着枕，他便睡着了。

星期二是同樣緊張的一天。佐做工的迅速，贏得了馬丁的讚賞。

佐做起工來就像一個魔鬼。

他

十分振奮，在那悠長的一天當中，沒有片刻他不為爭取時間而奮鬥，他集中精神在他的工作，和怎樣節省時間上面，指出給馬丁看，他用了五個動作的地方，可以用三個動作便做好，或是用了三個動作的，可以用兩個動作便做好。「浪費動作的消除，」馬丁這樣稱呼牠，當他一壁在注視着，模仿着的時候，他本人就是一個好工人，活潑而靈巧，而這也是他一向拿來自傲的一點，就是沒有一個人替得了他的任何工作，也做不過他。結果，他以同樣的專心集中了精神，貪婪地攫住了他的工伴所投擲過來的暗示和指點，他「抹開」那些硬領和硬袖，把那兩層厚硬的亞麻布之間的繫撕開，這樣，當拿牠去熨的時候才不會有泡子；他以一種引起佐的稱讚的速度做着。

沒有工作在手頭待做的空閒，是從來沒有的。佐從不等待什麼，從不伺候着什麼，不斷的做完一件又一件。他們漿了兩百件襯衣，用一個單一的集中的動作拿住那襯衣，於是袖口啦，領口啦，肩夾啦，前胸啦，便都在旋轉着的右手外面張了開來。同一個時間，左手提起了那襯衣的衣身，這樣牠便不會落到漿里去了，右手同時便浸進漿里——漿是這麼熱，為了絞乾牠，他們的手不得不插入，而且不斷地插入一桶冷水裏面。當天晚上，他們工作到十點半，漿着「細軟東西」——太太小姐一切綕花邊的輕巧精緻的衣着。

「我，住過熱帶，衣服也不穿呢，」馬丁笑道。

「俺失過業喎。」佐一本正經地回答。「俺什麼都不懂得除了洗衣腸」

「可是你很會呢。」

「俺本該會的呀。開始在康特拉·科士達，奧克蘭那邊的，那時俺只有十一歲，做的是張開衣服給軋光機軋去。那是十八年前的事情了，俺一向不會做過一點兒別的事。但這是俺所知道的最兇的工作。至少，總得格外認真對付牠的。咱們明兒晚上做吧。總是星期三晚上開軋光機——軋些硬領，硬袖。」

馬丁撥好了他的鬧鐘，坐到檯邊，把菲斯克打開了。他並沒有讀完第一章。一行行的字模糊起來，走在一堆了，他的頭在磕着。他踱來踱去，野蠻地用自己的拳頭敲着自己的頭，但他還是克服不了瞌睡的麻木。他打開那本書在他面前，用他的手指撐開自己的眼臉，而眼睛張得大大的竟又睡着了。於是，他屈服了，幾於不清楚自己做過什麼的，便脫去他的衣服上床去。他睡了七個鐘頭酣熟的，像牲口般的覺，給鬧鐘叫醒了，覺得他還沒有睡個足夠。

「讀了很多吧？」佐問。

馬丁搖着他的頭。

「不要緊。咱們今晚開軋光機，但星期四咱們六點鐘便收工啦。那會給你一個機會的。」

那天，馬丁洗羊毛衣物了，用手工，在一個大桶里，裝着濃厚的軟皂，工具是一個貨車車輪的車轂，那

是裝在一根插進水里的木棍末端，而那木棍則與頭上的另一根活動的棍子繩牽着的。

「俺的發明啊，」佐自負地說。「比洗衣板和你的手腕強多了，而且一個星期至少也省下十五分鐘呢，在這他媽的地方決不可以輕視的呀。」

拿硬領硬袖給軋光機軋去，也是佐的主意。那天晚上，當他們在電燈光下做着工的時候，他解釋着牠了。

「這是洗衣作從來不幹的事兒，除了這一間。如果俺要星期六下午三點鐘便收工，俺不就不這樣幹唄。但俺懂得怎麼樣幹，這就是不同的地方。要弄好恰好的熱度，用恰好的壓力，把牠們這麼軋三次。看哪！他高高的拿起了一條硬領來。『用手或是放上熨衣機，都不能熨得比這更好。』

星期四，佐大發着脾氣，一束額外的「細軟東西」送來了。

「拉倒算啦，」他宣稱道。「俺受不了這個。俺給他一個不好。俺有什麼好處啊，整個星期像一個奴隸似的做工，還省着時間呢，而他們却把額外的細軟東西儘往俺身上送，堆這是一個自由的國家，俺得告訴那荷蘭胖子知道，俺把他看成是個什麼東西。俺不會跟他打官話啊。平民化的美國，在俺也儘夠滿意了。把額外的細軟東西堆在人家身上，他配！」

「咱們今晚開夜工吧，」轉眼間他又這樣說，取消自己的意見，對命運屈服了。

那一夜馬丁沒有讀書。他已經整個星期沒有看報了，而且，他自己也覺得奇怪，竟連去看也不想。他對於新聞絲毫不感興趣，他太累了，乏了，對什麼也不感興趣了，雖然他也計劃好星期六下午就走，如果他們三點鐘便完工的話，就騎腳踏車到奧克蘭去。路程是七十哩，星期日下午回來的同樣的距離，就足以使他除了休息一下，準備第二個星期做工之外，再也沒有什麼作爲了。坐火車是比較方便的，但來回一趟便是兩塊半，而他却打算積下一點錢來。

(譯註一) John Fiske (一八四二——一九〇一) 美國歷史家和哲學家。原來姓名是Edmund Friske Green。

(譯註二) 即今之袋錶。但四五十年前的袋錶都是用匙來開動的，改用軸頭算是新式的了，在莫大特一個里爾有一

當時並不普遍。

(譯註三) 指不喝酒的人。大抵是俚語，成因未詳。

(譯註四) 通常用苛性鉀製成，一種半流動性的肥皂溶液。

第十七章

馬丁學會了做許多事情。在第一個星期當中，用一個下午，他和佐開銷了兩百件襯衣了。佐開動那個熨衣機，一種里而有一個灼熱的熨斗鉤在鋼彈簧上的，產生壓力的機器。用這個工具，他熨着肩夾，袖口，領口，使後者與襯衣成直角，最後則熨光滑胸部。當他一熨完那些襯衣，他便把牠們掛在那個放在他與馬丁之間的衣架上，於是馬丁便拿來「覆熨」牠們。這工作，包括熨光一件襯衣的所有未熨的部份在內。

這是一件吃力的工作，繼續着一個鐘頭復一個鐘頭的，維持着最高的速度。在外邊那屬於這旅社的廣闊的洋臺上，紳士淑女們穿着涼快的白衣服，正在啜吸着冰涼的飲料，使他們的血液循環保持着常態。然而在這洗衣作里，空氣是發着噠噠聲的。那個大火爐，怒噴出赤熾白熱的火焰，而那些熨斗，在濕衣上面推移着，則發出了一陣陣蒸汽的煙雲來。這些熨斗的灼熱，跟家庭主婦們所用的是大不相同的。一個經受得起一隻濕手指去試驗的熨斗，在佐和馬丁來說是太冷了，這麼樣的試驗是毫無用處的。他們全是拿起熨斗靠近他們的臉，一種使馬丁稱讚而不能理解的，神祕的心理過程，去測定牠們的熱度。當新燒熱

的熨斗顯然是過熱了，他們便把牠們掛在鐵條上，把牠們往冷水里浸浸。這也需要準確而精微的判斷的。在冰中浸多了一秒鐘的幾分之幾，適當的熱度的微妙的鋒芒便失掉了；而馬丁也還有着餘裕，驚奇於他學習到的準確性——一種建立在機器般精確的標準之上的，自動的準確性。譬如一小撮細沙，一隻小雞，一隻小貓。然而，讓你去驚奇的餘裕也甚少。馬丁全部的意識都集中在工作上了。無休止地活動的腦和手，一具知識的機器，使他成為一個人的一切，都致力於提供此種智識。在他的頭腦里，已沒有餘地給宇宙及牠的巨大問題了。他的靈魂的回聲室是一個狹窄的房間，一個圓錐形的塔，指揮着他的臂膀與肩膀的筋肉，他的十個靈活的指頭，和那個動作如飛的熨斗——大刀闊斧地沿着牠的發汽的路線推着，就是推這麼幾下，多半下也沒有，每一下就是推這麼遠，推遠半吋也不會的，在那無窮盡的袖子，衣邊，衣背，衣尾上推來推去，又把熨好的襯衣，一點兒也沒有皺紋的，拋到那個承受的衣架上。甚至他的忙不過來的靈魂兒在亂紛紛的時候，牠也還是想着要再熨第二件襯衣。工作繼續下去，一個鐘頭又一個鐘頭的。而外面的世界的一切，則正在加利福尼亞的當頭烈日之下，熱昏過去。然而，在這個沸點以上的過熱的房間里面，所謂熱昏是沒有的。洋臺上風涼的貴客們需要潔淨的麻葛衣裳。

馬丁遍身大汗了。他喝了大量的水，但天氣是熱得這麼厲害，又加上他的吃力的工作，水份流過他的肌肉間隙，全部從毛孔里出來了。在海上時，除了僅有的一若干時候，他所做的工作通常是給了他以無

機會去自己思索的。船長是馬丁的時間的主人，但這裏，旅社老板甚至於成了馬丁的思想的主人了。他別無思想，除了想及這磨折神經，摧殘肉體的苦工。這之外，思想什麼是不可能的。他不知道他愛着誰，她甚至於簡直就不存在，因為他那忙亂的靈魂兒沒有時候去記憶起她。只有當他晚上爬到床上，或者早上去吃早飯的時候，她這才在一縱即逝的回憶中對他確定自己的存在。

「這是一個地獄，對不對？」佐有一次這樣說。

來辭去馬丁點點頭，但却感到刺耳難受。這句話是明顯的，不必說。他們不談話，當他們工作的時候。談話使他們亂了他們的路數了，例如這一次，就叫馬丁的熨斗不得不不少推一次，而在他再回復他的路數之前，又多做了兩個額外的動作。

巨大的星期五早上，洗衣機開動了。一個星期有兩次，他們得洗清全旅社的衣服，被單，枕頭套，床布，檯布和牀巾。這些洗好了，他們又去對付「細軟東西」了。這些慢慢做的工夫，要一點兒不馬虎，要仔細的。馬丁還不曾學得那麼到家，而且，他也不能有機會弄錯了。是倒霉的。

「看看這個，」佐說，舉起一件輕薄的婦女緊身衣來，那是他一手就可以捏成一小團的。「熨焦牠呢，就扣去你二十塊！」

所以馬丁便沒有去熨焦牠，樂得緩一下他的筋肉的緊張，雖然神經的緊張却空前的高漲了起來；

他同情地聽着那個人的一頓臭罵，當他一壁在做工，在爲那些漂亮的東西受罪的時候，這是娘兒們穿的，然而她們却用不着自己去洗。「細軟東西」是馬丁的夢魘，也是佐的是「細軟東西」掠奪去了他們難以獲得的一點點兒時間。他們爲他做着整日的工。傍晚七點鐘，他們換手用軋光機去軋旅館的衣物了。

十點鐘，旅館的客人已經熟睡了，而這兩個洗衣工人還爲「細軟東西」流汗到中宵，到一點鐘，到兩點鐘。兩點半，他們收了工。

「星期六早上，是『細軟東西』和拉拉雜雜剩下來的東西，到下午三點鐘，一週的工作做完了。

影片里「你不是就要騎着牠，跑七十哩路到奧京蘭去麼？」佐問道，當他們坐在梯級上，吸着一口勝利的烟的時候。他們不勞工作，可是對這電影，他們沒有興趣。一時可悲，「爲的什麼呢——一個女孩子！」

「不去的，」這是回答。——「你不是要騎着牠，跑七十哩路到奧京蘭去麼？」

「幹嗎你不來去都寄快遞，每趟只花一角五分錢呢。」

「馬丁考慮着這一點了。」

「明兒休息一下吧，」那一個慾意着。「你若要休息的，俺知道俺也需要。俺完全做乏啊。」

他的眼光表示出這個來了。不可屈服的，永不休息的，整個星期爭取着一秒一分的時間，計脫了拖延，粉碎了障礙，一個無可抵擋的精力的泉源，一副靈活的人的機器，一個飢渴於工作的惡魔，現在，他已做完了。一週的工作，然而他已陷於一種支離破碎的狀態中了。他疲憊，憔悴，他的漂亮的臉孔已消瘦頹唐。他無精打彩地噴着烟，他的聲音特別沉重和單調，所有的活潑和熱心都已離他消逝了。他的完工大吉彷彿是一個可悲的勝利。

「下星期，咱們又得照樣重做一遍了，」他傷心地說。「這一切有什麼好處呢？有時俺恨不得是一個叫化的。他們不做工，他們可也找到飯吃呢。他娘的！俺真想有這麼一杯啤酒；可是，俺却打不起氣來到那邊村里去找來。你還是留着，由快遞把你的書寄去吧，不然，你就是他媽的一個大傻瓜！」

「可是，禮拜日一整天叫我在這兒怎麼過啊？」馬丁問道。

「休息呀。你不曉得你是多麼累嘛，俺累到這個樣子，禮拜日，俺連報也不能看哪。俺病過一次——傷寒病。在醫院里兩個半月。那時候，一點兒工也沒有做。好舒服啊。」

「好舒服啊！」一分鐘之後，他又做夢般重複說了一句。

馬丁洗了一個澡，這之後，他發覺那個洗衣工頭已經不見了。多半是去了找一杯啤酒去吧，馬丁這樣決定了；但到村里去看看的話，那半哩路，在他却彷彿是一個悠長的旅程。他脫了鞋子躺在他的床上，正想

決定一個主意。他沒有去找一本書看去。他是太累了，連渴睡也不感覺了。他躺着，幾乎全不思想，處在一種疲勞的半昏睡的狀態中，直至開晚飯的時候。佐沒有來吃飯，當馬丁聽那園丁說，他多半正在拆毀酒吧的屏風木板呢的時候，他明白了。過後，他便馬上睡覺去到了早上，認定他已大大地休息夠了。佐依然不在家，馬丁弄到了一份星期日的報，便在樹陰掩映的地方躺了下來。早晨過去了，他不知道怎麼便過了去。他沒有睡着，沒有人打擾過他，然而那份報他却沒有看完。他下午回頭又看着，晚飯後，看呀看的便睡熟了。

星期日這麼樣便過去了。星期一早上，他辛勤地工作，在把衣服分類。佐呢，一條手巾牢縛在他的頸上，呻吟着，罵着粗話，正在開動洗衣機和調着軟足。

「俺就是忍耐不住，」他解釋道，「當星期六晚上來了，俺就要喝酒啦。」

第二個星期又過去了，一個每夜在電燈光下繼續下去，到星期六下午三點鐘，當佐詆味着他，乏味的勝利的瞬間，跟着便溜到村里去忘却一切的時候，正到達頂點的大戰鬥。馬丁的星期日像以前的一個樣子。他在樹陰下睡覺，無目的地把報紙看了又看，花了悠長的時間在仰臥着，什麼也不做，什麼也不想。他太茫然若失了。他不能思想，雖然他也清楚他並不高興他自己這樣。他自嫌自謔，好像他做過了一些下流事情，或本來是卑劣的一般。他身上一切天神般的東西，是一筆勾消了。野心的刺戟物是變弱了；他已沒有感到他的刺激的活力了。他了無生氣，他的靈魂彷彿死掉了。他是一匹牲口，一匹做工的牲口。他在那從綠

葉縫中射下來的陽光中看不到美，那蔚藍的天空也不像往日似的低聲細語，暗示出宇宙的廣大和想搖身而出的祕密了。生活是難以忍受地沉悶和乏味，牠的味兒在他嘴裏是苦澀的。一幅黑色的幕布遮過了他內心幻視的明鏡，幻想躺在一個黑暗的病房中，那兒是沒有光線射進去的。他羨妒佐他溜到村裏，在暴的，拆破酒吧的屏風木板，腦子裏想入非非，在沉醉的行徑中為易動感情的事情狂喜，幻想地狂歡地醉了，忘掉了星期一早上和要命的苦工的一週又來到了眼前。

第三個星期又過去了，馬丁厭惡他自己，也厭惡生活。他為一種失敗之感所壓迫着。編輯們拒絕他的稿子，是有理由的。現在他能夠看清楚這一點，笑他自己和他所做過的美夢了。露思郵寄回他的「海洋抒情曲」來。他冷漠地讀了她的信。她出盡了她的本領，說她多麼喜愛牠們，說牠們是美麗的。但她却不會說謊，也不能對自己隱瞞真相。她知道，牠們是失敗之作，他從每一行敷衍的，冷淡的語句中，讀出了她的不誠實。而她是對的。當他把這些詩重讀一遍，他是堅決地相信這一點了。美與神奇已離他而去，當他讀着這些詩歌時，他自己就狐疑着當日他寫作牠們的時候，他心裏到底有過些什麼。他的用語的大胆叫他覺得怪誕，他的表現的巧妙是在妄想一切都是荒謬的，不現實的，不可能的。他也許早就當場把「海洋抒情曲」燒掉，要是他的意志堅強到去把牠們點着火的話。那兒就是機器房，但用力帶牠們到火爐去，却是不值得的。牠所有的氣力在燒別人的衣服上面用盡了。他並沒有剩下一點兒來做私人的事情。

他決定了，等到星期日來到，他便振作起來，給露思回一個信。可是星期六下午，在工作已經做完，他洗了一個澡之後，要忘却一切的慾望又淹沒了他。「我看，還是去走走，看看佐怎麼樣吧。」他這樣自己決定了；而同時，他也知道他在說謊。如果他有了精力的話，他恐怕早已拒絕去考慮這句謊話，因為他是要忘却他的。他動身往村裏去了，慢條斯理地，漠然地，而當他走近了那間酒店的時候，他的脚步便不由自主地加快起來。

「我以為你還在水車上呢，」這是佐的歡迎辭。

馬丁不願說什麼抱歉話，只叫下威士忌，在他遞過酒瓶去之前，給自己的杯子斟滿到杯邊。

「別整夜喝呀，」他粗聲粗氣地說。

那個人拿着酒瓶延宕着，馬丁不等他了，舉起酒杯一口喝盡，便又斟滿。

「現在我可以等你啦，」他板着面孔地說。「可是，還是快點吧。」

佐連忙喝酒，他們兩個喝在一起了。

「是工作造成這樣的吧，呃？」佐問道。

馬丁拒絕了討論這些事情。

「這簡直是一個地獄，俺知道，」那一個說了下去，「可是，看見你離開了水車，俺倒有點兒發恨，馬特。」

唔，這兒怎樣？」

馬丁默默無言地喝了下去，不論次序，不理邀請的喝着，叫酒吧老板也吃驚起來了，那是一個瘦質的鄉下青年，有著水汪汪的藍眼睛，頭髮在中間分梳着。

「他們這樣子役使咱們這些窮鬼做工，是一樁丟臉的醜事，」佐說着，「要不是喝工酒，俺準會放肆起來，燒掉那幢鬼房子啦。俺的酗酒就救了他們，俺可以告訴你這個。」

但馬丁却沒有回答。多喝了幾杯，在他的頭腦裏他覺得爛醉的蛆蟲開始爬動了。啊！這就是生活哪！在三個星期中，他第一口呼吸到的生活的氣息哪。他的夢想又回到他身邊來了。幻想從那暗室中出來，引誘着他，那大放光明的物事呀。他的幻神的鏡子是銀般明亮，一張發光的，耀目的，可以重寫的形象牛皮紙呀。神奇與美跟他一道走路，手牽着手，而一切力量都是他的。他想告訴佐這個，可是佐也有他自己的幻象，一些確實的，使他可以逃脫洗衣作奴隸的命運，使他自己成為一所大規模的機器洗衣廠的主人的計劃。

「俺告訴你，馬特，不會有小把戲在俺的洗衣廠做工的。沒有你那樣苦的生活的。不會下午六點鐘以後，還逼人做工的。你聽，俺說？有足夠的機器，足夠的人手做哪，只在合適的工作時間裏面做的哪；而馬特，上帝保佑俺派你做全廠的監督！」廠房的全部，廠房的一切哪，這就是個計劃呀。俺也加入水

車黨，積蓄兩年錢吧！」——積，積蓄呀，那麼……」——甘迺工也不服辯，——大聲說道：「——去。
但馬丁却轉身走開了，讓他把這個告訴酒吧老板去，直至那位寶貝也給叫了去裝酒，給兩個走了進來，接受了馬丁的請客的莊稼漢。馬丁豪爽地請着客，請了每一個人，莊稼漢們，一個馬伕，一個旅社的助手，酒吧老板和一個鬼鬼祟祟的浮浪漢——他像一個影子一般溜了進來，又像一個影子似的在賣酒櫃檯的盡頭處徘徊着。」——掛指：「——你這裏是誰？」——自言自語，——他高聲喊着，——他就是那馬丁。

細弱蒼白——臉人白細長的用來。

「我不點酒！」——大字新聞鋪的門牌，——門牌上寫着：「——中通酒鋪」。
「照樣，照樣！」——馬丁興奮着。
「掛指！」——掛指，——馬丁興奮着。
「——早！」——馬丁一直要到得本領的本領里，——

第十八章

第十八章

星期一早上，佐爲了第一車送去洗衣房的衣服埋怨着。

「俺說呢，」他開始說道。

「別對我說呀！」馬丁咆哮着。

「對不起你，佐，」中午時他說，當他們收了工吃中飯的時候。

眼淚在那一個人的眼裏湧出來了。

「沒有什麼，老伙計，」他說。「咱們在地獄裏，咱們自己也沒有辦法。你知道，俺高興你得很。所以這才叫人傷心。」開頭俺就跟你今得來。」

馬丁搖着他的頭。

「讓咱們辭工吧，」佐提議道。「讓咱們丟了牠，流浪去吧。俺從來不曾試過這個，可是，這一定死也得個輕鬆的。而且什麼工也不用做。只要想一想——什麼工也不用做啊！有一次俺病啦——傷寒症——住

在醫院裏，滿舒服的。俺恨不得再病一次哩！」

這一個星期挨過去了。旅社住滿了人，額外的「細軟東西」儘往他們身上堆。他們便成了英勇的驚人的榜樣。他們每晚都在電燈光下做到夜深，吃飯時匆匆忙忙的吞嚥着，甚至在早飯之前加做了半點鐘的工。馬丁不再洗冷水澡了。每一瞬間都在趕，趕，趕，而佐便是那瞬間的幹練的牧人，仔細地看管着牠們，從不遺漏一個像一個守財奴計算他的金子似的計算着牠們，在一種瘋狂，做工狂的狀態中工作下去；這是一副狂熱的機器，爲另外一副機器能幹地幫助着，那便是想到自己曾經做過某一個馬丁·伊登的東西，一個人。

然而也只有極少的片刻間，馬丁才能思想。思想的房子關了門了，牠的窗戶用板封上了，他便是牠的影子般的看管者。他是一個影子。佐護得對。他們兩個都是影子，而這是一個無期徒刑的苦工營獄。或者，這莫非是一個夢麼？有時，在蒸汽氯氣，噠噠作響的高熱中，當他用沉重的熨斗，在那些潔白的衣服上前後推着的時候，他突然想起了這是一個夢。在一個短促的瞬間，但也許是一千多年之後了吧，他會醒過來，在那個有着一張有墨水污痕的檯子的小房間里，接着那昨天擋了筆的地方去續寫他的東西。也許這也是一個夢吧，醒過來便是交班，當他在那起伏着的水手艙里的架床上下來，走到甲板上，在那熱帶的星光之下，把着舵輪，感到涼爽的貿易風吹過他身上的時候。

星期六，帶着牠三點鐘時那毫無價值的勝利一起來到了。

「俺去弄杯啤酒喝喝吧，」以那種迷糊的，單調的，表明他的週末的累倒的聲音，佐說。
馬丁彷彿突然醒覺了。他打開了零件袋，把他的腳踏車抹過油，在鍊子上塗上石墨，調整好輪軸托子。佐正走到往酒吧去的半路上，當馬丁經過他身邊，低低地俯身在把手上面，他的兩腿正以有節奏的動作踏轉那九十六齒的齒輪，他的臉孔正迎着那七十哩的路途，斜坡，和塵土而去的時候。那晚他在奧克蘭過夜，星期日，他走過那七十哩回來了。到星期一早上，疲乏地，他又開始了新的一週的工作。但他也保持着冷靜。

第五週過去了，又到第六週，這期間當中，他像一副機器似的過活，做工，只是心里頭還有着星星之火，一點兒靈魂的閃光，驅使着他，每當週末的時候，便去奔馳那一百四十哩。可是這並不是安息。這是機器般以上的牠幫忙着，把那作為從前的生活在他身上的全部遺留物的一點靈魂的閃光熄滅了。到第七週週末，並非存心如此，而只因為弱於抵抗，他跟佐一起蕩到村里去了，忘掉了生活而又找到了生活，直到星期一的早晨。

於是到週末，他又奔馳那一百四十哩，拿更大的消耗精力的麻木，去消除那太大的，消耗精力的麻木。到三個月的末了，他第三次跟佐一起到村里去。他忘却了一下，又生活起來了，而既生活着，他便清清楚楚

的看到了他在把自己弄成一匹野獸——不是由於喝酒而是由於做工。喝酒是結果，不是原因。牠必然要跟着做工而來，正如夜之繼日而來。他不能由於成為一匹做苦工的牲口而爬到高處的，這是威士忌對他耳語的一句話，他點頭稱是了。威士忌是聰明的。牠道出了自己的祕密。

他叫人找了紙和鉛筆來，又給大家叫了酒來，當他們舉杯祝他康健的時候，他靠近畫酒的櫃台，潦草寫着。

「一個電報呀，佐！」他說。「唸唸牠吧。」

佐用一種醉眼矇矓，裝古作怪的眼色睨視着牠。但他唸到的東西，似乎使他清醒了過來。他譴責地瞧着對方，眼淚從他的眼里湧出，流到他的面頰上了。

「你不回來俺這兒啦嗎，馬特？」他絕望地問了。

馬丁點點頭，叫了一個遊手好閒的傢伙拿電報稿到電報局去。

「且慢！」佐含糊地喃喃着。「讓俺想想看。」

他緊緊抓住那櫃台，他的兩腿僵在下面搖擺着，當他在思索着的時候，馬丁的臂膀扶住了他。

「也寫作兩個洗衣工人好啦，」他恭順地說。「哪，讓俺結果了牠吧。」

「你辭工幹嗎？」馬丁問道。

「跟你一樣的理由。」

「可是，我是打算到海上來呀。你是不成的。」

「不管牠，」這是回答；「但俺還可以流浪去。」

馬丁探究地盯着他一會兒，於是叫道：

「好傢伙，我看你是對的一個叫化比一匹做苦工的牲口好嗎？老兄，你活下去吧！那比你從前的生活好得多了。」

「俺從前住過醫院哪，」佐糾正著，「那是舒服的。傷寒病——俺告訴過你麼？」

在馬丁把那電報稿改爲「兩個洗衣工人」的當兒，他說了下去：

「俺住醫院時，俺從來沒想過要喝酒。好笑的事兒，不是麼？可是，當俺整個星期像奴隸般做着工的時候，俺就要去灌嘅。留意到廚房司務拼命的喝！——而麵包師傅也一樣麼？這爲的是做工。他們當然要去喝的。喲，讓俺付一半的電線費吧。」

耳塞「爲了這個，咱們拉拉手吧，」馬丁提議道。

「來吧，諸位，喝呀！」佐糾喚着，這時他們正把盤子弄得咯咯作響，把他們堵出在濺漿漿的櫃台上。內幕星期一早上，佐懷着期待的放肆起來了。他不理他的眼痛的頭，對他的工作也不感興趣。整羣的——

瞬間」偷偷溜走了，消失了，而牠們的牧人却儘在瞧着窗外的陽光和樹木。

「只要瞧着這個啊！」他叫着。『這全是俺的呀！這就是自由。俺能躺在那些樹下睡牠一萬八千年，如果俺要的話。喚來吧，馬特，讓咱們丟開那個吧。等待着下一會兒有什麼好處？那兒就是一個什麼工也不用做的地方，俺弄到一張到那兒去的車票啦——那可不是一張來回票，娘的！』

幾分鐘之後，在把髒衣服裝滿一車，準備去洗的時候，佐探查着旅社經理的襯衣。他知道牠的記號，而帶着一種專出意外的，自由的意識，他把牠扔到地板上，用腳踩着牠。

「俺恨不得你在那里呢，你這豬頭荷蘭佬！」他大聲叫道。『在里頭呢，就在那兒！俺弄到了！你嘗嘗滋味呀，一下又一下，操你奶奶喂人呀！來勸勸俺，勸勸俺呀！』

馬丁笑了，拉着他做工去了。星期二晚上，新的洗衣工人們來到了，這星期剩下來的幾天，都花費在指引他們進入那工作程序里面。佐到處坐坐，解釋着他那一套規矩，但他已不再工作了。

「一點兒也不幹了！」他宣稱着——「二點兒也不干！他們要的話可以辭退俺，可是，他們要這麼辦的話，那俺就溜之大吉好啦。再沒有工作是俺的了，謝謝你！俺，坐貨車去，到樹陰下躺躺去啦。去吧，你們奴隸們對了。苦工和血汗！苦工和血汗呀！當你們死了，你們也要爛掉的，像俺一個樣子，你們怎樣過活有啥子兒關係呢？——呢？告訴俺這個——到底有啥子兒關係呢？」

星期六他們拿到了他們的工錢，分手的時間到了。

「俺要勸你改變心腸，跟俺一道走，也沒有什麼用處了吧？」佐絕望地問了。

馬丁搖搖頭。他正站在他的腳踏車旁，準備好動身了。他們握了手，佐涅着他的手。好一會兒，一聲說：

「俺會再看見你的，馬特，在你跟俺死掉之前。這簡直是洩漏天機；俺是很有把握的。再見了，馬特，好好

地過活吧。俺喜歡你喜歡得要命，你知道！

他，孑然一身，正站在路中心，瞭望着直到馬丁轉了一個彎看不見了為止。

「他是一個挺好的印第安人，（譯註）那小伙子，」他喃喃着——「一個挺好的印第安人。」

於是，他自己便慢慢地沿路向那個大水槽走去，那里有半打的空車廂停在側線上等待着上行的貨

車。

(譯註) 美洲的紅種土人。

第十九章

露思與她的家人，又回到家里來了，回到了奧克蘭的馬丁，看過她許多次。已經得到了她的學位，她就不再去鑽研學業；他呢，已經耗盡他全身心的活力，也不再從事寫作了。這給了他們以彼此過從的時間，為他們過去所未有過的；他們的親熱之情，迅速地便成熟了起來。

起初，馬丁除了休息，什麼也不做。他睡得很多，花了悠長的時間在沈思默想上，什麼都沒有做。他好像一個從一次可怕的災難恢復過來的人似的。第一個復蘇的徵象出現，是當他在日報上發覺了還有一點兒趣味的時候。於是，他又開始閱讀了——輕鬆的長篇小說和詩歌——而再過幾天之後，他已全副精神放在拋荒已久的菲斯克上面了。他的強壯的身體與康健，製造出了新的活力；他保有着青春的一切彈力與活潑。

露思坦白地表示出她的失意，當他宣布了他一休養好，便要再到海上去航行一次的時候。

「為什麼你要再去呢？」她問了。

「一錢，」這是答覆。「我要去賺一筆讓我能向編輯們再度進攻的錢。錢就是戰費，就我的場合來說——一錢和忍耐。」

「如果你所需要的只是錢，你為什麼不留在洗衣作里呢？」

「因為那洗衣作在使我成為一匹牲口。那一種工作做得太多，是使人醉酒的。」

她眼中帶着恐怖的神色，瞪視着他。

「你是說……」她顫聲說了。

在他，要支使開這個原是容易的。但他的自然的衝動却要求誠實，而他也記得他往時的不問情形如何，也要誠實的決心。

「是的，」他答道，「正是那個幾次了。」

「在我所認識的男人中，沒有誰做過這種事的，從沒做過的呀。」

「那麼，這是因為他們從沒在雪萊溫泉館的洗衣房做過工，」他苦笑了。「勞碌是一樁好事情；這對於人類的康健是必要的。說教者全這麼說。天知道，我從來就不會害怕溫勞勤呀！可是，像那樣太難以稱為好事情。勞勤，有的是呢，而那兒的洗衣作便是其中的一種。這就是為什麼我要到海上去遠航一次的哩。」

由。這將是我最後的一次了，我看，因為當我回來的時候，我就要打進文壇去了。這一點我是有把握的。」

她是沉默的，不表同情的；他有着心事似的注視着她，曉得要她理解他所經歷過的生活是多麼不可能。

「早晚我就把牠寫起來吧——『勞動使人墮落』，『工人階級酗酒的心理學』，或諸如此類的題目。」

自從第一次會面以來，他們從沒有過距離得像那天那樣的遠。他的說得坦白，底子里却有着反抗精神的自白，使她厭惡了。但她為那討厭的物事本身所驚嚇，較之為牠的成因還要多。這給她指示出，她接近他已多麼的近，而一經接納，牠便踏上了那條走向更親熱的道路。憐憫，也給引起了，還有天真的，理想的改造思想。她可以拯救這個從遠方來的生野的青年。她可以從他早年的環境的咒詛中，把他拯救出來，她可以不管他自己怎樣，從他本身把他拯救起來。這一切像是一種極高貴的心境似的感動她了，她做夢也沒有想到，藏在牠後面，成為牠的基礎的是愛情的關切與欲求。

他們在那秋色怡人的天氣中，常常騎着他們的腳踏車外出，他們在山崗上高聲讀詩，時而這一首時而那一首的，朗誦高貴的，崇高的，使人的思想向上的詩歌。克己，犧牲，忍耐，勤懇，高遠的志向，就是她在間接宣傳的主義——這些抽象的觀念，是由於她的父親，勃特勒先生，及從一個貧苦的移民小孩子騰達為一

個世界的著作者的安德魯·卡內基（譯註一）的影響，而在她的心里體現了的。

這一切，都為馬丁所賞識和受用了。現在，他理解她的心理過程越加清楚了，她的靈魂，已不再像過去是一個封閉起來的神奇。他跟她在智識上是平等的。然而，意見不同之點，並沒有影響他的愛情。他的愛情比從前更加熱烈，為的是他之愛她，是愛她的人，甚至她體質上的單薄，在他眼中也是一種添加的魅力。他曾經讀過病弱的伊麗莎白·巴萊特（譯註二）的故事，許多年來，都是足不履地的，直到那光輝的一天，當她偕同勃朗寧私奔的時候，却筆直的站起來，在大地上，在那空廓的天空之下。勃朗寧為她所做過的事情，馬丁確定了他也可以為露思而做。但首先她必須愛他，其餘一切倒是容易辦的。他可以給她氣力和康健。他瞥見了他們的生活，在未來的日子里，那兒，以工作，舒適，和一般的優裕生活為背景，他看見他自己跟露思在誦讀着，討論着詩歌，她靠在大地上無數的墊子之間，當她在給他高聲朗誦的時候。這便是進入他們可以過的那種生活中去的一條鑰匙。他常常看見那一幅特別的畫景。有時，當他一歪，摟扶着她，正在誦讀着的時候，還是她，偎倚着他，她的頭靠在他的肩膀上有時，他們一起在瀏覽着那些印了出來的美的篇章，跟着，由於她也喜愛自然，他便憑那巨大的想像力，改變了他們讀書的背景。有時，他們在那些有着峭壁的，叢密的山谷中誦讀，或則在高山的草地上；又或來到灰白的沙丘附近，他們的脚下是一圈滾滾的波濤，或則遠到熱帶的火山島上，那兒，瀑布奔瀉而下，成了一片迷濛的煙霧，像一幅幅隨風擺動的烟雲般的輕妙。

一直下墮到海裏。但經常的在那前景中，作為美的主人，永遠在讀着，分享着的，則有他和露思，而經常的在晦暗的，模糊的自然背景之外的背景中的，則是工作，成功，和賺來的錢，使他們對於全世界和牠的寶藏能夠自由去享受。

「我得勸告我的小女兒當心一點啦，」有一天，她的母親警告着她。

「我知道你指的是什麼。但這是不可能的。他不是……」

露思臉紅了，但這是處女的臉紅，當她第一次被叫去跟一個有同感的母親討論人生中一樁神聖的事情的時候。

「與你相當的人。」她的母親為她說完了那一句話。

露思點點頭。

「我是不想說出這一點的，但他確實不是。他粗豪，生野，強壯——太強壯了。他沒有……」

她遲疑着，說不下去了。跟她母親談着這麼樣的事情，這是一個新的體驗。於是，她母親又為她完成了她的思想。

「你想說的是，他沒有過着一種潔淨的生活。」

露思又點點頭。一陣羞紅，又掩上她的臉孔了。

「正是這個，」她說。「這不是他的罪過但他彈過許多……」

「高調？」

「是的，高調。他威嚇着我。有時我是絕對害怕他的，當他以那種滿不在乎的態度，談着他所做過的事情的時候——好像沒有關係似的。那其實是有關係的，不是麼？」

她們臂膀彼此圍靠着的坐着，在談話少歇的時候，她的母親輕輕拍着她的手，等待她說下去。

「可是，我對他非常感到興趣呢，」她繼續說着。「可以說，他是我的弟子。然而，他還是我第一個朋友——但嚴格說來又不是朋友，倒是弟子兼朋友吧。有時，當他叫我害怕的時候，就彷彿是我——像一些『女大學生』似的——拿來玩玩的一頭雄狗，他在苦苦地掙扎，他張牙露齒，他正要掙脫了羈勒。」

她的母親又在等待着了。

「他使我感到興趣，我想，就像是一頭雄狗似的。他也有許多好處；可是他身上也有許多我不會喜歡的東西，在……另一方面，你瞧，我是思索過來的呢。他賭咒，他抽煙，他喝酒，他用他的拳頭去打架；他這麼樣告訴過我的，而他高興這個——他這麼說。他的所為全是一個男人所不當為的——一個我願意他作我的！」——她的聲音放得很低——「丈夫的男人。再說，他是太強壯了。我的良人必須是高昂的，清秀的，微黑的——一位瀟灑的，動人的良人。不，我愛上馬丁·伊登的危險是沒有的。那將是我所能碰到的最壞的

運命。」

「但這並不是我說到了的事情，」她母親語意雙關的說。「你想到過他麼？他在各方面都是這麼不適合，你知道，但假如他愛上你呢？」

「他是要愛上的……已經愛上了啊！」

「這是在意料中的，」摩士太太低聲細氣地說。「如果換過是一個了解你的人，又怎麼樣？」

「奧爾尼恨我呢！」她興奮地叫道。「我也恨奧爾尼。當他在身邊的時候，我總覺得那像是一頭貓。我覺得，我在他看來一定是討厭的；而即使我沒有那麼感覺的話，哼！在我看來，無論如何也總是可憎的。然而，跟馬丁·伊登在一起，我却快活。從來沒有人愛過我——我意思是說，沒有一個男人像那個樣子。被人那樣子……愛着，是愉快的。你懂得我說的是什麼意思，親愛的媽呵，感覺到你自己真真正正是一個女人，是愉快的。」她把她的臉孔伏在她母親的膝上，抽咽着。「你覺得我是可怕的，我知道，但我却是誠實的，我怎麼覺得便怎麼告訴你。」

摩士太太出奇地傷心而又快樂了。她的一位文學士的小女兒消失了，代替着她的，已經是一個成人的女兒。那個實驗已經成功，露思的本性中那個出奇的空洞已經填滿，沒有危險，沒有懲罰地便填滿了。這位粗魯的海員成了一件工具，雖然露思不愛他，但他已使她醒覺自己是一個女人。

「他的手抖着呢。」露思告白着她的臉孔爲了怕羞依然伏着。「這是最有趣，最可笑的，可是我也爲他感到難過。當他的手這麼震顫，他的眼睛這麼發亮的時候呢，我便就他的生活，就他現在實行着的，要補救過來的錯誤辦法，開導他一番。然而他是崇拜我的，我知道。他的眼睛和他的兩手，不會撒謊的。這叫我覺得已經長成了起來，一想到了牠——正是一想到了牠呀。我覺得，我是賦有一些理應屬於我自己的東西的——牠使我像其他的女孩子們：其他的年青的女人們一樣。於是，我也懂得我以前是不像她們一樣的了。我早已知道，這叫你耽着心事。你以爲，你沒有讓我曉得你那種可貴的煩惱，但我却曉得，而且我要……」「迎頭趕上，」像馬丁·伊登所說一般。

這在母親和女兒說來是一個神聖的時間，當她們在暮色微茫中說了下去的時候，她們的眼睛爲淚水所濕透了，露思是全部天真和坦白，她母親則是同情的，接納的，然而也鎮靜地解釋着，指導着。

「他比你年輕四歲呢，」她說。「他在社會上也沒有地位。他既無職業，也沒有薪金。他是不實際的。愛上你了，他憑常識來說，一定要做點給與他以結婚權利的事情，而不再到處賣弄他那些小說和孩子氣的夢想。馬丁·伊登，依我看，恐怕是永遠也不會飛黃騰達起來的吧。他並不負起責任來，去做一個男人的經世的工作，像你父親所做的那樣，或是像我們所有的朋友那樣——例如勃特勒先生便是一個馬丁·伊登，依我看，恐怕永遠不會成爲一個會賺錢的人吧。而這個世界既然安排好是這樣，金錢對於幸福却是必

需的——噢，不並不是指那大堆大堆的錢財，但是夠的錢，却可以讓你有普通的舒適和體面。他……他從來沒說到過麼？」

「他半個字也沒有透露過呢。他不曾企圖過，但即使他企圖了吧，我也不會答應他的，因為，你知道，我並不愛他。」

「這是叫我高興。我當然不願看見我的女兒，我唯一的女兒，她是這麼乾淨和純潔的，却去愛一個像他那樣的男人。世界上有的是高貴的男人，他們是潔淨，真誠，和英偉的。等待他們吧。你有一天會找到一個的，你將愛他而又為他所愛，你將幸福的跟他在一起，正如你父親跟我彼此都幸福一樣。有一樁事情，你必須時常記在心裏……」

「是的，母親。」

摩士太太的聲音低沈而悅耳，當她說道：「那就是小孩子們。」

一天「我……我是想到過他們的，」露思承認着，一面回憶起過去煩擾過她的，那些放肆的想頭。由於她得說起這些事情而來的處女的怕羞，她的臉孔又緋紅了。

「使伊登先生失掉資格的，正是這個，正是小孩子們，」摩士太太單刀直入地說了下去。「他們的血統必須潔淨，而他，依我看來，恐怕是不大潔淨的，你父親告訴過我海員們的生活，而……而你是懂得的。」

露思表示同意地緊握着她母親的手，覺得她確也理解，雖然在她的概念中只是一些模糊的、遙遠的和可怕的、出乎她的思想範圍之外的東西。

「你知道，倘若不告訴你，我是什麼事情也不幹的，」她開始說了。「……只是有時你得詢問我，像這一次似的。我想告訴你，可是，我不知道怎麼說好。這是一種不對的賢德——我知道，這是不對的——然而你却可以叫我容易說出來。有時，好像這一次，你必須問我——你必須給我一個機會嘿，媽媽，你也是一個女人啊！」她狂喜地叫道，這時她們已站了起來，她拉着她母親的手，直立着，在暮色微茫中瞧着前面，意識到她們之間有着一種妙不可言的平等。「要是我們沒有這一次談話，我恐怕絕不會這麼樣看你的。我得知道我是一個女人，這才知道你也是一個女人。」

「我們都是女人呢，」她的母親說，拉她到懷裏，吻着她。「我們都是女人呢，」她再說了一遍，同時她們便走出室外去了，她們的臂膀各自摟扶着對方的腰身，她們的心裏，則洋溢着一種新的伴侶的感情。

「我們的小女孩已經長成爲一個女人啦，」一個鐘頭後，摩士太太驕傲地對她的丈夫說。
「這是說，」在盯視着他的太太好一會兒之後，他說——「這是說，她在談戀愛了。」
「不但她是被愛着了，」這是一個微笑的答覆。「那個實驗已經成功啦。她終於醒覺了啦。」

「那麼，我們就得擺脫他。」摩士先生以一種實事求是的口吻，活潑地說。

然而他的太太却搖着頭。「這是不需要的。露思說，幾天之後，他就要到海上去，當他回來的時候，她已經不在這兒了。我們將送她到克刺拉姑母家裏去。再說，在東部住上一年，氣候，人物，思想和一切東西，都有了變遷了，這正是她所需要的。」

丹尼（譯註）Andrew Carnegie（一八三七—一九一九）原籍蘇格蘭的美國鋼鐵工業家，「蓄心計」頗有著述。

貝西內爾（譯註）Elizabeth Barrett（一八〇六—一八六一）英國女詩人，大詩人勃朗寧之妻；

早年患有肺病，她原有廢疾，故名。

游學於西班牙，未留德國，回國後即失明，惟能以口授，用筆寫出其詩作。

第二十章

寫作的欲求，又在馬丁心裏掀動了。在他的頭腦中，小說和詩歌正向着自發的創造之途躍動，馬丁便都把牠們記錄下來，留到將來他可以給牠們以表現的時候用。他並不寫作。這是他的一個小小的假期；他早已決定把牠供奉給休養與愛情，在兩方面他都一帆風順。他不久便精力洋溢，他每天都看到露思，在見面的那片刻間，她又經驗到他往日那種氣魄與康健的驚人。

「當心啊，」她母親又一次警告了她。「我看，你跟馬丁·伊登見面得恐怕太多了。」

但露思却自負安全，笑了。她對於自己是有把握的，他呢，幾天後便到海上去了。以後，等到他回來的時候，她當已離家遠遊東部。但無論如何，馬丁的氣魄與康健中總是有着一種魔力在的。他關於她計劃中的東遊也曾經聽說過，他感到了有趕快的必要。然而，他還不知道怎樣去跟一個像露思那樣的女孩子說愛談情。而且，由於他有著與那些跟她絕不相同的女孩子和婦人來往的豐富的經驗，他是受到妨礙了。她們是懂得愛慾、生活、和賣弄風情的，而她對於這些，却一點也不知道。她的無限的天真嚇怕了他，凍結着他嘴。

上的一切言辭的熱烈，不管他自己怎麼樣，總使他深信自己的卑微不配而且，在另一方面他也受到了妨礙。他自己以前就從未戀愛過。在他那虛浮的過去當中，他是喜歡過女人的，而且為她們中一些所誘惑過，但他不知道這算什麼愛戀她們。他以一種巧妙的，不羈的方式吹一聲口哨，她們便走到了他身邊。她們是娛樂物，附屬品，男人玩的遊戲的一部份，但充其量也只是一小部份而已。現在，開頭第一次，他是一個溫柔，胆怯，和在把棋不定的追求者了。他不懂得愛的方式，也不懂得愛的言辭，只是在他的戀人的潔淨無邪之前心驚膽戰。

在跟這個變化多端的世界結識的過程中，輪流經歷着他的永遠在變遷的各種樣相，他已學懂了一條行爲的法則，大致是：當一個人玩到一種陌生的玩意兒的時候，他必須讓那一個人先玩一手。這已經有成千次使他佔了有利的地位，同時也訓練他成為一個觀察者。他懂得怎樣去察看那陌生的東西，等待着有一個弱點，有一個入口，暴露牠自己。這像在鬥拳當中找個罅隙來攻擊。當這麼一個罅隙來到了的時候，他，由於長時間的經驗，便懂得去玩牠，而且盡力玩去了。

所以，他便對露思等待着，察看着，想吐露他的愛情，但又不敢。他怕驚嚇着她，而他自己也沒有把握。只要他知道了這個，他便循着那正常的道路去追求她了。愛情在清晰的說話之前已來到世界上，在牠自己的幼年，牠已學會了自己永不忘記的，形形色色的方法與手段。正是依着這個古老的，原始的方法，馬丁向

露思求愛了。開頭，他不知道他在幹著這麼一回事，雖然過後却讚頌牠。他的手跟她的接觸，比他所能說的任何一句話都有效得多；他的氣魄撞擊在她的想像上，比成千個世代以來的情人的印刷出來的詩歌，說出來的甜言蜜語，都還要誘人。凡他的舌頭所能表達的，也許已部份的訴之于她的判斷，但手的接觸，那瞬間的接觸，却是直接訴之于她的本能的。她的判斷正如她一樣年輕，但她的本能却像種族一樣老成，而且還要老成些。當愛情是年輕的時候，他們曾經是年輕的，而牠們比什麼習俗，見解，和一切新產生的東西都要高明。所以，她的判斷就毫無動靜了。沒有誰來請教牠，她也不覺得馬丁時刻刻在向她的愛情本性伸訴的力量。在另一方面，他之愛她，是如白天一樣明白的。她有意的樂于觀看他的愛情的表白——有着溫柔的光芒的發亮的眼睛，顫動的手，永不消褪，盡在他晒黑的皮膚下暗湧出來的紅中帶黑的腮顏。她甚至更進了一步，以一種羞人答答的態度鼓勵着他，但做得是這麼巧妙，因而他從來就不會猜想到這個，又因做得是在有意無意之間，所以她差不多也沒有猜疑過自己。她感覺到她這些宣布了她是一個女人的力量，她在折磨他，戲弄他上面，享受著一種夏娃般的快樂。

由于缺乏經驗和熱情過多而衝口結舌，盡在不知不覺間拙劣地求愛，馬丁繼續着他在接觸方面的進逼。碰到他的手，在她是一個快樂，而且是快樂以上的銷魂蕩魄的事情。馬丁不知道這一點，但他却知道這在她決非不愉快的。他們並非常常握手，除了見面和分別的時候；可是在推着腳踏車，在把那些帶到山

上去唸的詩集用皮帶縛起來，在並坐着翻閱那些書葉的時候，手碰着手的機會是有，而且也有這樣的機會，她的頭髮拂着他的面頰，肩頭碰着肩頭，當他們一起俯身去瀏覽書本中的佳句的時候。想起那飛來無方，暗示着她應該揉亂他的頭髮的放浪的衝動，她竟自微笑了；而他則正非常需要，當他們讀倦了的時候，讓他的頭枕在她的膝上，然後閉起眼睛來，去夢想那個屬於他們的未來。當過去，在雪爾芒德公園和斯丘特遜公園舉行禮拜日辟克匿克（Picnic）的時候，他曾經讓他的頭枕過許多人的膝上，他常常酣熟地自私地睡着了，而那些女孩子則遮掩着那灑到他臉上去的陽光，俯身瞧着他，愛撫他，驚訝于他對於他們的愛情的傲慢的忽視。直到今天為止，讓他的頭枕在一個女孩子的膝上是世界上最容易辦的事情，而現在，他發覺寧思的膝上却是咫尺天涯般難以枕到了。然而正是在這兒，在他的沉默中，是他求愛的力量的所在。就因為這種沉默，他才從來不曾驚嚇過她。由於她自己的潔癖和胆怯，她對於他們交際的危險的傾向，是從不曾醒悟到的。巧妙地，不知不覺地，她越發向他傾倒了；他呢，意會到這日益增加的親近，渴欲去冒一次險，但又害怕。

有一次，他冒險了，這是某一天午後，當他發覺她在昏暗的起居室裏，正患着厲害的頭痛的時候。

「什麼東西都沒有一點兒效力哪，」她回答了他的詢問。「而且，我連頭痛藥粉也沒有吃。霍爾大夫不讓我吃呢。」

「我想，我能夠治好牠，而且是不用藥的，」這是馬丁的答覆。「不用說，我也不一定有把握，可是我想試一試看。這不過是按摩就是。我開始是從日本人學到這玩意兒的。他們是一個產生按摩師的人種，你知道。後來，我又重新學過一次，大同小異的，從夏威夷人。他們叫牠做「羅密——羅密。」牠能治許多用藥能治好的病和一些用藥治不了的病。」

當牠的手剛好觸到她的頭上的時候，他深深地嘆了一口氣。

「這麼靈驗呵，」她說。

半小時後，她又說了一次，同時她問道：「你不累麼？」

這一問是敷衍的，她知道回答將是什麼。跟着，昏沈欲睡地默想着他的使人舒適的鎮痛力量，茫然失了。生命從他的指尖湧出，使痛楚在牠之前退避了，或者，至少在她是這樣覺得的，直至由於痛苦的緩和，她睡熟了，他偷偷地溜了出去。

傍晚，她打了電話去向他道謝。

「我直睡到吃中飯，」她說。「你完全治好我啦，伊登先生，我不知道該怎麼樣去感謝你。」

當他回答着她的時候，他激動，語無倫次，非常的歡喜。在用電話談話的中間，他心裏一直跳躍着關於勃朗甯和病弱的伊麗莎白·巴萊特的記憶。做過的事情可以再做一遍的，他，馬丁·伊登，能做這樁事情，

願做這樁事情，爲着露思·摩士。他回到他的房間里，去讀那本打臘放在床上的斯賓塞的「社會學」了。但他却讀不下去。愛情磨折着他，征服了他的意志，這麼樣，儘管早抱有決心，但他卻發現自己已坐在那張染有墨污的小檯子之前了。那晚上他寫成的那首十四行詩，便是以五十首十四行詩組成的愛情連環曲的第一首，那連環曲，是在兩個月內完成了的。他在寫作的當兒，心裏老是記起「葡萄牙人的十四行情詩」（譯註）他是在一種適宜於創作偉大作品的最優良的情況之下，也就是正碰到一個生活上的重大關頭，在自己甜密的狂戀的痛楚之中寫作的。

沒有跟露思在一起的那許多時間，他用於寫「愛情連環曲」在家讀書，到公共閱覽室去，在那兒，他跟當時的雜誌，及牠們的方針和內容的性質弄得更加接近了。他與露思在一起消磨去的時間，則爲了那些預期和毫不確定的東西想得發瘋。這是他治好她的頭痛一個星期後的事。到梅麗特湖作一次月夜航行的提議，由諾爾曼提出，並爲阿瑟和奧爾尼所贊成了。馬丁是唯一一個能駕駛一條船的人，他便被迫着去幹這份工作。露思靠近他坐在船尾，那三個年青人則在中艙聊天，正爲一些「學府的」事情滔滔不絕地吵得不亦樂乎。

月亮還未上升，露思，注視着星光燦爛的天空，跟馬丁也沒有交談什麼的，經驗到一種突爾而來的寂寞之感了。她瞟了他一眼，清風陣陣，使船傾側在一邊，直至船面也濕了水；他，一手把定舵柄，一手拉着帆底。

主索，正使船稍微有點逆風的前駛，同時向前飛舉着，想辨認出已在不遠的北岸。但沒有察覺到她的注視，她正有心的打量着他，胡思亂想地思量着那條古怪的靈魂的繩索怎樣牽引着他，使一個具有顯著的才能的青年，去把他的時間消磨於寫作那些早已命定是平平無奇和歸於失敗的小說和詩歌。

她的眼光，流連在那條在星光下有點曠曠的強壯的頸子上，溜到那個挺得威武有力的頭顱上，往日想放她的手在他的頸子上的欲望，又回到了她身上來。她所厭惡的氣力吸引住她，她的寂寞之感越來越顯明，她感到倦怠了。她在那傾側的船上的座位，叫她心煩，她記起了爲他所治好頭痛，和他身上所有的那種使人安適的力量。他坐在她旁邊，近得幾乎貼着她，而船却似乎要把她傾側到他身上來。於是，在她心裏湧起了一個要偎倚着他，要讓自己靠他的力量安息一下的衝動——一個模糊的，半形成的衝動，這即使她在詳加考慮，也還是左右着她，使她朝他靠了過去了。或者，這是由於船的傾側吧？她不知道——她永遠不知道。她只知道，她正靠着她，而舒服與安適是極其愜意的事情。也許這是船的罪過，然而她並沒有設法去恢復原狀。她輕輕地斜靠着他的肩頭；她斜靠着，而且繼續靠下去，當船移動了位置，使她靠得舒服一點的時候。

這是瘋狂，但她拒絕去考慮這種瘋狂。她不再是她自己了，只是一個女人，抱着一個女人的迫切的需要，而且，雖然她靠得是這麼輕輕地，這種需要也彷彿滿足了。她不再倦怠了。馬丁沒有說話。倘說了，那種魔

術恐怕早就破滅了吧。然而他的含情脈脈延長了他。他昏昏暈暈的。他不能理解發生着的事。這本神奇了，只能算是一種精神狂亂。他克服了一個要拋開帆索和舵柄，去把她抱在自己懷中的瘋狂的欲望。他的直覺告訴了他，這是不該做的事情；而帆索和舵柄使他的手不得空，抗拒那個誘惑，他是高興的。然而他駛船已不那麼巧妙了，他厚顏地讓風從帆邊漏過去，這樣去延宕那駛向北岸的航程。湖岸將使他不得不移動，於是身體的接觸便會分離。他技巧地駛着，延阻船的進行而毫不惹起那些妙齡者的注意，心裏寬恕着他從前那些艱苦的航行了，因為他們是使這驚人的一夜成為可能的，他們給了他以控制海洋、船和風的本領，因此，他才能身邊伴着一個她在夜航，還有那可愛的體重靠在他的肩上。

當上升的月亮的第一道光芒射到帆上，以真珠般的光輝照耀着全船的時候，露思離開了他了。甚至當她再移動之際，她覺得他也在離開。避免被人發覺的衝動是雙方一樣的。這是在默默無言中，暗地里親密的一個插曲。她離開他坐着，兩頰熱辣辣的發燒，而全部矜持的力量，便又回到了她身上來。她做了一件不願意為她的兄弟們或奧爾尼看見的錯事。幹嗎她做出這種事情來呢？她一輩子從沒做過一點兒像這樣的事情，而且，她以前還跟年青的男人們月夜航行過呢。她從來沒想過要做這樣的事體兒。她不勝羞恥，為自己春花怒放般的女人的心事所左右着。她偷瞟了馬丁一眼，他正忙於讓船駛上另一條航線呢；她恨不得能恨他，為了他使她做出了一件踰闊蕩檢的丟人的事情。他所有的男人中就是他一個呀！也許她母

親是對的。她是看他看得太久了。她決定，這再也不會發生了，她將來可以少看他一點。她抱着一個狂妄的想頭，打算到他們第一次單獨在一起的時候，便向他解釋一番，對他撒一個謊，說在月亮上升之前，她會偶然為一陣暈眩所襲擊。接着，她又詫起了在月亮上升之前，他們怎樣的各自離開，她知道他會曉得這是一句謠話。

在連接飛奔而來的日子裏，她不再是瞧自己了，只是一個離奇的、難以解釋的造物，在自我分析的裁判和責難上是頑強的，拒絕去奢望未來，或去想到她自己和她正向哪兒奔去。她處在一種屬於刺戟的神秘的狂熱狀態中，輪流地又驚又喜，墮入了永恆的迷惑裏面。但她無論如何也早有了一个立得穩固的觀念，保證了她的安全的。她不會讓馬丁說出他的愛情。在她這樣做法的期間內，一切都將不成問題。而且，就算他說了吧，一切也是毫無問題的。這沒有關係，因為她並不愛他。自然，這在他將有半小時的痛苦，在她則有半小時的不安，因為這將是她第一回接受到的求婚。她想到這一點，便又驚又喜起來。有着一個男人向她求婚，她真真正正是一個女人了呢。這對於一個構成她的性別的基本的東西是一個誘惑。她的生命和構成她這個人的一切的織物，顫動了，發抖起來了。這想頭在她心裏撲撲飛着，就像一隻為火光所引誘的燈蛾。她甚至於想像到馬丁的求婚，自己替他設身處地的說話；她預演了她的拒絕措辭婉轉的，忠告他要注意真正的和高貴的人格。特別是他必須停止抽煙卷兒。她會提出來說的。然而，不，她根本就不能讓他

說出來呀。她能阻止他，她已經對她母親說過她能的。整個兒面紅耳熱的，她遺憾地打發走這個求婚的場面了。她第一回的接受求婚，應該延擱到一個更適當的時機，等待一個更有資格的求婚者到來。

（譯註）伊麗莎白·巴萊特（勃朗甯夫人）的詩集。

第二十一章

一個佳麗的秋日，一個加利福尼亞的「小春天氣」（譯註）來到了，暖和而又蕭索，由於那變動着的季候的靜止還在心神不定，有的是一輪迷濛的太陽，和一陣並不攬動那懶洋洋的氣氛的蕩漾的微風。矇矓的紫色的霧，那並非一片煙雲而是一幅用顏色交織成的織物，正掩蔽在深山窮谷之間。三藩市像一片煙雲似的高踞在那兒。穿插進來的海灣，發着一片溶化的金屬物的暗光，在牠上面，航船靜靜地躺着，或是隨着那懶洋洋的潮水在蕩漾。遙遠的塔馬培斯，在銀色的霧靄中還隱約可見，龐然大物般靠在金門的旁邊；後者在西下的太陽的照耀之下，簡直就是一條淡金黃色的小徑。外邊，茫茫一片，廣大無邊的太平洋，正捲起天邊的向陸地掃過來的滾滾的雲堆，預示出第一回冬天的氣息。

夏天的消逝是近在眼前了。然而夏天還流連着，奄奄一息的殘留在她的山間，加深了她的山谷的青紫，以式微的力量和堅足的狂喜織成一幅煙霧的輕紗，帶着已經好好的活過來了的安詳的滿足歸去。在山間，在他們鍾愛的饅頭山上，馬丁和露思正並排坐着，他們的頭俯向那同一的書葉，他正高聲翻讀那個

愛戀勃朗甯的女人所寫的情詩，好像只會爲少數人所喜愛一般。

但那朗誦也消沉了下去。他們週遭的奔來眼底的美景，是太動人了。黃金般的歲月已經度過，正在消逝了，恍如一個風流瀟灑的不肯回頭的浪子，而回憶中的快樂與滿足，則濃重地散播在空氣之中。他也浸透到他們身上了，做夢般懶洋洋的，削減着決斷的精力，拿一層紫色的煙霧，掩蓋過那德性的或判斷的顏面。馬丁覺得軟綿綿的正要融化下去，不時地，有一團熱火漆過他的全身。他的頭很接近她的，當那飄忽的微風吹動她的頭髮的時候，於是，她拂到他臉上了，那些印着字的書葉，也就在他眼前旋轉了起來。

「我不相信，你懂得你讀着的東西裏面的一個字，」她這麼說過，當他心神恍惚的時候。
他以燃燒般的眼光眸着她，正瀕於狼狽之境，同時一個駁倒，却來到了他的脣邊。

「我也不相信你懂得。最後一首十四行詩說的是什麼呢？」

志士：「我不知道，」她坦白地笑了。「我已經忘掉啦。我們不必再讀了吧。今天天氣太美麗了。」

「在相當的時期內，這將是我們最後的一次幽遊了，」他一本正經地宣稱道。「海那邊，正醞釀着一場大風雨呢。」

書從他手裏滑到地上了，她們懶散地默然坐着，用那做夢般什麼也看不見的眼睛，眺望着那邊渺茫如夢的海濱。零思斜照了他的頸子一顰。她沒有向他靠過去。然而她爲她身外的某種力量所牽引着，那比

地心吸力還要強些，彈得有如命運。要靠過去只有一吋的距離，她那方面，毫無選擇地便靠了過去了。她的肩膀觸着他的，輕如蝶兒之觸着花朵，而反應過來的擠壓，則也正一樣的輕柔。她覺得他的肩膀緊貼着她的一陣戰慄正走過他的全身。於是便到了她要回過身來的時候。但她已變成一副自動機器，她的動作已脫離她的意志力的控制了——在那征服了她的快意的瘋狂裏面，她永遠就想不到什麼控制或意志力。

他的臂膀開始偷偷地溜過她身後，圍抱着她。她在一種焦灼的快樂中，等待着牠的緩慢的發展。她等待着，她不知道爲的什麼，喘着氣，帶着乾燥的，燃燒着的嘴唇，狂跳着的脈搏，和她全部血液中那種期待的狂熱。那條彎曲的臂膀移上了一些，並且把她向他身邊拉過去，慢慢地溫存地拉過去了。她不能再等待了。吐了一聲倦怠的嘆息，以一個全部出於她自己的衝動的動作，出乎意外地，痙攣地，她讓她的頭偎貼在他懷中了。他的頭迅速地俯了下來，於是，當他的嘴唇滅過去的時候，她的便飛一般的去迎合上牠。

這一定是愛情吧，她想，在這一個賜給了她的合理的瞬間。如果這不是愛情，那就未免太丟人了。這除了愛情不能是別的東西。她愛這個用他的臂膀圍抱着她，他的嘴唇壓在她的嘴唇上的男人。她的身子做了一個偎倚的動作，她貼着他更緊了，片刻之後，半離開他的擁抱，突然地而且喜極欲狂地，她伸起她的兩手，而且放下在馬丁的曬黑的頰子上了。愛情的痛苦是這麼厲害，而欲望又滿足了，於是她竟吐出了一陣

模糊裏辨的低語，放鬆了她的兩手，半昏暈地躺下了在他的懷中。

半句話也不會說過，而且有許久的半句話也沒有說。他兩次俯下身來吻她，每一回她的嘴唇都嬌羞地湊了上去，她的身子做了牠的快活的，偎倚的動作。她緊貼着他，放開不了自己；他坐着，半支持着她在他懷裏，一壁用那雙什麼也看不見的眼睛，注視着灣那邊的那個一片迷濛的大城市。這一回，他的頭腦中沒有什麼幻象了。只有色，光，熱在那兒跳動，溫熱得有如白日，溫熱得有如他的愛情。他向她俯下身來了。她在說話呢。

「什麼時候你愛上了我呢？」她耳語着。

「從開頭起，從最初的開頭——我第一眼看到你的那一瞬間。那時候，我愛你愛到發狂啦，以後，我一直是越來越瘋狂。現在，我是最瘋狂不過了，親愛的。我差不多是一個瘋子啦，我的頭腦是快樂得這麼昏暈。」

「我很高興自己是一個女人，馬丁……親愛的，」她說，在吐了一口大氣之後。

他一再緊緊抱着她在自己的懷中，然後問道：

「你呢——你什麼時候第一次曉得了呢？」

「魂，我一直就曉得的，差不多從最初的時候起。」

「我是像蝙蝠一般盲目的哪！」他叫着，他的聲音中有着一種苦惱的聲調。「我做夢也絕對想不到這個；一直到现在，到我……到我吻着你時候。」

「我意思不是說那個，」她自己掙脫開來一點兒，瞧着他。「我意思是說，我曉得你從開頭起就愛了我。」

「你自己？」

「這在我是突然來到的，」她極端慢吞吞地說着，她的眼睛是熱情的，在閃動，在融化，她的面頰上看一層並不消褪的緋紅。「我從不知道，一直到现在，到……你用你的臂膀抱着我的時候。我也從不曾期待過跟你結婚，馬丁呵，一直到剛才為止。你怎麼樣叫我愛上你的呢？」

「我不知道，」他笑了，「除非就是因為我愛着你，我愛你是愛得這麼辛苦，那是儘可以消溶一顆石頭做的心的，像你那樣一個活生生的女人的心，更不必說了。」

「這跟我想像中的愛情的樣子是這麼不同呀，」她不相干地說。

「你以為牠會像什麼樣子呢？」

「我沒有想到牠會像這樣的。」此時她正直接瞧着他的眼睛，她的先垂下來了。當她繼續說：「你看，我就不知道這像個什麼。」

他又把她拉向自己的懷里去，但那只是那條彎曲的臂膀的一個試驗的筋肉動作而已。因為他是害怕自己也許過於貪婪的。於是，他覺得她的身子將就着，又一次，她緊貼在他的懷中，嘴唇緊壓着嘴唇了。

「我的家人會怎樣說呢？」在一次問歇當中，她突然想起的問道。

「我不知道。若是我們這麼耽心，我們隨時都可以很容易打聽明白的。」

「可是，如果媽媽反對呢？我真怕告訴她去。」

「讓我告訴她好了，」他自告奮勇地說。「我看，你母親是不高興我的，但我早晚可以爭取到她。一個能夠爭取到你，什麼也爭取得到啦。如果我們不……」

「唔？」

「唔，我們倆還可以相依爲命呀。可是，爭取不到你母親贊同我們結婚的危險，是沒有的。她是這麼樣疼愛你。」

「我不願傷她的心，」露思沉思地說。

他想向她保證，母親們的心不是這麼容易傷的，但他却轉而說道：「愛情是世界上最偉大的東西。」

「你知道麼，馬丁，你有時就嚇怕了我。現在，當我想起你和你的過去的時候，我還在害怕呢。你得十分，十分好的對我。無論如何要記得，我不是一個小孩罷。我從來不會戀愛過。」

「愛也沒有。我們兩個都是小孩呀。我們再幸運也沒有了，因為我們已經知道了彼此都是第一次戀愛。」

「可是，那是不可能的啊！」她叫着，以一個迅速而激動的動作，使自己離開他的懷抱了。「在你那方面是不可能的。你做過海員，而海員，我聽說過，是……是……」

她的聲音吞吐起來，並且消沉下去了。

「是慣於在每一個海港都有一個女人的，」他提示着。「你意思是說這個麼？」

「是的，」她以低沉的聲音答道。

「可是，那並不是愛情。」他有確信地說了。「我到過許多海港，可是直到第一晚我看到你的時候為止，我從來不懂得有過片刻間的愛情的感覺。你知道，當我道着晚安離去的時候，我已經成了俘虜了麼？」

「成了俘虜！」

「是的。警察以為我喝醉啦；我其實也醉了……喝醉於對你的愛情。」

「可是，你說我們是小孩，而我說這在你是不可能的，我們已經離題說開去了。」

「我說，我從沒愛過任何一個人，除了你，」他答。「你是我初戀，第一次初戀的人兒。」

「然而你也做過海員啊，」她回駁着。

「可是那並不妨礙我是初次愛你。」
「還有些女人……別的女人——喚！」

使馬丁·伊登極度吃驚的是，她突然眼淚縱橫的哭起來了，用了一次以上的親吻和許多的愛撫，這才打發了過去。這之間，他的腦里老是轉動着吉卜林的句子：「上校夫人和裘迭·奧格拉第在肉體上是一雙姊妹。」這是不錯的，他確定了，雖然他讀過的長篇小說却叫他相信另一方面。他那個是由那些長篇小說來負責的觀念，曾經以為堂皇合禮的求婚乞愛，只有在上層階級之間這才通行。在他所自來的地方來說，少男少女的彼此交好，是很隨便的，但就上流社會的高貴人物而論，以這同樣的方式去談情說愛，就似乎是不可思議的事情了。然而那些長篇小說也說錯了。這兒就是一個證據。那些沒有伴着甜言蜜語的擁抱和愛撫，對於勞動階級的女孩子們是有效的，同樣地，對於勞動階級之上的女孩子們也奏效了。無論如何，她們有的全是一樣的肉體——在她們的肉體上全都是姊妹；如果他記得起他的斯賓塞的話，他自己恐怕早就明白了吧。當他一壁抱着露思在懷里，安慰着她時，他一壁想到上校夫人和裘迭·奧格拉第在她們的肉體上正頗相像，便大為喜慰。這使露思更接近他，使她成為可能獲得的了。她的可愛的肉體正如任何一個人的肉體一樣——正如他的肉體一樣。在他們的結婚上頭，是沒有什麼障礙物的。階級的不同是唯一的不同了，而階級是次要的。這可以消除掉。他曾經讀過一個奴隸腳踏了成為羅馬的元首。既然如

是她——這不是她——她那樣的。在她的純真，聖潔教養，和靈魂的精神美之下，她在體質上根本是人類，是正

如麗枝·康諾利和一切麗枝·康諾利們一樣的。一切事情在她們是可能的，在她也可能。她會愛和憎，也許還有歇斯迭里，而她也一定會嫉妒，就像現在正在嫉妒在他懷里吐出她最後的抽咽一樣。

「再說，我比你大呢，」她突然說道，張大着她的眼睛，仰視着他——「大了四歲呢。」

「噓！你只是一個小孩罷啦，在經驗上，我比你還大了四十年呢，」這是他的回答。

真的，他們都是小孩子，就愛情方面而論；在他們的愛情的表現上，他們正天真得幼稚得有如一對小孩，儘管事實上她飽受了大學教育，而他的頭腦中則充滿了科學的哲學和生活的艱苦事實。他們在匆匆如駛的流光中坐了下去，像戀人們耽於談話一樣懇談着，驚異於愛情的神奇和把他們這麼奇怪地投擲在一起的命運，獨斷地相信他們的相愛，已到了以前的戀人們所未曾有過的程度了。他們固執地一次又一次的述說起他們彼此之間的最初印象，妄想精確地分析彼此對於對方的思想和牠的多少。

西方天際的雲闊迎接著那一輪落日，半邊天空都轉成玫瑰紅了，同時，天頂也用那同一的鮮豔的色彩，在放射出光輝。那玫瑰紅的光線直射着他們，照遍了他們，這時候，她正在唱着「再會吧，可愛的一天。」

她柔情似水般歌唱着，靠在他那搖籃般的臂膀上，她的手握在他的手里，他們的心則在心心相印。

(醉莊) 美國北部一帶的無風多霧而和暖的晚秋天氣。

莫林酒會大搖擺」

「莫林除冰舞」載地石頭山南美江。「森瑟不睡真會

場樂曲」俄羅斯的舞曲。歐洲舞會小號的音樂出來的舞會

「波爾卡」是俄羅斯的舞曲。一隻手在上面跳，另一隻手在下面跳。

「波爾卡」是俄羅斯的舞曲。一隻手在上面跳，另一隻手在下面跳。

「波爾卡」

「波爾卡」是俄羅斯的舞曲。一隻手在上面跳，另一隻手在下面跳。

第二十二章

當她一到家里的時候，摩士太太用不着一個母親的直覺，就已經看出露思臉上的表露了。不肯離開面頰上的紅，告訴了那個簡單的故事，大而明亮的，反映着一種分明的内心喜悅的眼睛，則更為雄辯地述說了出來。

「怎麼一回事？」摩士太太問道。把時間直延擋到露思已經上床睡覺的時候。

「你曉得了？」露思用顫動的嘴唇詢問了。

作為回答，她母親的臂膀伸過來圍抱住她，一隻手正溫柔地愛撫着她的頭髮。

「他沒有說到那個，」她衝口而出的說了。「我想不到這會發生的，我從來不讓他有說出來的機會……只是他簡直就不說嘛。」

「可是，如果他沒有說出來的話，那麼，什麼也就不會發生了，對不對？」

「可是，牠還是一樣發生了。」

「天曉得，孩子，你往瞎說些什麼啊？」摩士太太莫明其妙了。「我是壓根兒就不曉得發生過什麼的。發生過什麼呢？」

露思愕然的瞧着她的母親。

「我以為你知道了呢。呃，我們訂了婚囉，馬丁跟我。」

摩士太太帶着懷疑的懊惱笑了。

「不，他沒有說過什麼，」露思解釋着。「總之，他愛上了我就是，我是跟你一樣愕然的。他半個字也不提。他只是伸過他的臂膀來抱住我。後來……後來我便不由自主啦。後來他吻了我，我也吻了他。我沒有辦法哪。我只能這樣。後來，我曉得我也愛着他啦。」

她歇了下，期待着她母親的親吻的祝福，但摩士太太却冷冰冰地沉默着。

「這是一件可怕的意外事情，我知道，」露思以一種沮喪的聲音，重新開始了。「我不知道你能否寬恕我，但我也沒有辦法。直到那時候為止，我做夢也沒有想到我會愛着他。你得替我告訴父親去。」

「不給你父親說不是更好麼？讓我去看看馬丁·伊登，跟他談談，解釋一下吧。他會明白過來，跟你解除婚約的。」

「不，不！」露思嚷着，直跳了起來。「我不解除非婚約。我愛他，愛情是很甜蜜的。我將和他結婚——白

然啦，如果你答應我們的話。」

「我們給你另有計劃，露思，親愛的，你父親和我——噢，不，不！並不是給你選定了什麼人，或者屬於這一類的事情。我們的計劃，不外是想你跟一個門當戶對的人，一個善良的，體面的君子人結婚，這自然是要你愛他，由你自己去選擇的。」

「可是我已經愛着馬丁哪，」這是個淒涼的抗議。

「無論如何，我們也不想干涉你的選擇；然而，你是我們的女兒，我們不能白等着你繕結像這樣的一頭婚事。他只有魯莽和粗鄙好給你，交換你那部優美的，嫋雅的東西。他無論在那一方面，都配不起你。他不能供養你。我們對於錢財並沒有貪念，然而舒適卻是另外一回事，我們的女兒，至少也要嫁一個能給她以這個的男人，而不是一個不名一錢的攬騙者。一個水手，一個牧童，一個私娼，和天曉得別的什麼鬼東西——他，這一切之外還有一樁，就是輕浮和不負責任。」

露思沉默了。每一句話她都承認是真實的。

「他花費他的時間在他的寫作上，想做成功天才們和少數受過大學教育的人所間或能做成功的事情。一個想結婚的男人，應該做結婚的準備。然而他却沒有？像我所說過的，我知道你也同意我，他是不負責任的。為什麼他要沒有準備呢？這就是水手們的作風。他從來不懂得省儉和節制。那些揮霍的歲月，已經

表現出他的爲人了。這不是他的罪過，不用說，然而這麼說也不能改變他的性質。你可想過，他必然是過過的那種放蕩的生活麼？你想過這個沒有女兒？你是知道結婚的意義是什麼的？」

露思抖着，緊靠着她的母親了。

「我想過的。」露思等了一個長的時間，讓思想自己形成起來。「這是可怕的。一想到她就叫我恶心。我告訴過你，我的愛他，是一椿怕人的意外事情；可是我禁不住自己。你能禁得住不愛父親麼？那麼，這情形和我是一樣的情形。有些東西在我的心裏，在他的心裏——但直到今天爲止，我從不知道；然而，牠是存在的，這使我愛上他。我從沒想過去愛他，可是你看哪，我却愛上了。」她結末說，她的聲音里有着某種模糊的勝利。

「——她們談了許久，却沒有結果，結論是同意束手觀望的等待一個相當的時候。

——是晚過後不久，當摩士太太對她的丈夫承認了她的計劃的失策之後，在她跟她的丈夫之間，也達到同樣的結論了。

「這差不多也只能這樣，」這是摩士先生的判斷。「這個水手，是她接觸到的唯一的男人。或遲或早，她總是要醒覺的；而她事實上是醒覺了，看哪！這兒有的是這個水手，眼前唯一一個可接近的男人，自然，她馬上就愛上了他，或者以爲她已愛上了啦——那結果還不是一樣。」

摩士太太自己坦承了去慢慢兒間接影響露思而不跟她爭執。要做工夫還有大多的時間呢，因為馬丁還沒有結婚的資格。

「讓她明白，她對於他的全部的要求吧！」這是摩士先生的意見。「我敢打賭，她越清楚他，她便越不愛他的。而且要給她充分的對照。計劃一下，邀請一些年青朋友到屋裡來吧，年青的女人和年青的男人——各種各樣的青年，聰明伶俐的青年，做出了些事業或正努力於事業的年青人，屬於她自己的階級的年青人——那些君子人。她可以從他們來量度他的。他們將顯現出他的本來面目。而且，他畢竟只是一個二十一歲的小伙子罷！露思不再是一個小孩了。他們倆個只是小孩子般的戀愛，他們會拉倒的。」

所以事情便擱下來了。在家庭之內，是承認露思和馬丁訂了婚的，但卻沒有正式的宣佈。家里並不以為這是必要的事情。而且，這也心照不宣的，認定將是一個長期的訂婚了。他們並沒有叫馬丁去工作或停止寫作。他們也無意於鼓勵他去彌縫自己。在他們的不友好的計劃上幫助並教唆了他們，因為去工作這一回事，離開他的思想還有十萬八千里哩。

「我想知道，你會不會高興我這樣幹？」幾天之後，他對露思說。「我已經認定，在我姊姊那里搭食寄宿是太花錢了，我將自己燒飯去。我已經在北奧克蘭外邊租到一個房間——左鄰右舍都是很僻靜的。你知道——我也買了一個燒飯的火油爐。」

露思驚喜不勝了。火油爐特別叫她高興了起來。

「這就是勃特勒先生開始他的事業的辦法，」她說，「我聽見舉出這位寶貝紳士來，馬丁暗地里皺着眉頭了，便說了下去：『我所有的稿子，我都貼上郵票，又把牠們寄給編輯們去了。那麼，我今天搬進去，明天便可以開始工作啦。』

「你從來沒有告訴過我呀！究竟是什麼事？」

他搖着頭。

「我是說，我得去做我寫作上的工作。」她的臉兒沉下去了，他連忙說下去：「別誤解我。這一回，我並不存什麼美麗的想頭去着手。這將是一個冷靜的，平凡的，實事求是的計劃。這比再到海上去要好得多的，我賺到的錢，將比奧克蘭任何一個職位所能給與一個非熟練工人的還要多一些。

「你看，我過了的這一個假期，已經叫我看得清楚了一切啦。我沒有用我的體力做過工，我沒有寫作過——至少不是爲了發表的。我全部做的事情，就是去愛你和去思索。我也讀過一些書，但那只是我的思索的一部分；我讀過了一些重要的雜誌。我概括的想透了我自己，這個世界，我在牠當中的地位，和我的將贏得

一個配得起你的地位的機會。而且，我也讀過斯賓塞的「風格的哲學」，找出了許多哩我——或者倒是我寫作有關的東西；說到這一方面，跟大多數每月在雜誌上發表出來的文章也有關係的。

「然而這一切——我的思索，閱讀，和戀愛——的結果，就是我就要搬到格羅布街（譯註一）去。我將擱下了傑作在一旁，去寫賣錢的東西——笑談啦，補白啦，特寫啦，打油詩啦，和社會詩啦——一切似乎是這麼需要的鬼東西。報紙的供應社，（譯註二）報章小說供應社，和供給星期副刊稿件的供應社，有的是呢。我可以出人頭地，想出他們所需要的材料，從這上面賺到一筆相當可觀的收入。有些『遊擊記者』，（譯註三）你知道，他們一個月就賺到四五百塊錢。我並無意要變成他們一個樣子；可是，我也將掙得一份愜意的生活，而且自己還有很多時間，非任何一個職位所能給我的。

「那麼，我就有我的空閑時間，去研究和寫作嚴正的作品了。在工作的間歇當中，我將動手去試寫一些傑作，我也得學習，讓自己準備好去從事傑作的寫作。嘿，我已經跑了這麼遠的路，想起來我也吃驚啊！當我開頭試去寫作的時候，我是沒有什麼好寫的，除了一些我既不理解，也不賞識的瑣瑣碎碎的經驗。然而，我却沒有思想——我的確沒有。我甚至連藉以思索的言語也沒有。我的經驗，只是許多毫無意義的畫景。可是，當我開始增加我的智識，增加我的語彙的時候，我從我的經驗中看出了除掉那點兒畫景之外，還有一些東西了。我保留着那些畫景，却找出了牠們的解釋。這就是當我開始去寫些好作品時的事情。當我寫

出了「冒險」、「快樂」、「懸子」、「生命的芳醇」、「擁擠的街」、「愛情連環曲」和「海洋抒情曲」時的事情。我將寫出更多像牠們似的作品，而且要更好；可是，我將在我有空閒時才寫牠。現在，我是腳踏實地了。首先是文丐的工作和收入，其後才是傑作。就要給你看看的啦，昨晚我給那些趣味主義的週刊寫了半打的笑話；而當我正要去睡覺的時候，我又起了寫一首八行詩（譯註四）——一首幽默的八行詩——的想頭，於是在一個鐘頭之內，我寫成了四首，牠們應該每一首值一塊錢的。臨睡之前的一點胡思亂想，就是四塊錢啦。

「不用說，那是毫無價值的——無非是一種沉悶而下賤的營生；可是，比起一個月六十塊錢的，把無窮盡的一行行毫無意義的數字加上去，直弄到一個人死了為止的記帳，總不會更為沉悶和下賤吧。何況，賣文弄墨的工作還使我接近於文學，給我試寫較有份量的東西的時間呢。」

「可是，這些有份量的東西，這些傑作，又有什麼好處呢？」露思問道。「你賣不出牠們。」

「呃，我能的，」他開始說，但她把他打斷了。

「所有你舉了出來，自己說是好的作品——一篇你也沒有賣出過，我們不能靠賣不出的傑作來結婚的。」

「那麼，我們總可以靠賣得出的八行詩來結婚的啊。」他倔強地斷言道，伸出他的臂膀抱着她，把這

一個並不情投意合的戀人拉向自己的懷中去了。

「聽聽這一首哪，」在強作活中，他說了下去。「這不是藝術，但牠是一塊錢。」

他走進屋里。

當我不在家。

實文華
想借點銅鈕

所以仙走進屋里。

於是到了我走進屋里。

他却不在家。

他放進那些疊韻里去的輕快的節奏，跟他唸完時出現在臉上的憂鬱，是不和諧的，他引不起露思的微笑。她正帶着一種焦灼而煩惱的心情，瞪視着他。

「這也許就是一塊錢吧，」她說。「但這是一個打譯插科者的一塊錢，一個小丑的酒錢。你看不出麼？

「馬了，這全部是下流的。我要我所愛，所敬重的人兒，比一個說笑話和做歪詩的要高雅一些。」

「你要他像……比方說，像勃特勒先生麼？」他提示着。

「我知道你不高興勃特勒先生！」她開始說。

「勃特勒先生也不錯，」他打岔着，「只是他的消化不良我不贊成。對不起，我真看不出在寫寫笑話或打油詩，跟打打字機，做做速記或記記賬之間有什麼不同。這全是由達到一個目的的一種手段。你給我的那一套辦法，就是為了成為一個成功的律師或事業家，就開始去弄弄文書，記記賬，我的呢，則是從粗濫的作品開始，發展為一個能幹的作家。」

「那是有分別的，」她堅守着。

「分別在哪兒？」

「嘿，你的好好的作品——你自稱是好的的作品——你却賣不出去。你試過賣稿啦——那昧兒你是懂得的——可是，編輯們却不肯買牠。」

「給我點時間吧，親愛的，」他請求着。「賣錢的東西不過是權宜之計，我並不認真地看待牠們。給我兩年工夫吧。我到那時候將成功啦。編輯們就會樂於買我的好作品啦。我在說着的話，我是認賬的；我對於自己抱有信心。我懂得我賦有的東西；我懂得現在所謂文學是什麼東西；我懂得由那一幫小人物粗製濫

造出來的，千篇一律的鬼東西，我也懂得。到兩年之後，我得走上成功的康莊大道。說到辦差事，在那上頭，我是永遠不會成功的了。我跟牠氣味並不相投。牠叫我感到牠是沉悶的，無聊的，貪污的，奸宄的。總之，我跟牠不合適就是。如果幹了，我只有永遠呆在一個書記的職位上，而靠一份書記的微少的收入，你跟我怎能幸福度日呢？爲了你，我需要全世界最好的東西，如果還有一個時候我不想要牠了，那就是當我有着更好的東西的時候。我正要獲得牠，全部獲得牠呢。一個成功的作家，將叫勃特勒先生失色的一位「紅作家」，哪裏賺不到五萬十萬——有時多點，有時少點，但一般說來，總跟這個數目差不了多少。」

她依然沉默着；她的失望是明顯的。

「唔？」他問道。

「我所希望，所計劃的是兩樣。我曾經以爲，而且現在還是以爲你最好去學會速記——打字，你早就懂得的了——就進父親的事務所去。你有一個聰明的頭腦，我相信你會作爲一位律師成名的。」

〔譯註一〕十七世紀倫敦的一條街名，即今之米爾頓街。當時爲窮作家聚居之地，故云。

〔譯註二〕Syndicate，原指一種分產合銷的企業組合，在這裏說，即什麼供應社之類。
〔譯註三〕指那些不專屬於某一報社的新聞記者。

通音詩
(譯註四) triplet 詞體之一種，通常是八句，韻脚，第一句與第四句第七句疊韻，第二句與第八句疊韻。

更臥山頭望口猶疑。
五城郎日猶望縣城西。只見青色雨飛流。是此父縣山所觀。一對不齊大學
時連雨未雨。是更於三香。最高貴。最超大。由是瑞氣養春意。才引。新早日輝
耀。思臥羽後更待。是世界土最高貴。事曾猶東臥歌。丁變革。歌臥。一臥學主
至外臥自占。是終無歌美。曾戲張良。尚有。樂五曲。歌星夜長。而舉頭而重。詣
歌禪。當念臥。是音首。

知音人知中臥。歌人——歌臥道云。二歌是「鹿頭對」——歌是僕丁。歌是歌
丁。歌是更。歌是僕。歌是。歌是。歌是。歌是。歌是。歌是。歌是。歌是。歌是。歌是。歌是。
五曲是下臥。歌是。歌是。歌是。歌是。歌是。歌是。歌是。歌是。歌是。歌是。歌是。歌是。歌是。

論二十三章

第二十三章

露思對於他的作為一個作家的能力無大信心，這在馬丁眼中並沒有改變了她，也沒有減損她分毫。在他度過了的那個短期的假期中，他花了許多時間在自我分析上面，因此對自己也懂得了許多。他發現了他愛美更甚於愛名，他的求名，大部份是爲着露思。正是爲了這個理由，他的求名的慾望是強烈的。他要成爲世人眼中的偉人——如他所云云，就是「迎頭趕上」——乃是爲了要他所愛戀的女人必須以他爲驕傲，認爲他是有價值的。

至於他自己，他是熱烈地愛美的，爲她服務的快樂，在他便是充分的報酬。而比美的事物爲甚，他更愛露思。他認爲愛情是世界上最尊貴的事物。曾經使他起了變革，把他從一個粗魯的水手改變爲一個學生和藝術家的，是愛情；因此，在他看來，愛情便是三者中最尊貴，最偉大的，比智識和藝術還要偉大。他早已發現，他的頭腦已經超過露思的，正如牠已經超過她的兄弟們的頭腦，或是她的父親的頭腦一樣。不管大學教育的各種好處，也不管她的文學士的學位，他的智力却掩蓋了她的，他的自習和修養的歲月，給了他通

這一切他都明白，但這並不影響他對於她的愛情也不影響她對於他的愛憎。愛情是太精美，太高貴，

這一切都是太忠誠的一個愛人了，他不能拿疵議去玷污愛情。愛情跟露易對於藝術，道德，法國革命，或是平等選舉權的分歧的意見有什麼關係呢？他們是一些心理的過程，但愛情却是超理性的，牠是超越是非的。他不能小看愛情。他崇拜牠。愛情坐落在山巔，高出乎理性的盆地之上。牠是生命的昇華狀態，是生活的最高峯，牠不輕易光臨的。感謝他所尊重的科學的哲學學派，他憶得了愛情的生物學的意義；可是由於這同一的科學推理的一個提鍊的過程，他得到了這樣的一個結論，就是人類的有機體在愛情中獲得了牠的最高的效用，愛情是不容置疑的，而必須作為生命的最高的報酬來接受。這麼樣，他便以為戀人比一切衆生更為幸福，他便樂於想到「虔誠的戀人」高出乎世間一切事物之上，高出乎財富與判斷，與論與榮譽之上——高出乎生命本身之上，並願為一吻而死。」

這許多事情，馬丁早已思索得一清二楚，其中有一些是稍後才想明白的。這之間，他工作着，除了去看靈思之外，別無娛樂生活得像一個斯巴達人。他從那位葡萄牙的女房東租來的小房間，他每月付兩元半的租金，女房東名叫馬利亞·西爾華，一個潑辣的寡婦，她工作辛勤，脾氣粗暴，東添西補的養活着一大羣孩子，間或拿十五個銅子，到街口的雜貨店里買一加侖淡薄的酸酒，把她的哀愁和疲乏埋沒在牠里面。開

始討厭她和她的難聽的說話的馬丁，當他一注意到她所從事的勇敢的奮鬥，便逐漸稱讚她起來。這幢

小房子只有四個房間——除掉馬丁的那間不算，就是三間。其中之一的客廳，是嚴格地只限於會客用的。悅目的是一條生染的地氈，但掛着她無數天燭的嬰孩中的一個的報喪帖子和遺照，又顯得黯淡淒涼；百葉窗經常的放下，她那一羣赤腳的兒女，除了偶然有事，是決不許可走進那壁地里面去的。她燒飯及大家吃飯，都在廚房裏面，一個星期當中除了禮拜日，其餘六天，她都在那兒洗濯和整理衣服；因為她的收入大部份是靠給那些光景稍好的鄰人洗衣服賺來的。剩下來的一間是寢室，像馬丁租的那間一樣窄小，她跟她那七個小把戲，都是擠進牠里面睡覺了的。這怎麼住得下，在馬丁看來是一個永遠的奇蹟，從薄壁的那邊，他每晚都聽到上床睡去的每一個小動作——叫喊和爭吵，囁嚅的細語，和像烏兒般似的鴉睡的唼唼喳喳的喧聲。馬利亞另一收入的來源，是她的兩頭母牛，她早晚都給牠們擠奶；牠們是偷偷地在人行路邊的空地上吃草過活的，看牛的常常是她的衣衫襤裡的兒子中的一個或幾個，他們守望的職務，主要是注意有沒有拘禁無主牲口的巡查走來。

馬丁生活，睡覺，讀書，寫作，燒飯，都在他自己的小房間里。在那望出去是窄小的前門門廊的窗前，是一張廚房用的檯子，牠又兼作了書桌，書櫥，和打字臺。床，貼着後壁，佔了房內三分之二的空間。在檯子的一旁，是那礙眼的，並非爲着應用，而是爲了謀利製造出來的衣櫥，牠外層的油漆是一天天的剝落了。這衣櫥放

在角落里，在對面的角落，那櫈子的另一邊，便是廚房——火油爐放在一個衣料盒上，盒子里是碟子，裡頭用的什物，靠牆是一個食物櫥，還有一桶水放在地板上。馬丁不得不從廚房的水槽倒水，因為他的房間里是沒有水管的。在那些由於他的燒飯，弄得太多蒸氣的日子里，衣櫥外層的油漆的收穫是特別豐厚了。床頂，掛在天花板的一個滑車上的，是他的腳踏車。開頭，他曾嘗試過放在地下室里，但那面蘭華的一夥子不是弄鬆了輪軸，便是刺穿了車胎，使他作罷了。後來，他又嘗試過那窄小的前門門廊，直至一場咆哮的東南風，把那腳踏車淋打了一整夜為止；於是，便把牠撤退到他的房中，高高的掛了起來。地上掉下來替一個小衣櫥裝着他的衣服和他累積下來的書籍，爲了那些書，櫈上和櫈底早已沒有了空隙。與讀書一同，他已經養成了做筆記的習慣，而他做得是這麼多，要不是他裝好了幾條橫過室內的掛衣服的索子，把筆記本掛在牠們上面，那麼，在那地方有限的住室之內，他恐怕早已插身無地了。甚至於這麼辦，他也給擠得連在房內「航行」也成了一件困難的事情。倘不先關上櫈門，他就不能把房門打開，反之亦然。無論在那里，他要是想取一直線走過房中，是不可能的。從門走到床頭是一條「之」字形的路，在黑夜里，從來未能好好的走完牠而不碰撞到什麼的。解決了些門的衝突的困難之後，他又不能不撞警報器向右邊，去避開那廚房。接着，他便轉向左邊，迴避那床腳；這一轉，倘太大的話，那就要叫他碰到那櫈角的。於是，來了一個突然的煞住，和傾側他完結了這一轉然後偏右的沿着一條運河散步，這河的一岸是床，另一

岸便是房子當房里那塊唯一的椅子照常放在爐邊的時候，這條還很方便不通航了。當那張椅子用不着的時候，牠是安放在床頭那邊的，雖然有時在燒飯時他也坐在椅上，一晚拿一本書讀着，一盤燒臘水，甚至熟練到在煎着肉片的嘗兒，讀完一段書而後，那做成廚房的角落是這麼窄小，他也就能夠坐下來，要什麼東西就伸手拿到。事實上，坐着燒飯是方便的，他照他的習慣站得太多了。——「」

與他的什麼都消化得了的健全的胃腸連着，他對於各種滋養的同時又便宜的食物，是具有知識的。豌豆湯在他的菜式中是常見的一種，還有馬鈴薯和土豆，後者是大顆的，黃褐色的，用墨西哥燒法燒了起來。米那是美國的主婦們從沒燒過而且永遠不會去學會燒牠的，一天至少有一大匙現在馬丁的食桌上。乾果比新鮮的便宜些，他經常有一罐，燒好了隨時待用，因為牠們是代替了塗麵包吃的小牛油的。其中，他也拿一塊炸牛排或一碗肯頭湯來增光他的食桌。沒有奶油或牛奶的咖啡，他一天喝兩卮，晚上就拿來代替了茶，但咖啡和茶都一樣燒得好。

他有節省的必要。他的休假差不多已把他在洗頭作事賺來的錢全部花光，而他距離他的賣稿市場是那麼遠，在他能希望他的文稿工作得到報酬之前，一定還有好幾個星期好過。除了他去看露思，或是偶然遇訪他的姊姊華特魯德的時間之外，他過着一個隱士的生活，每一天至少做完一個普通人做三天的工作。他睡完了的五小時的覺，像馬丁那樣，一天復一天的做着連續十九小時的工作，恐怕只有一個有

着鐵的體格的人才能支擋得下去吧。他從不浪費一剎那的時間。別在鏡子上的是些定義，發音表；當他刮着鬍子，或是穿着衣服，或是梳着頭髮的時候，他便反覆記憶着牠們。同樣的表，也別在火油爐對過的牆上，牠們也同樣地被記憶着，當他正在燒飯或洗着碗碟的時候。新的表不斷地代替了舊的。當他讀書時碰到的每一個陌生的或部分認識的字，都馬上給記錄下來，稍後，等到已積聚到數目可觀的時候，便用打字機打出來，別到鏡子或牆壁上面去。他甚至把牠們放在口袋里帶着，在路上有空時，或者在肉店或雜貨店里等着購物的時候，便溫習牠們。

讀着那些已經成名的人們的作品，他注意着他們所獲得的每一種成就，發現了他們所藉以成功的巧妙——敘述，說明，風格，鞭點，對照，警句等的巧妙。這一切，他都列成一個一個的表來研究。他並不模仿。他探求着原則。他給有力量的，迷人的風格列起表來，直至從這麼多選自許多作家的風格中，他能得出關於風的一般原理，這麼樣配備好了，便去探求那屬於他自己的新的獨創的風格，去權衡，量度，正確地鑑定牠們。以同樣的方式，他收集着力強的語句，活的語言的表現法，像酸素似的侵蝕，像火焰似的灼人的語言，或是那些在日常言語的荒漠中間發光，並且是成熟的，甘芳的語言。他經常探求着隱藏在背後和底下的原理。他要知道，那些東西是怎麼製作出來的，之後，他就能自己來製作牠。他不滿足於美的好看的表面。他在他那個以擠擁的小寢室做成的實驗室中分析着美，那是輪流充滿着燒飯的氣味，和外面雨爾華一

夥子的喧聲的，於是研究，學習過美的解剖學之後，他自己便差不多也能夠去創造了。

他生成是只有理解清楚，才能工作的。他不能在黑暗中盲目地工作——不懂得他在生產生什麼，只信賴着機會和他的天才的運氣的結果必然是對的和好的。他沒有耐心等待偶然的效果。他要知道「為什麼」和「怎麼樣」。他的是一種人為的創造天才，在他開始寫一篇故事或詩歌之前，那東西本身早已在他的頭腦中活着，結局是看得分明的，實現這個結局的手段，也早在他的思想之中。否則，那努力就必定要歸於失敗。另一方面，他從那些輕輕地，容易地溜進他心里頭，後來經受了一切美和力的試鍛，生發出驚人的，難以言傳的涵義的辭句中，領略到了偶然的效果。在牠們之前，他低頭並驚奇叫絕，知道牠們超越過了任何人的深思熟慮的創作。不管他多麼致力於分析美，去尋求那做成美的基礎並使美成為可能的原理，他也常常察覺到美的神祕，那是他所不了解，而且從來就沒有人能了解的。他，由於他的斯賓塞，十分清楚的懂得人永遠不能對某一事物有最後的理解，而美的神祕也正無異於人生的神祕——不僅如此，美和人生的纖維是交織着的，他自己不過是這同一的，由日光，星輝，與神奇交織成的不可理解的織物中的一根線。

事實上，正是在他充滿着這些思想的時候，他寫出了他的頗作「星星」的論文，在那里，他盡其嘲罵之能事，但不是對於批評的理論，而只是針對着那些重要的批評家。牠是漂亮的，深刻的，哲理的，輕鬆地

引人發笑的。牠也馬上爲各個雜誌所拒絕。正如他常常得如此一樣。然而，在把心裏關於這一方面的雜念消除去之後，他又安靜地過下去了。這是他養成了一個習慣——他的思想在一個題目上醞釀成熟了，跟着便帶着牠跑到打字機那裏去。刊登不出，在他是一件無關大體的事情。把牠寫作出來，是一個悠長的心理過程——散亂的思緒的集合，就他心里所負載着一切根據作出的最後的綜合——的登峯造極的動作。寫出這麼一篇論文，是一個有意識的努力，由於牠，他解放了他的心靈，使牠又爲新的材料與問題準備着了。這大抵有類於男人們和女人們的一個普通的習慣，就是當他們爲真實的或想像中的憂愁所擾着的時候，便時而滔滔地打破了他們長期苦惱的沉默，「吐露了他們的衷曲」，直至最後一句話都說盡爲止。